



天津利安隆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年度报告

2020-015

2020 年 04 月

##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李海平、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谢金桃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谢金桃声明：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本年度报告中涉及未来计划或规划等前瞻性陈述的，均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投资者及相关人士均应对此保持足够的风险认识，并且应当理解计划、预测与承诺之间的差异。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原材料采购成本波动的风险。报告期内，受国际原油价格及国内外市场供应情况、区域经贸政策等的影响，公司主要原材料的采购价格呈现一定的波动。而直接材料占公司主营业务成本的比重较高，原材料价格波动的幅度及频繁程度给公司的生产经营带来一定影响。公司产品的价格相对于原材料价格变动具有一定的滞后性，因此在短期内不能完全抵消原材料成本波动所带来的风险。

（二）环保和安全生产的风险。公司抗老化助剂生产过程使用部分易燃易爆化工原材料，若公司经营管理不当，或安全环保措施不到位，则可能发生环保和安全事故，可能给公司财产、员工人身安全和周边环境带来不利影响。另外，虽然公司一直严格执行有关安全、环保方面的法律法规，但随着国家安全环保管理力度的加强，有关标准和要求可能会发生变化，公司如不能及时适应

相应的变化，生产和发展将会受到一定程度影响。

（三）宏观环境因素变动的风险。公司出口业务所占比例较大，汇率、国家出口退税政策和国际形势直接影响公司业绩。报告期内，人民币汇率双向波动，虽然市场需求有所增加，但国内外宏观经济环境复杂多变，存在一些不确定的因素，给公司业绩的持续增长带来了不确定的影响。

（四）应收账款的风险。随着公司业务规模的不断扩大，公司应收账款金额较高。虽然绝大部分应收账款账龄在 1 年以内，且主要集中在财务状况良好的全球知名高分子材料制造企业，呆坏账发生几率比较低。但其占总资产及收入的比例均较高，即便公司加强了应收账款的管理，并已按照坏账准备计提政策足额提取了坏账准备，若国际、国内经济环境发生重大变化导致公司主要客户经营发生困难，公司仍将面临出现应收账款无法收回而损害公司利益的风险。

（五）公司快速扩张的管理风险。随着业务的拓展、并购和产销规模的不断扩大，公司在生产技术管理、财务控制管理、人力资源管理等方面都面临较大的挑战，并对管理团队提出了更高要求，公司将需要大量生产、管理、技术、营销人员，这对人力资源的规划、招聘、培养和晋升机制提出了更高的要求，同时随着社会整体劳动力成本的上升，公司的人力资源成本将有可能持续增长，或会对公司的利润产生一定影响。

（六）投资收购风险。根据公司的战略规划，公司将围绕产业链不断寻求产业投资与并购的机会，并加强对投资、收购标的的前期调研和后期管理，但由于产业发展、市场变化、标的企业经营状况等方面都可能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可能会出现投资、并购不成功的风险，从而影响公司的经营业绩。

（七）新冠疫情对公司经营造成不利影响的风险。在新冠肺炎疫情影响下，

公司春节后复工时间有所推迟，给公司的产品生产、技术研发、市场推广等各项工作造成了不同程度的影响。同时，疫情也导致部分国内客户无法如期复工，物流运输变的困难。目前国际疫情迅速蔓延，不排除未来国际客户降低采购数量和频率的可能，直接影响了下游客户对抗老化助剂的采购需求。此外，如未来全球疫情无法得到有效控制或消除，不确定是否会给生产经营造成更大的影响。上述因素均可能对公司 2020 年的经营带来风险。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利润分配预案为：以 205,010,420 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92 元（含税），送红股 0 股（含税），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0 股。

# 目 录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1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8
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	14
第四节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21
第五节 重要事项.....	46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114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122
第八节 可转换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123
第九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124
第十节 公司治理.....	133
第十一节 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141
第十二节 财务报告.....	142
第十三节 备查文件目录.....	258
第十四节 商誉减值测试报告.....	259

## 释 义

释义项	指	释义内容
公司、本公司、利安隆、利安隆天津、利安隆本部	指	天津利安隆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利安隆中卫	指	利安隆（中卫）新材料有限公司
利安隆珠海	指	利安隆（珠海）新材料有限公司
利安隆科润、常山科润	指	利安隆科润（浙江）新材料有限公司
利安隆凯亚、凯亚化工	指	利安隆凯亚（河北）新材料有限公司、衡水凯亚化工有限公司
利安隆香港、利安隆科技	指	利安隆科技有限公司
利安隆德国	指	Rianlon GMBH
利安隆美国	指	Rianlon Americas, INC
利安隆日本	指	Rianlon Japan Co.,Ltd
利安隆供应链	指	利安隆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利安隆国际	指	利安隆国际集团有限公司，公司控股股东之一
利安隆集团	指	天津利安隆科技集团有限公司，公司控股股东之一
生产基地	指	公司位于天津经济技术开发区、宁夏中卫、浙江常山、广东珠海、河北衡水等地的工厂
北京亚科力	指	北京东方亚科力化工科技有限公司
聚鑫隆投资	指	天津聚鑫隆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山南圣金隆	指	山南圣金隆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广州诚信	指	广州诚信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广州廷博	指	广州廷博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公司章程》	指	《天津利安隆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上市规则》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
《规范运作指引》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报告期、本报告期、本期	指	2019 年 1 月 1 日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
上期	指	2018 年 1 月 1 日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
中国证监会、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深交所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
民生证券、主承销商、保荐机构、独立财务顾问	指	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致同、会计师	指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持股计划、员工持股计划	指	天津利安隆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
EHS	指	EHS 是指健康、安全与环境一体化的管理。EHS 管理体系建立起一种通过系统化的预防管理机制，彻底消除各种事故、环境和职业病隐患，以便最大限度地减少事故、环境污染和职业病的发生，从而达到改善企业安全、环境与健康业绩的管理方法。
元、万元、亿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人民币亿元
高分子材料化学助剂	指	为改善塑料、化学纤维等高分子材料加工性能、改进物理机械性能、增强功能或赋予高分子材料某种特有的应用性能而加入目标高分子材料体系中的各种辅助物质，通常又称化学添加剂
抗氧化剂	指	在高分子材料的聚合物体系中延缓或抑制材料受大气中氧或臭氧作用降解过程，从而阻止材料老化并延长使用寿命的一类化学助剂
光稳定剂	指	能够抑制或减弱高分子材料的光氧化降解作用，改善高分子材料耐光性的一类化学助剂
紫外线吸收剂	指	一种能够抑制或减弱紫外线对高分子材料降解作用，提高高分子材料耐光性的化学助剂，是光稳定剂的主要类别之一
HALS	指	受阻胺类光稳定剂
U-pack	指	公司提供的一种一站式解决高分子材料抗老化问题的个性化产品
高分子材料	指	人工合成高分子材料，包括塑料、合成橡胶、涂料、化学纤维、胶黏剂五大类材料，以及其他高分子基复合材料，又称“聚合物”
巴斯夫、BASF	指	巴斯夫股份公司（BASF），是一家位于德国的国际知名化工公司
艾仕得、Axalta	指	艾仕得涂料系统公司，一家位于美国的全球领先的涂料企业
Lanxess、朗盛	指	德国朗盛集团，一家在合成橡胶领域国际知名的化工企业
科莱恩	指	科莱恩化工集团，一家总部位于瑞士的国际知名化工企业
科思创	指	科思创股份公司，一家制造用于关键产业的高科技聚合物材料的世界领先生产商
汉高	指	汉高股份有限公司，是全球领先的粘合剂、密封剂和功能性涂料解决方案供应商
DSM	指	荷兰皇家帝斯曼集团，一家国际知名的化工企业
PPG	指	PPG 工业公司，一家位于美国的国际知名化工企业，是涂料业的国际龙头企业，始建于 1883 年
杜邦	指	杜邦公司，一家以科研为基础的全球性企业
LG 化学	指	LG 化学株式会社，韩国最大的综合化工公司
三菱工程塑料	指	三菱工程塑料株式会社，一家位于日本的工程塑料生产企业
富士集团	指	富士胶片集团
旭化成	指	日本旭化成株式会社，日本最大的高分子材料制造商之一
中石化	指	中国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中石油	指	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
金发科技	指	金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万华化学	指	万华化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阿克苏诺贝尔	指	阿克苏诺贝尔涂料有限公司，一家位于荷兰的欧洲最大的氯化胆碱生产商
英威达	指	美国英威达公司，是全球最大的聚合物和化学纤维综合生产商之一
台塑	指	台塑集团，台湾最大的民族制造业集团之一
奇美	指	奇美电子，以推动全球液晶电视、液晶显示器普及化为目标，立志成为受信赖与尊敬的世界级显示科技产品制造服务公司
住友化学	指	住友化学株式会社，一家致力于以化学的力量为基础，研发生产多种产品，为丰富人们的生活做出广泛的贡献
EMS	指	EMS-GRIVORY 是 EMS 集团高性能聚合物事业部的重要一员
利安得巴塞尔	指	利安得巴塞尔工业公司，一家全球最大的聚丙烯生产商，也是聚乙烯和改性聚烯烃行业的领导者
Polyone	指	普立万，全球化工领域知名公司
东丽	指	东丽（TORAY）株式会社，世界著名的以有机合成、高分子化学、生物化学为核心技术的高科技跨国企业
钟渊	指	钟渊化学工业株式，是一家日本知名的大型综合性化学公司

##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 一、公司信息

股票简称	利安隆	股票代码	300596
公司的中文名称	天津利安隆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利安隆		
公司的外文名称（如有）	Rianlon Corporation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如有）	RC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李海平		
注册地址	天津经济技术开发区汉沽现代产业区黄山路 6 号		
注册地址的邮政编码	300480		
办公地址	天津市南开区华苑产业区开华道 20 号 F 座 20 层		
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300384		
公司国际互联网网址	www.rianlon.com		
电子信箱	sec@rianlon.com		

###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张春平	刘佳
联系地址	天津市南开区华苑产业区开华道 20 号 F 座 20 层	天津市南开区华苑产业区开华道 20 号 F 座 20 层
电话	022-83718775	022-83718775
传真	022-83718815	022-83718815
电子信箱	sec@rianlon.com	sec@rianlon.com

### 三、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媒体的名称	《证券时报》
登载年度报告的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的网址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天津市南开区华苑产业区开华道 20 号 F 座 20 层（公司证券部）

### 四、其他有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会计师事务所办公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建国门外大街 22 号赛特广场五层
签字会计师姓名	谢春媛、刘永强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保荐机构

适用  不适用

保荐机构名称	保荐机构办公地址	保荐代表人姓名	持续督导期间
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市东城区建国门内大街 28 号民生金融中心 A 座 16-18 层	王刚、蒋红亚	2019 年 1 月 24 日-2020 年 12 月 31 日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财务顾问

适用  不适用

财务顾问名称	财务顾问办公地址	财务顾问主办人姓名	持续督导期间
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市东城区建国门内大街 28 号民生金融中心 A 座 16-18 层	王刚、蒋红亚	2019 年 7 月 19 日-2020 年 12 月 31 日

## 五、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2019 年	2018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7 年
营业收入（元）	1,978,311,486.09	1,487,749,326.56	32.97%	1,142,409,913.4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262,314,192.05	193,073,521.01	35.86%	130,500,277.8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246,733,422.52	186,094,366.54	32.59%	125,291,737.6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165,973,519.82	35,004,145.16	374.15%	31,396,413.38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1.380	1.07	28.97%	0.74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1.380	1.07	28.97%	0.74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8.24%	19.63%	-1.39%	16.01%
	2019 年末	2018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17 年末
资产总额（元）	3,150,143,864.34	2,017,390,322.69	56.15%	1,490,758,731.9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1,909,774,401.73	1,071,193,391.72	78.28%	896,170,460.61

追溯调整或重述原因

	2019 年	2018 年		本年比上年增 减	2017 年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后	调整前	调整后
营业收入（元）	1,978,311,486.09		1,487,749,326.56	32.97%		1,142,409,913.4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262,314,192.05		193,073,521.01	35.86%		130,500,277.8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246,733,422.52		186,094,366.54	32.59%		125,291,737.6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165,973,519.82		35,004,145.16	374.15%		31,396,413.38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1.380		1.07	28.97%		0.74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1.380		1.07	28.97%		0.74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8.24%		19.63%	-1.39%		16.01%
	2019 年末	2018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 末增减	2017 年末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后	调整前	调整后
资产总额（元）	3,150,143,864.34		2,017,390,322.69	56.15%		1,490,758,731.9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1,909,774,401.73		1,071,193,391.72	78.28%		896,170,460.61

截止披露前一交易日的公司总股本：

截止披露前一交易日的公司总股本（股）	205,010,420
--------------------	-------------

公司报告期末至年度报告披露日股本是否因发行新股、增发、配股、股权激励行权、回购等原因发生变化且影响所有者权益金额

是  否

支付的优先股股利	0.00
用最新股本计算的全面摊薄每股收益（元/股）	1.2795

## 六、分季度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409,492,579.11	456,053,093.99	568,528,111.20	544,237,701.7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3,155,962.23	72,374,706.54	93,439,246.22	43,344,277.0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43,700,860.22	69,115,301.32	88,653,284.06	45,263,976.9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727,896.77	-46,281,576.18	46,675,354.12	184,307,638.65
---------------	----------------	----------------	---------------	----------------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 七、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 1、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	
	本期数	上期数	期末数	期初数
按中国会计准则	262,314,192.05	193,073,521.01	1,909,774,401.73	1,070,630,838.07
按国际会计准则调整的项目及金额				
按国际会计准则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 2、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	
	本期数	上期数	期末数	期初数
按中国会计准则	262,314,192.05	193,073,521.01	1,909,774,401.73	1,070,630,838.07
按境外会计准则调整的项目及金额				
按境外会计准则				

###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八、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及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19 年金额	2018 年金额	2017 年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762,108.76	-5,351,527.00	-11,940,729.68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22,447,030.88	7,583,676.88	10,968,056.12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414,845.66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和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合同资产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731,487.87	-722,849.59	-19,667.87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6,988,836.67	3,531,112.78	
减：所得税影响额	3,054,895.61	1,274,720.54	248,936.81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1,732,614.77	244,261.95	-2,918,705.66	
合计	15,580,769.53	6,979,154.47	5,208,540.20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涉及金额（元）	原因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将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 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

### 一、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

#### （一）报告期内公司主要从事的业务

公司成立以来，主营业务即为高分子材料抗老化助剂的研发、生产和销售，经过十多年的行业深耕与积累，产品线已经延伸发展为抗氧化剂、光稳定剂和为客户提供一站式解决材料抗老化问题的U-pack产品，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未发生变化。

高分子材料抗老化助剂是高分子材料化学助剂中的一类，高分子材料化学助剂是指为改善塑料、橡胶等高分子材料加工性能、改进物理机械性能、增强功能或赋予高分子材料某种特有的应用性能而加入目标材料高分子体系中的各种辅助物质，通常又称化学添加剂、聚合物添加剂（助剂）、高分子材料添加剂（助剂）等。其中，能够改善高分子材料的原有性能，并可赋予高分子材料抗热氧化、抗光氧化功能等抗老化功能的化学助剂被称为抗老化助剂，主要为抗氧化剂、光稳定剂两大类。

抗氧化剂是指在高分子材料材料体系中仅少量存在时，即可延缓或抑制材料在聚合、储存、运输、加工、使用过程中受大气中氧或臭氧作用而降解的过程，从而阻止材料老化并延长使用寿命的化学物质。抗氧化剂是各类高分子材料制造过程中最为常用的化学助剂之一。抗氧化剂可分为主抗氧剂和辅助抗氧剂。能消除自由基的抗氧化剂有芳香胺和受阻酚等化合物及其衍生物，称为主抗氧剂；能分解氢过氧化物的抗氧剂有含磷和含硫的有机化合物，称为辅助抗氧剂。

光稳定剂是一种能够抑制或减弱光对高分子材料降解作用，提高高分子材料耐光性的化学物质，其通常与抗氧化剂协同使用以抑制高分子材料的光氧化降解。光稳定剂主要包括：紫外线吸收剂、自由基捕获剂（主要为受阻胺类光稳定剂（HALS））、光屏蔽剂。其中紫外线吸收剂作为光稳定剂的重要品种，其作用机理在于能强烈地吸收照射于材料表面的紫外线，并将能量转变为无害的热能释放。其优点在于能有效地吸收紫外线，并具有良好的热稳定性和光稳定性。受阻胺类光稳定剂（HALS）是光稳定剂的另一重要品种，通过以空间受阻结构环胺为官能团的哌啶化合物，能够捕获高分子材料中氧化生成的活性自由基，通过将自由基、单线态氧等活性物质失活而起到光稳定作用。受阻胺类光稳定剂（HALS）可以同时灭失制品内、外部自由基，不受制品尺寸、颜色和外观等因素影响，属于灭失型光稳定剂，具有迁移性的优点。

抗氧化剂和光稳定剂是高分子材料抗老化领域的两大主要产品系列，大型高分子材料制造商出于质量稳定和节省管理成本的需求，往往要求抗老化化学助剂供应商一次满足其系列化的产品需求。因此产品的系列化完整程度和配套能力是大型高分子材料制造商选择供应商的重要影响因素之一。公司已发展成为全球抗老化行业产品配套最齐全的公司之一，目前公司的产品覆盖了主抗氧化剂（Primary Antioxidants）、辅抗氧化剂（Secondary Antioxidants）、紫外线吸收剂（UVA）、受阻胺类光稳定剂（HALS）、复配定制（U-pack）系列共五个系列、近百个品种，广泛运用于塑料、涂料、橡胶、化学纤维、胶黏剂等所有种类的高分子材料，客户囊括了巴斯夫、艾仕得、朗盛、科思创、汉高、DSM、PPG、杜邦、LG化学、三星集团、三菱工程塑料、富士集团、旭化成、中石化、中石油、金发科技、万华化学等众多全球知名高分子材料制造企业。

根据中国证监会颁布的《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年修订）》，公司主营业务属于“化学原料和化学制品制造业”。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和代码表（GB/T4754-2017）》，公司主营业务属于“266专用化学产品制造”大类下的“2661化学试剂和助剂制造”。

## （二）公司主要经营模式

公司按照成为“做高分子材料抗老化技术全球领导者”的发展愿景，坚持创新驱动发展的经营理念，经过多年来不断的研发投入、技术积累及市场开拓，已发展成为国内高分子材料抗老化技术领域的领军企业，并形成了一套具有自身特色的经营发展模式。

### 1、创新模式

作为国内高分子材料抗老化技术领域的领先者，公司始终将创新驱动作为企业发展的重要战略，采取“自主研发+合作研发”相结合的形式构建了符合企业自身发展的技术创新模式。公司建有专门用于科研的研发中心大楼，设有利安隆研究院和博士后科研工作站，并通过自身培养、人才引进等方式集聚了一批行业技术专业人才，持续开发新产品和前沿技术产品。同时，公司及子公司还积极与高校、科研院所开展技术合作，其中公司与天津大学、浙江大学、清华大学、浙江工业大学、衢州学院都建立了技术合作关系。公司技术创新模式在报告期内没有发生重大变化。

### 2、供应链模式

为了降低成本，同时实现“72小时供应、快速反应和本土服务”的服务承诺，公司将供应商、生产基地、仓库和分销商等进行统一协调管理，供应链管理部根据客户的订单情况，协调制定每月度的采购、生产、物流等计划，努力寻求服务与成本之间的平衡，最终实现供应链绩效最大化，提升公司的竞争力。公司供应链模式在报告期内没有发生重大变化。

### 3、先进制造模式

公司根据客户的订单情况，制定月度生产计划，各生产基地按照生产计划进行排产。对于抗氧化剂、光稳定剂这些标准产品采用“备货生产”的生产模式；对于定制化的U-pack产品采用“以销定产”的生产模式。公司的制造模式在报告期内没有发生重大变化。

### 4、全球营销模式

公司通过设立于香港、美国、德国、日本的子孙公司，和设立在广州的华南办事处、苏州的华东办事处，和全球多个地区的分销商一起构成覆盖全球的营销网络。目前，公司在全球统一采用“直销+经销”的销售模式：

公司直销模式为：公司通过设立在香港、美国、德国、日本的子孙公司和总部营销中心进行联动，直接开发全球性大客户，并在相应的区域设立仓库和聘请销售经理，旨在解决好全球大客户全球配送、本土服务、快速反应的需求。

公司经销模式为：公司通过综合考察，在全球不同的区域，寻找品牌合作经销商，旨在开发区域性客户和解决不同区域中小客户本土化服务需求。

公司的全球营销模式在报告期内没有发生重大变化。

## （三）主要的业绩驱动因素

### 1、政策驱动因素

国务院发布的《中国制造2025》，将新材料产业列为大力推动的重点领域；国务院发布的《国家重大科技基础设施建设中长期规划（2012—2030年）》，将材料科学列为重点领域，要求以材料表征与调控、工程材料实验等为研究重点，布局和完善相关领域重大科技基础设施，推动材料科学技术向功能化、复合化、智能化、微型化及与环境相协调方向发展；国务院发布的《国家“十三五”战略性新兴产业发展规划》，也将新材料作为其中的重要组成部分，并提出了重要发展要求：提高新材料基础支撑能力；顺应新材料高

性能化、多功能化、绿色化发展趋势，推动（稀土、钨钼、钒钛、锂、石墨等）特色资源新材料可持续发展；加强前沿材料布局；以战略性新兴产业和重大工程建设需求为导向，提高新材料应用水平，推进新材料融入高端制造供应链；到2020年，力争使若干新材料品种进入全球供应链，重大关键材料自给率达到70%以上，初步实现我国从材料大国向材料强国的战略性转变。因此，国家对新材料产业的重视为高分子材料抗老化助剂行业的发展带来了良好的政策氛围。

## 2、市场驱动因素

随着制造业材料轻量化、环保化趋势的发展，高分子材料产业在经济中越来越活跃：从量的角度，根据国家《塑料加工业“十三五”发展规划指导意见》确定的“十三五”目标，塑料制品年均增长率达到4%；合成橡胶工业生胶生产耗用量至少年均保持6%以上左右；化纤产量的年均增速为3.6%；涂料产量年均增长率为5%；胶粘剂的发展目标是年均产量增长7.8%。从质的角度，中国高分子材料质量总体还处在发展阶段，还有非常大比例的高分子材料在抗老化领域还有很大的技术扩展空间以适应实现中国制造业强国的战略目标。

因此，随着涂料、塑料等下游高分子材料产业量的持续增长，以及质的持续提升，其对抗老化助剂的产量、品种的需求也随之不断增加，抗老化业务在今后很长一段时期仍将大有可为。

## 3、公司自身因素

公司经过多年的经营积累，已经在技术创新、品质管理、产品配套、大客户资源和全球营销网络等各个领域确立了一定的竞争优势，在行业内建立起了很好的品牌知名度和美誉度，并已获得涂料、工程塑料、膜材料等顶尖材料技术领域的众多高端客户的认可。公司在上市之后，充分利用自身的融资优势，结合行业发展与市场需求进行了一系列的产能布局，未来几年都将有产能陆续建成投产；同时，公司利用上市公司这一良好平台，大力引进创新技术人才，公司研发实力和应用技术创新能力大幅提升，U-pack产品也出现了加速成长的势头。因此，公司未来的经营业绩将保持持续快速增长。

### （四）公司所处行业分析

#### 1、行业竞争格局

高分子材料抗老化助剂是一个相对细分且充分竞争的市场领域，整体而言，虽然国内高分子材料抗老化助剂行业的集中度在逐年改善，在产品质量、研发能力、管理水平等方面也正在向国际先进企业靠近。但由于国内企业起步较晚，国际同行业公司凭借原料、规模、技术优势以及与国际大型高分子材料制造商长期的合作关系，仍然在全球市场份额上占据优势。

随着近些年我国高分子材料工业和化工工业的快速发展，相关技术的不断积累，国内化学助剂产业正呈现集聚式发展态势，规模企业数量快速增加，产业结构逐渐向规模化、集约化、专业化方向调整，尤其在抗氧化剂、光稳定剂等产品领域更为明显。在抗氧化剂和光稳定剂等抗老化化学助剂产品领域，以本公司为代表的国内企业利用后发优势已成为全球高分子材料领域知名的抗老化技术输出企业，其产品性价比高、市场反应速度快、技术服务和库存逐步在全球实现本土化，不断缩短与国际同行业公司在不同细分产品领域的差距。结合公司现有的竞争实力和市场地位来看，公司业务领域主要竞争对手为上述国际同行业跨国公司。

#### 2、行业发展阶段

所有与空气、光照接触的高分子材料都需要添加抗氧化剂和光稳定剂以对抗材料的老化，抗老化助剂的发展一定程度上也依附于高分子材料的发展。据华经情报网数据源，2018年全球高分子材料助剂市场容量逾800亿美元，其中抗老化助剂（主要是抗氧化剂、光稳定剂、热稳定剂等）市场容量近200亿美元。目前下游的涂料、胶黏剂、工程塑料以及其他高分子材料增速较好，并将在未来较长时期保持稳定的增长；

同时，随着消费升级和产业升级，进一步提升高分子材料抗老化性能是今后一段时期的技术热点，抗老化助剂对下游高分子材料的渗透率将会进一步提升。因此，从中长期来看，高分子材料抗老化助剂行业前景向好，将保持良好的增长势头。

此外，近年来我国开展了较为严厉的环保核查，部分抗老化助剂企业由于地理位置选择不当或安全环保投资不到位，这些企业规模小、集约发展程度低、生产过程粗放、生产设备工艺落后、产品质量和技术水平相对较低、安全环保条件和设施不到位，是行业发展和国家政策重点淘汰的企业。随着该类企业的逐步淘汰，必将为符合法规或产业升级的企业带来巨大的市场空间。公司紧抓化工行业重新“洗牌”的契机，加大技术创新力度，通过项目建设实施，提升工艺装备自动化水平，积极进行产能升级和产品结构调整，抢抓市场机遇，提升发展空间，在未来发展中赢得先机和竞争优势。

### 3、公司所处行业地位

国内高分子材料抗老化助剂的市场竞争呈现出“三多、三少”的局面，即小企业多、大企业少。与小企业相比，大企业在产品开发能力、技术服务能力、生产设备先进性等方面具有明显的优势，能为客户提供质量更为稳定的产品以及更为及时、有效的技术服务；“单一产品型”企业多、“系列产品型”企业少，大型高分子材料制造商出于质量稳定和降低管理成本的需求，往往要求抗老化化学助剂供应商一次满足其系列化的产品需求（抗氧化剂和光稳定剂同时采购）。因此产品的系列化完整程度和配套能力是大型高分子材料制造商选择供应商的重要影响因素之一，但是国内具备产品配套能力的企业非常有限；“成本效益型”企业多、“技术效益型”企业少，“技术效益型”企业更注重新产品和新技术的研究开发，产品整体质量高、附加值高，以高质量、产品配套、技术服务等为基础进行差异化竞争，不将价格作为主要竞争手段。

公司目前处于国内领先企业的行列，是国内唯一抗老化助剂全系列产品型企业，已覆盖抗氧化剂和光稳定剂的主要类别，并推出了一站式解决客户抗老化需求的个性化配方产品U-pack系列。同时，也是国内少数的“技术效益型”企业，公司经过多年不断的研发投入和技术积累，已经掌握了抗氧化剂和光稳定剂的核心技术，并仍在持续通过“自主研发+合作研发”的模式开发新产品和前沿新技术，积极探寻与下游企业的合作，争取早日实现做高分子材料抗老化技术全球领导者的企业愿景。

## 二、主要资产重大变化情况

### 1、主要资产重大变化情况

主要资产	重大变化说明
股权资产	本期对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全部计提减值准备
固定资产	本期期末较期初增加 46.39%，主要系公司投资增加及并入利安隆凯亚固定资产所致
无形资产	本期期末较期初增加 37.13%，主要系并入利安隆凯亚无形资产增加所致
在建工程	本期期末较期初增加 181.6%，主要系公司增加建设投资，该投资项目尚处于建设期及并入利安隆凯亚在建工程所致
应收票据	本期期末较期初减少 89.84%，主要系公司首次适用金融工具准则将应收票据调整到应收款项融资所致
其他流动资产	本期期末较期初增加 147.52%，主要系公司在建项目较多增值税留抵税额增加所致

商誉	本期期末较期初增加 1227.67%，主要系并购利安隆凯亚支付的对价大于其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所致
----	---

## 2、主要境外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三、核心竞争力分析

公司以向全球高分子材料客户提供高品质抗氧化剂和光稳定剂产品为主要业务，并加强发展代表高分子材料抗老化行业发展趋势的U-pack个性化定制产品业务。报告期内，公司的业务规模快速增长，品牌影响力和知名度持续增强，产品和技术不断发展。公司在管理团队、技术、产品配套、品质、客户服务及营销等各个领域形成了良好的竞争优势：

### （1）管理团队优势

公司拥有一支非常稳定的管理团队，1.0核心管理团队持续稳定，长期专注于高分子材料抗老化技术的研发和市场营销，具有深厚的行业背景和技术产业化经验。其中，核心团队成员李海平、孙春光、毕作鹏、孙艾田、叶强等人是我国较早从事化工技术创新和产业化的专业团队之一，对高分子材料的抗老化技术具备长期的行业应用经验和深度的行业理解，均拥有20年以上的抗老化技术研发、应用和客户服务经验。

公司已构建稳定的管理梯队，2.0年轻管理团队已经基本接手公司日常经营管理工作和研发工作，其中大部分成员已经在公司工作10年以上，在公司团结、坚持、勤勉、快乐的企业精神熏陶下，形成了勇于创新、勇于担当的工作作风，并始终以企业经营目标实现为己任，是公司未来可持续发展非常重要的支撑力量。

### （2）技术研发优势

由于高分子材料种类繁多，材料应用环境的多样性和复杂性，高分子材料抗老化行业的技术特征直接表现为专业性和针对性，只有具有良好的技术积累和开发经验的企业，才能不断开发出系列化的产品和满足客户严格的技术要求，才有资格进入中高端高分子材料的应用领域，并确立起行业技术地位。

作为国内高分子材料抗老化技术领域的领先者，公司始终坚持创新驱动发展的理念，公司利用募集资金建有专门的研发大楼，并设有利安隆研究院和博士后科研工作站、院士工作站，同时公司还与天津大学、浙江大学等相关高校、科研院所建立了良好的技术合作关系。通过长期的技术研发投入，已积累了大量核心技术，并构建了业内一流的技术研发团队。截止2019年12月31日，公司专利总量133项，其中发明93项，实用新型40项，已授权发明专利49项，已授权实用新型专利23项。公司拥有研发人员248人，约占员工总数的14%，建立了包括8名博士、31名硕士在内的高学历研发团队。2019年，利安隆技术中心被认定为2019年第26批“国家企业技术中心”，“国家企业技术中心”是我国企业技术中心的最高等级。

公司以全面掌握抗氧化剂和光稳定剂等抗老化助剂产品的核心技术为基础，不断向U-pack技术领域和高分子材料其他助剂领域进行技术研发拓展，形成了符合行业特征的技术研发体系。这不仅使公司在抗老化技术领域取得了多项重大技术突破，还使公司能够针对下游行业需求和应用不断开发出一些前瞻、高效、成熟的新技术。未来，公司将进一步从组织结构上强化公司创新驱动发展的经营模式，优化科研激励机制，并加大创新研发人才的引进，不断提升公司在新结构物开发、新工艺创新、应用技术能力等方面的技术研发实力。

### （3）产品配套优势

抗老化助剂全系列产品的配套能力是稳定客户资源的需要。抗氧化剂和光稳定剂是高分子材料抗老化领域的两大主要产品系列，大型高分子材料制造商出于降低采购管理成本和质量可控的需求，往往要求抗老化化学助剂供应商满足其系列化的产品配套需求。因此产品的系列化完整程度和配套能力是大型高分子材料制造商选择供应商的重要影响因素之一。公司现有抗氧化剂和光稳定剂的产品系列已覆盖两大类别的主要品种，通过并购利安隆凯亚，完善了产品的系列化完整程度，并不断与客户的核心需求相结合，对竞争对手形成产品配套竞争壁垒。

### （4）品质管理优势

良好的产品品质是高分子材料化学助剂行业营销的基石。公司按照ISO9001:2015质量管理体系等标准，对生产运营进行严格管控，确保公司产品品质均达到国际同行业先进厂商同类产品的质量标准，并基于“客户的需求是我们的目标，客户的满意是我们的追求”理念，不断研究客户对于品质的潜在诉求，打造优于行业标准的产品质量内控体系。

### （5）大客户群优势

高分子材料抗老化助剂由于同时加入品种多、添加比例小但对下游客户的产品质量影响大的专业特点，进入下游客户特别是大型客户难度较大，属于典型的易守难攻型业务。公司设立之初就定位于高端大客户，经过十多年的苦心经营，目前已经拥有一大批全球知名的高分子材料客户群，包括BASF、DSM、Lanxess、科思创、科莱恩、EMS、利安得巴塞尔、Axalta、阿克苏诺贝尔、杜邦、PPG、英威达、Polyone、旭化成、三菱工程塑料、住友化学、富士集团、东丽、钟渊、LG化学、三星集团、台塑、奇美、中石化、中石油、金发科技、万华化学等。借助公司已拥有的大客户群，公司一方面可以凭借优质的产品、稳定的供应和良好的服务，逐步提高在客户采购中所占的份额，并通过现有高端客户的推荐取得大型客户体系内的其他关联企业的订单；另一方面可以凭借系列化产品形成的集成供应能力，通过向现有客户实施渐进式拓展，逐步增加向客户供应的产品种类，从而获得新的业务机会。

### （6）基于U-pack产品的一站式个性化服务能力

随着高分子材料种类的不断增多，用途、应用环境的日趋复杂，尤其是新型特种工程塑料、特种涂料、特种化纤的不断出现和发展，高分子材料制造商自行完成多种化学助剂添加成分的匹配、品种的采购、生产过程中助剂的添加变得日趋复杂，管理成本和技术难度不断上升，因此，一站式个性化U-pack服务能力是抗老化助剂企业未来的发展方向。

公司通过U-pack产品提供给客户更多的技术附加价值：一是集多种化学助剂为一体，采用单一通道即可完成全部添加工序，减少多种材料的复杂处理步骤，帮助客户简单完成复杂的添加过程，减少客户管理成本和人为差错成本；二是U-pack产品依据不同化学助剂的协同性，以及和目标高分子材料的协配性科学地系统设计，并在预组合过程中保持同质性、高度精确性和预分散一致性，使其在目标材料的加工和使用过程中保持良好的效能；三是为客户营造更清洁、更健康、更安全的工作环境；四是U-pack产品凭借始终如一的计量精度、质量一致性和灵活的配方成分，减少客户的质量控制成本，并可以实现适度降低添加比例而减少客户的采购成本。

公司通过U-pack产品不仅整合了自身技术资源，简化客户作业流程，还进一步深化与客户的合作关系，带来更好的客户满意度与忠诚度，形成一种区隔性的竞争优势，对竞争对手形成客户壁垒。目前公司U-pack产品已经供应中石油、中石化、朗盛等高分子材料行业巨头。

### （7）品牌和网络优势

公司的RIANOX、RIASORB、U-pack品牌在全球高分子材料抗老化业务领域已拥有较高的知名度和美誉

度，品牌核心价值得到包括众多全球500强企业在内的下游客户广泛认可。公司已经完成在全球大部分目标国家的商标注册。在高分子材料抗老化助剂市场，公司品牌已经不仅仅是本公司发售商品的标识，更具有抗老化专业优秀品质、优秀供应商和客户服务专家的标识。基于众多客户对公司品牌的认可和信赖，公司品牌影响力的延伸促进了公司产品和服务的延伸，已经成为公司可持续发展的重要源泉。

公司通过设立于香港、美国、德国、日本的子孙公司，和设立在广州的华南办事处、苏州的华东办事处，和全球多个地区的分销商一起构成覆盖全球的营销网络，并在接近客户集中的地区设立仓库，确保满足客户72小时供应、快速反应和本土服务的诉求。

基于中国市场的广度和全球市场的高度，公司在均衡发展国内外市场的基础上实施自主品牌全球化发展战略，稳步开拓国际市场，在国际市场上形成了较高的品牌影响力，越来越多的大型国际客户寻求与本公司的合作并将本公司纳入其全球战略供应商。

## 第四节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 一、概述

2019年，国内外经济大环境复杂多变，一方面，全球经济增速乏力，市场总体需求增长放缓；另一方面，国内经济面临下行压力，特别是国内房地产市场、汽车销售市场增速不及预期，也给部分行业下游市场带来了一定的风险和不确定性。面对外部环境的压力，公司董事会及经营层认为：多变的市场环境对公司既是挑战，也是机遇。公司董事会及经营层按照稳中求快的发展总基调，通过产业整合、技术创新、市场营销、管理优化等措施应对复杂的外部环境。同时，经公司经营层多次论证，确定了公司未来发展的“2.0战略规划”，并更新了全面绩效考核、大小“3+1计划”等相关配套的精细化管理工作，为公司长远发展夯实了基础。

报告期内，公司业绩稳健增长，实现营业收入197,831.15万元，比上年同期增长32.97%；实现营业利润28,752.55万元，比上年同期增长24.73%；实现利润总额29,161.60万元，比上年同期增长30.04%；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26,231.42万元，比上年同期增长35.86%。公司财务、资金状况安全健康，持续保持行业领先的信用评级。

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回顾如下：

#### （一）市场与营销情况回顾

随着2019年全球经济形势的复杂多变，高分子材料客户对于抗老化助剂供应商的要求在不断提高并呈现多样化的趋势。为应对外部环境的挑战并满足客户不断增加的诉求，利安隆营销团队顶住压力，始终本着“以客户为中心”的经营理念 and 以目标为导向的行动方针，对内深耕于管理系统优化升级、打造订单准点行动，对外致力于提供齐全、稳定的产品供应和本地化的全球物流服务，以及技术创新合作方案。报告期内，公司成交客户总数比去年增长35%，同时在2018年占销售额98%以上的客户选择在2019年继续向利安隆采购，客户满意度和忠诚度不断提升。

2019年公司供应全球客户的各产品线不断完善，其中抗氧化剂销售量增长加快，预计公司未来珠海基地建成投产后将更好地满足全球市场的需求；光稳定剂产品也取得一定的销售增长，尽管市场竞争日益激烈，价格相对稳定。U-pack产品在总销售中的比重逐年提升，公司将继续加大U-pack产品的研发，旨在为客户提供完整的技术解决方案，以技术创新带动与下游市场的合作创新和更长远的发展。

#### （二）加快产能建设进度

报告期内，公司以合法合规为前提，持续推进产能项目的建设进度，在缓解长期制约公司发展的产能瓶颈的同时，不断优化公司的产品序列和产品结构。截至本报告披露日，产能建设进度如下：

利安隆中卫建设的“724”、“725”、“716”等生产装置，一部分已经建成投产，另外一部分目前尚处于试生产阶段；

利安隆科润建设的“7000吨/年高分子材料抗老化助剂项目一期”已完成试生产，并投入使用；

利安隆珠海建设的“年产12.5万吨高分子材料抗老化助剂项目一期工程”受疫情的影响，施工进度略有延期，预计2021年开始陆续进行试生产；

利安隆凯亚建设的光稳定剂中间体技改扩产项目和部分光稳定剂终端产品生产装置都已完成试生产，

并投入使用。

### （三）持续推动研发创新

为了更好的满足客户需求，公司一直保持高比例的研发投入，引进优秀人才和先进设备，紧密跟踪行业技术发展前沿，有计划的开发新产品和前沿新技术，不断优化公司产品结构和完善公司的产品序列。报告期内，公司募投建设项目之一的“新建研发中心项目”投入使用，大幅提升了公司的研发硬件条件。同时，利安隆技术中心也被认定为2019年第26批“国家企业技术中心”，“国家企业技术中心”是我国企业技术中心的最高等级，这是对公司在创新能力、创新机制和引领示范作用等方面卓越的水平 and 业绩所做出的一次国家级认定。

报告期内，公司共进行9项新产品开发，其中5项完成中试，并全部通过客户评价，部分形成订单；2项完成小试，2项正在进行小试开发。共进行11项现有产品新工艺开发，11项完成中试。截至2019年12月31日，公司专利总量133项，其中发明93项，实用新型40项，已授权发明专利49项，已授权实用新型专利23项。

### （四）资本运作提高企业竞争力

公司于2019年7月完成了发行股份购买衡水凯亚化工有限公司的股票发行，使利安隆成为了全球第二家抗老化全系列产品供应商，全面提升了公司在行业内的竞争力。凯亚化工是一家专业从事高分子材料抗老化助剂产品研发、生产和销售的高新技术企业，主要产品为受阻胺类光稳定剂（HALS）及其中间体，兼有部分阻聚剂及癸二胺产品。凯亚化工是业内少数几家具备“HALS起始原料—关键中间体—终端产品”完整产业链条的企业，其产品布局完善。通过收购凯亚化工，一方面可以迅速完善公司在受阻胺类光稳定剂（HALS）方向的产品序列，实现公司在抗老化助剂产品的全系列产品覆盖；另一方面可以整合公司研发资源，通过拓展HALS下游产品线实现更多的U-pack产品创新，为进一步构建精细化工平台级龙头企业打下坚实的基础。

### （五）管理运营模式创新

#### 1、全面开启“2.0战略”时代

“2.0战略”是管理层在2019年通过对1.0团队创业历史的全面复盘、对市场环境变化进行深入的分析 and 预判而形成的公司未来十年发展战略，其中涵盖了“让材料延长寿命，为人类节约资源”的公司使命；“做高分子材料抗老化技术全球领导者”的公司愿景；“团结、坚持、勤勉、快乐”的企业精神；“以客户为中心，坚持职工、股东和社会利益平衡”的企业价值观；

“2.0战略”为公司构筑了全新的企业治理理念和远大的经营目标。为实现“2.0战略”，公司成立计划管理中心，全面分解2.0战略的数据目标，形成“大3+1计划”，即公司全体部门、生产基地三年经营计划，其中最近一年具有刚性；在“大3+1计划”的基础之上，公司开始推行“小3+1计划”，即公司全体部门、生产基地三个月经营计划，其中最近一个月具有刚性；“大3+1计划”和“小3+1计划”的实施，目的都是为公司“2.0战略”的实现保驾护航。另外，公司在“2.0战略”中还提出：在发展高分子材料抗老化助剂的同时，公司管理层将不断探索新的高端化学产业领域，力争用创业积累的宝贵经验，为公司发展更多的优质产业领域。

#### 2、持续提升EHS管理水平

报告期内，公司继续秉承可持续发展的理念，对生产运营活动所带来的环境、健康和安全方面的影响进行全面的 management。以“打造双本质企业”为EHS政策的总目标，以“安全第一、预防为主、以人为本、持续改进”作为EHS工作方针，逐级建立标准化、量化的EHS关键KPI绩效指标，持续衡量和改进公司的整体EHS管理水平和绩效。

### 3、重塑人才培养计划

自2017年初上市以来，公司进入高速发展阶段，伴随着规模的急剧扩张，人才储备问题愈发凸显，矛盾集中在人才储备、人才梯队建设与人才迭代上，因此，识别关键人才并对关键人才进行赋能成为股份公司最紧急且最重要的任务。2019年初，人资办筹备了分层分类的人才培育项目体系，构建了以五大课程体系为支柱的利安隆人才赋能体系，即：针对高层管理干部的圆梦计划、针对中层管理干部的雄鹰计划、针对基层管理干部的雏鹰计划、针对入职员工的筑梦计划、针对专业技术人员的铸剑计划，并于2019年5月末开始，以雄鹰班开班为起点，利安隆人才赋能体系正式启动，公司为每位奋斗者创造不断学习、发展和自我挑战的机会。

## 二、主营业务分析

### 1、概述

是否与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中的概述披露相同

√ 是 □ 否

参见“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中的“一、概述”相关内容。

### 2、收入与成本

#### (1) 营业收入构成

营业收入整体情况

单位：元

	2019 年		2018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营业收入合计	1,978,311,486.09	100%	1,487,749,326.56	100%	32.97%
分行业					
高分子材料抗老化助剂行业	1,970,812,737.74	99.62%	1,484,813,900.08	99.80%	32.73%
其他业务收入	7,498,748.35	0.38%	2,935,426.48	0.20%	155.46%
分产品					
抗氧化剂	854,475,763.40	43.19%	785,488,033.51	52.80%	8.78%
光稳定剂	960,136,068.98	48.53%	604,682,099.93	40.64%	58.78%
U-PACK	108,280,826.76	5.47%	88,234,120.62	5.93%	22.72%
其他	55,418,826.95	2.80%	9,345,072.50	0.63%	493.03%
分地区					
国内	1,110,730,941.42	56.15%	746,245,545.21	50.15%	48.84%
国外	867,580,544.67	43.85%	741,503,781.35	49.84%	17.00%

**(2) 占公司营业收入或营业利润 10%以上的行业、产品或地区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分行业						
高分子材料抗老化助剂行业	1,970,812,737.74	1,396,750,919.24	29.13%	32.73%	36.61%	-2.01%
分产品						
抗氧化剂	854,475,763.40	661,213,535.49	22.62%	8.78%	14.67%	-3.97%
光稳定剂	960,136,068.98	602,553,765.31	37.24%	58.78%	61.28%	-0.97%
分地区						
国内	1,110,730,941.42	797,104,159.28	28.24%	49.43%	57.24%	-3.56%
国外	860,081,796.32	599,646,759.96	30.28%	15.99%	16.33%	-0.20%

公司主营业务数据统计口径在报告期发生调整的情况下，公司最近 1 年按报告期末口径调整后的主营业务数据

□ 适用 √ 不适用

**(3) 公司实物销售收入是否大于劳务收入**

√ 是 □ 否

行业分类	项目	单位	2019 年	2018 年	同比增减
高分子材料抗老化助剂	销售量	公斤	41,725,321.18	29,531,566.31	41.29%
	生产量	公斤	47,992,439.37	30,078,380.68	59.56%
	库存量	公斤	12,241,011.79	5,973,893.6	104.91%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变动 30% 以上的原因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4) 公司已签订的重大销售合同截至本报告期的履行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5) 营业成本构成**

行业分类

单位：元

行业分类	项目	2019 年		2018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高分子材料抗老化助剂	原材料成本	1,096,573,427.04	78.34%	800,593,014.21	78.13%	0.21%
高分子材料抗老化助剂	人工成本	97,420,124.70	6.96%	82,487,824.96	8.05%	-1.09%
高分子材料抗老化助剂	制造费用成本	205,802,692.30	14.70%	141,612,638.63	13.82%	0.88%

#### (6) 报告期内合并范围是否发生变动

√ 是 □ 否

2019年7月19日，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衡水凯亚化工有限公司100%股权。衡水凯亚化工有限公司更名为利安隆凯亚（河北）新材料有限公司，2019年7月将利安隆凯亚纳入财务报表合并范围。

#### (7) 公司报告期内业务、产品或服务发生重大变化或调整有关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 (8) 主要销售客户和主要供应商情况

公司主要销售客户情况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元）	297,716,027.62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0.00%
前五名客户销售额中关联方销售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15.05%

公司前5大客户资料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额（元）	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1	客户一	76,740,365.94	3.88%
2	客户二	72,263,266.47	3.65%
3	客户三	59,630,165.90	3.01%
4	客户四	45,297,916.55	2.29%
5	客户五	43,784,312.76	2.21%
合计	--	297,716,027.62	15.05%

主要客户其他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主要供应商情况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元）	298,986,156.91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25.66%

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中关联方采购额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4.37%
---------------------------	-------

公司前 5 名供应商资料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额（元）	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1	供应商一	77,988,563.69	6.69%
2	供应商二	73,330,119.13	6.29%
3	供应商三	50,891,016.87	4.37%
4	供应商四	49,383,753.80	4.24%
5	供应商五	47,392,703.42	4.07%
合计	--	298,986,156.91	25.66%

主要供应商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3、费用

单位：元

	2019 年	2018 年	同比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销售费用	103,186,259.27	89,263,245.59	15.60%	
管理费用	92,225,841.16	59,326,349.08	55.46%	主要系公司人员增加导致职工薪酬增加、摊销费用及并入利安隆凯亚管理费用增加所致
财务费用	20,002,615.60	14,936,292.78	33.92%	主要系公司利益业务，抵消外汇波动的影响，导致公司汇兑损益减少以及因业务增加银行手续费增加所致
研发费用	79,549,042.82	67,125,742.79	18.51%	

### 4、研发投入

适用  不适用

#### （1）研发项目目的

开发新产品和前沿技术产品，完善公司产品结构，满足公司在不同细分市场业务开拓的需求；拓展新的产品领域，为公司的长远战略提供技术支持；开发现有产品的新工艺，以降低成本，并使产品的工艺更加绿色环保，更符合可持续发展的要求；进一步加强U-pack产品的开发，提高客户粘性，提升公司技术影响力和品牌形象。

#### （2）项目进展和实现的成果

2019年，公司共进行9项新产品开发，其中5项完成中试，并全部通过客户评价，部分形成订单；2项完成小试，2项正在进行小试开发。共进行11项现有产品新工艺开发，11项完成中试。

截止2019年12月31日，公司共拥有72项授权专利，其中，49项授权发明专利，23项授权实用新型专利。此外，公司还有44项发明专利申请和17项实用新型专利申请处于审查过程中。

## (3) 对公司未来的影响

开发出高端的抗氧化剂、高性能三嗪类紫外线吸收剂（UVA）新产品和受阻胺类光稳定剂（HALS）类新产品，进一步完善了公司的高端产品系列，丰富了公司抗氧化剂和光稳定剂的产品结构；

开发出抗氧化剂和光稳定剂相关产品的新工艺，改善了产品的成本，提高了产品质量及在特殊行业的使用性能，提高了工艺安全性和环保型，为提高公司在相关产品上的市场竞争力，巩固公司在抗氧化剂和光稳定剂相关产品领域的领先地位奠定了基础；

开发出抗氧化剂乳液产品，改善聚氨酯发泡材料耐气熏黄变的抗老化配方，定制化耐候母粒等系列 U-Pack 产品，进一步拓宽了公司产品的应用领域和应用技术水平，提高了客户粘性，提升了公司技术影响力及品牌形象，未来必然会给公司带来良好的经济效益。

近三年公司研发投入金额及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2019 年	2018 年	2017 年
研发人员数量（人）	248	161	131
研发人员数量占比	14.00%	15.32%	13.46%
研发投入金额（元）	79,549,042.82	67,125,742.79	53,040,872.03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比例	4.02%	4.51%	4.64%
研发支出资本化的金额（元）	0.00	0.00	0.00
资本化研发支出占研发投入的比例	0.00%	0.00%	0.00%
资本化研发支出占当期净利润的比重	0.00%	0.00%	0.00%

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的比重较上年发生显著变化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研发投入资本化率大幅变动的原因及其合理性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5、现金流

单位：元

项目	2019 年	2018 年	同比增减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368,502,372.39	987,178,013.37	38.63%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202,528,852.57	952,173,868.21	26.2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5,973,519.82	35,004,145.16	374.15%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03,328,293.03	647,006,836.67	-68.57%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63,329,667.49	702,754,031.31	-19.8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60,001,374.46	-55,747,194.64	534.99%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85,925,096.60	522,978,460.50	31.16%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81,486,658.87	401,255,391.98	44.92%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4,438,437.73	121,723,068.52	-14.20%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88,524,453.27	103,111,713.04	-185.85%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重大变动的主要影响因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变动率	变动原因说明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74.15%	主要系公司重视现金流管理，采取正向管理办法所致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8.57%	主要系理财产品及定期存款减少所致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45.77%	主要系理财产品及定期存款减少所致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1.16%	主要系工程项目建设贷款增加所致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4.92%	主要系偿还短期借款所致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与本年度净利润存在重大差异的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三、非主营业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四、资产及负债状况

#### 1、资产构成重大变动情况

公司 2019 年起首次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新收入准则或新租赁准则且调整执行当年年初财务报表相关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2019 年末		2019 年初		比重增减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货币资金	294,070,104.64	9.34%	393,268,554.30	19.50%	-10.16%
应收账款	358,723,685.15	11.39%	268,845,707.15	13.33%	-1.94%
存货	594,844,799.06	18.88%	443,983,304.64	22.01%	-3.13%
投资性房地产	13,296,046.64	0.42%			0.42%
长期股权投资			773,219.29	0.04%	-0.04%
固定资产	649,585,697.66	20.62%	443,739,001.05	22.00%	-1.38%
在建工程	488,267,951.79	15.50%	173,392,468.53	8.60%	6.90%
短期借款	391,535,910.12	12.43%	364,939,277.84	18.09%	-5.66%
长期借款	193,241,282.27	6.13%	70,281,626.71	3.49%	2.64%

#### 2、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

适用  不适用

### 3、截至报告期末的资产权利受限情况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53,382,673.51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网络平台资金、定期存款不能提前使用
固定资产	115,307,073.00	用于银行贷款
在建工程	213,119,414.29	用于银行贷款
无形资产	112,704,316.96	用于银行贷款
合计	494,513,477.76	--

## 五、投资状况分析

### 1、总体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报告期投资额（元）	上年同期投资额（元）	变动幅度
1,133,525,042.36	478,559,501.40	136.95%

### 2、报告期内获取的重大的股权投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被投资公司名称	主要业务	投资方式	投资金额	持股比例	资金来源	合作方	投资期限	产品类型	预计收益	本期投资盈亏	是否涉诉	披露日期（如有）	披露索引（如有）
---------	------	------	------	------	------	-----	------	------	------	--------	------	----------	----------

利安隆凯亚	生产、销售:氢气、丙酮、乙醇(安全生产许可证有效期至2021年4月24日);光稳定剂及中间体、阻聚剂、抗氧化剂、紫外线吸收剂、癸二胺、尼龙1010、尼龙1012、尼龙盐、化工产品(不含危险、剧毒、易制毒、监控化学品)及其进出口贸易(国家限定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除外)(危险化学品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收购	600,000,000.00	100.00%	发行股份	无	长期	全资子公司	0.00	0.00	否	2019年07月19日	2019年6月21日,公司关于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之标的资产过户完成的公告(2019-072); 2019年7月19日,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之重组实施情况报告书暨股份上市公告书。
-------	--	----	----------------	---------	------	---	----	-------	------	------	---	-------------	--

利安隆 珠海	化学原料及化学品(危险化学品凭许可证)和新材料的制造、仓储、销售; 化学化工及新材料技术开发、咨询、转让、推广服务。	增资	76,300,000.00	100.00%	自有资金	无	长期	全资子公司	0.00	0.00	否		
-----------	--	----	---------------	---------	------	---	----	-------	------	------	---	--	--

利安隆供应链	供应链管理;机械设备、化工原料、化工产品(危险化学品、剧毒品及易制毒品除外)销售;自营和代理货物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道路货物运输;仓储服务;机器设备租赁;化工技术研发、转让及咨询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增资	19,500,000.00	100.00%	自有资金	无	长期	全资子公司	0.00	0.00	否		
合计	--	--	695,800,000.00	--	--	--	--	--	0.00	0.00	--	--	--

3、报告期内正在进行的重大的非股权投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名称	投资方式	是否为固定资产投资	投资项目涉及行业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实际投入金额	资金来源	项目进度	预计收益	截止报告期末累计实现的收益	未达到计划进度和预计收益的原因	披露日期(如有)	披露索引(如有)
学府麦谷办公楼	其他	是	高分子材料抗老化助剂	24,322,140.51	24,322,140.51	金融机构贷款	83.87%			尚在建设期		
研发中心项目	自建	是	高分子材料抗老化助剂	5,510,780.20	40,625,817.50	募集资金	100.00%			尚在建设期		
公司公用工程-废液燃烧系统	自建	是	高分子材料抗老化助剂	3,183,185.84	3,183,185.84	自有资金	24.49%			尚在建设期		
公司公用工程-新建办公楼	自建	是	高分子材料抗老化助剂	133,962.26	133,962.26	自有资金	0.54%			尚在建设期		
7000吨高分子材料抗老化助剂项目	自建	是	高分子材料抗老化助剂	102,665,127.99	168,805,763.90	金融机构贷款	33.43%			尚在建设期		
50吨低压蒸汽锅炉项目	自建	是	高分子材料抗老化助剂	28,384,506.15	28,461,753.13	自有资金	41.33%			尚在建设期		
珠海基地一期项目	自建	是	高分子材料抗老化助剂	139,551,429.10	144,344,996.95	募集资金	11.40%			尚在建设期		
711、712、713装置改造	自建	是	高分子材料抗老化助剂	5,637,197.48	5,909,200.80	自有资金	83.58%			尚在建设期		
726 装置	自建	是	高分子材料抗老化助剂	14,612,606.60	40,347,500.89	自有资金	96.07%			尚在建设期		
716 装置	自建	是	高分子材料抗老化助剂	40,800,947.38	40,800,947.38	自有资金	86.81%			尚在建设期		
724 装置	自建	是	高分子材料抗老化助剂	15,309,599.08	40,069,283.41	自有资金	97.73%			尚在建设期		

新建罐区	自建	是	高分子材料抗老化助剂	8,137,043.16	14,475,318.87	自有资金	100.00%			尚在建设期		
6 车间 561/562 装置改建项目	自建	是	高分子材料抗老化助剂	19,640,402.79	19,640,402.79	自有资金	32.84%			尚在建设期		
其他在建项目	自建	是	高分子材料抗老化助剂	29,836,113.82	39,997,236.66	自有资金	56.43%			尚在建设期		
合计	--	--	--	437,725,042.36	611,117,510.89	--	--	0.00	0.00	--	--	--

#### 4、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 5、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 (1) 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募集年份	募集方式	募集资金总额	本期已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尚未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尚未使用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闲置两年以上募集资金金额
2017 年 1 月	首次公开发行普通股	27,160.74	15,986.35	24,713.55	0	17,609.92	64.84%	3,845.79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均存放在公司募集资金专项账户	0
合计	--	27,160.74	15,986.35	24,713.55	0	17,609.92	64.84%	3,845.79	--	0
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说明										

公司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核准（证监许可[2016]3104号），并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天津市利安隆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人民币普通股股票在创业板上市的通知》（深证上[2017]43号）同意，天津利安隆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代码：300596，证券简称：利安隆）首次公开发行股票30,000,000股，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11.29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33,870.00万元，扣除发行费用人民币6,709.26万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27,160.74万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已经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出具《验资报告》（瑞华验字[2017]01680001号）。公司对募集资金采取了专户存储制度。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本公司累计使用募集资金24,713.60万元，均系直接投入承诺投资项目以及变更后的募投项目。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本公司尚未使用募集资金余额均放置于募集资金专户，募集资金专户余额为3,845.79万元（其中募集资金2,447.19万元，专户存储累计利息扣除手续费1,398.60万元）。上述资金使用情况业经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鉴证，并出具了致同专字（2020）第110ZA4140号鉴证报告。

## （2）募集资金承诺项目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万元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报告期实现的效益	截止报告期末累计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扩建年产11500吨抗氧化剂生产装置项目	是	13,927.82								否	是
年产6000吨紫外线吸收剂项目（二期工程）	否	6,390.82	6,390.82		6,395.97	100.08%	2018年12月	2,944.67	2,944.67	是	否
新建研发中心项目	否	3,160	3,160	951.31	3,282.54	103.88%	2019年03月			不适用	否
全球营销网络建设项目	是	3,682.1								否	是
年产12.5万吨高分子材料抗老化助剂项目一期工程	是		17,609.92	15,035.04	15,035.04	85.38%				否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	27,160.74	27,160.74	15,986.35	24,713.55	--	--	2,944.67	2,944.67	--	--
超募资金投向											
归还银行贷款（如有）	--						--	--	--	--	--

补充流动资金 (如有)	--							--	--	--	--	--
超募资金投向 小计	--					--	--			--	--	
合计	--	27,160.74	27,160.74	15,986.35	24,713.55	--	--	2,944.67	2,944.67	--	--	
未达到计划进 度或预计收益 的情况和原因 (分具体项目)	1、“扩建年产 11500 吨抗氧化剂生产装置项目”已调整为“年产 12.5 万吨高分子材料抗老化助剂项目一期工程”，变更了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和实施地点。2、“年产 6000 吨紫外线吸收剂项目（二期工程）”已建成投产。3、“新建研发中心项目”已建成，于 2019 年 3 月投入使用。4、“全球营销网络项目”已终止，将该部分募集资金投入到“年产 12.5 万吨高分子材料抗老化助剂项目一期工程”。5、“年产 12.5 万吨高分子材料抗老化助剂项目一期工程”正在建设中。											
项目可行性发 生重大变化的 情况说明	“扩建年产 11500 吨抗氧化剂生产装置项目”和“全球营销网络建设项目”的项目规划与开发目标分别在 2013 年和 2014 年经调研确定，经过 3-4 年的时间，国家及地方政策的变化导致项目如果仍按照原有的规划实施，可能面临短期无法推进的风险。为了维护股东利益，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结合公司未来发展战略和规划布局，公司在对产品需求进行全面调研的基础之上对募投项目进行了重新规划和修改，调整“扩建年产 11500 吨抗氧化剂生产装置项目”的投资规模、实施主体和实施地点，将其变更为“年产 12.5 万吨高分子材料抗老化助剂项目一期工程”。同时，终止“全球营销网络建设项目”，将该部分募集资金投入到“年产 12.5 万吨高分子材料抗老化助剂项目一期工程”。											
超募资金的金 额、用途及使用 进展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 项目实施地点 变更情况	适用 以前年度发生 1、2018 年 3 月 27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投项目的议案》：调整“扩建年产 11500 吨抗氧化剂生产装置项目”的投资规模、实施主体和实施地点，将其变更为“年产 12.5 万吨高分子材料抗老化助剂项目一期工程”。项目拟选址于广东省珠海市高栏港经济技术开发区，利用高栏港经济区的区域优势和周边原材料供应优势，及广东省周边和南亚客户群、全球客户的交通地理优势，使项目产品具有更强的竞争优势。2、终止“全球营销网络建设项目”，将该部分募集资金投入到“年产 12.5 万吨高分子材料抗老化助剂项目一期工程”。实施地点由境外变更为珠海。2018 年 4 月 17 日，公司 2017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审议同意变更部分募投项目。											
募集资金投资 项目实施方式 调整情况	适用 以前年度发生 2018 年，“扩建年产 11500 吨抗氧化剂生产装置项目”变更为“年产 12.5 万吨高分子材料抗老化助剂项目一期工程”。同时，终止“全球营销网络建设项目”，将该部分募集资金投入到“年产 12.5 万吨高分子材料抗老化助剂项目一期工程”。											
募集资金投资 项目先期投入 及置换情况	适用 为保障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顺利进行，在募集资金到位前，公司利用自筹资金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中的“年产 6000 吨紫外线吸收剂项目（二期工程）”进行了预先投入，其他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未以自有资金先行投入实施。截至 2017 年 3 月 31 日，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该项目的实际投资金额为 37,637,670.39 元。公司于 2017 年 4 月 19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 37,637,670.39 元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不适用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资金存放在募集资金专户中。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本报告期无。

### (3) 募集资金变更项目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变更后的项目	对应的原承诺项目	变更后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	本报告期实际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实际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 (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报告期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年产 12.5 万吨高分子材料抗氧化助剂项目一期工程	"扩建年产 11500 吨抗氧化剂生产装置项目"和"全球营销网络建设项目"	17,609.92	15,035.04	15,035.04	85.38%		0	否	否
合计	--	17,609.92	15,035.04	15,035.04	--	--	0	--	--

变更原因、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说明 (分具体项目)	1、变更原因：原有的“扩建年产 11500 吨抗氧化剂生产装置项目”和“全球营销网络建设项目”的项目规划与开发目标分别在 2013 年和 2014 年经过调研确定。经过 3-4 年的时间，国家及地方政策的变化导致项目如果仍按照原有的规划来实施，可能面临短期无法推进的风险。为了维护股东利益，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结合公司未来发展战略和规划布局，公司在对产品需求进行全面调研的基础之上对募投项目进行了重新规划和修改。2、决策程序：公司于 2018 年 3 月 27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投项目的议案》，同意调整“扩建年产 11500 吨抗氧化剂生产装置项目”的投资规模、实施主体和实施地点，将其变更为“年产 12.5 万吨高分子材料抗老化助剂项目一期工程”。同时，终止“全球营销网络建设项目”，将该部分募集资金投入到“年产 12.5 万吨高分子材料抗老化助剂项目一期工程”。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保荐机构均发表了同意变更部分募投项目的意见。2018 年 4 月 17 日，公司 2017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审议同意变更部分募投项目。3、信息披露情况：公司于 2018 年 3 月 28 日公告如下内容《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8-018)、《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8-033)、《关于变更部分募投项目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27)、《关于使用部分募集资金对全资子公司利安隆(珠海)新材料有限公司增资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28)、《华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的核查意见》、《华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使用部分募集资金对全资子公司利安隆(珠海)新材料有限公司增资的核查意见》，公司于 2018 年 4 月 17 日公告如下内容《2017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8-048)。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 (分具体项目)	不适用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募集资金变更项目情况。

## 六、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 1、出售重大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出售重大资产。

### 2、出售重大股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七、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主要子公司及对公司净利润影响达 10%以上的参股公司情况

单位：元

公司名称	公司类型	主要业务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净利润
------	------	------	------	-----	-----	------	------	-----

利安隆中卫	子公司	化学产品(危险化学品除外)、盐酸的生产、销售(有效期至 2023 年 3 月 3 日); 化学工程研究及新材料技术开发、咨询、转让、推广服务; 热力供应; 非金属废料和碎屑(粉煤灰)生产、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125,000,000.00	638,208,690.34	342,106,567.42	482,863,255.50	85,778,113.65	75,554,811.38
利安隆香港	子公司	进出口贸易	8,137.00	463,358,411.49	75,633,969.65	1,104,755,888.40	30,865,584.18	25,616,413.61
利安隆凯亚	子公司	生产、销售:氢气、丙酮、乙醇(安全生产许可证有效期至 2021 年 4 月 24 日);光稳定剂及中间体、阻聚剂、抗氧化剂、紫外线吸收剂、癸二胺、尼龙 1010、尼龙 1012、尼龙盐、化工产品(不含危险、剧毒、易制毒、监控化学品)及其进出口贸易(国家限定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除外)(危险化学品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36,000,000.00	401,901,989.12	333,251,174.61	840,353,709.19	61,932,432.72	55,523,644.85

利安隆科润	子公司	新材料技术研发;苯并三氮唑紫外线吸收剂及其副产物硫酸铝的生产销售;化工原料、化工产品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和易制毒物品);技术、货物进出口(国家禁止或涉及行政审批的货物和技术进出口除外);一般工业固体废物处置和综合利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10,687,500.00	324,718,865.90	94,558,227.40	68,845,891.35	-5,654,117.46	226,488.52
利安隆珠海	子公司	化学原料及化学品(危险化学品凭许可证)和新材料的制造、仓储、销售;化学化工及新材料技术开发、咨询、转让、推广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300,000,000.00	343,488,525.57	297,456,818.58	0.00	1,333,603.61	2,147,196.69

利安隆供应链	子公司	供应链管理；机械设备、化工原料、化工产品（危险化学品、剧毒品及易制毒品除外）销售；自营和代理货物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道路货物运输；仓储服务；机器设备租赁；化工技术研发、转让及咨询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50,000,000.00	317,556,721.35	22,502,214.68	840,353,709.19	3,908,809.37	2,565,910.14
--------	-----	--	---------------	----------------	---------------	----------------	--------------	--------------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名称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方式	对整体生产经营和业绩的影响
利安隆凯亚（原“衡水凯亚化工有限公司”）	发行股份购买衡水凯亚化工有限公司100%资产	一方面迅速完善了利安隆在受阻胺类光稳定剂（HALS）方面的产品序列，实现高分子材料抗老化助剂产品的全方位覆盖；另一方面整合了研发资源，通过拓展 HALS 下游产品线实现更多的 U-pack 产品创新。衡水凯亚化工有限公司的原 4 名股东承诺 2019 年、2020 年、2021 年度，实现合并报表中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分别不低于人民币 5,000.00 万元、6,000.00 万元和 7,000.00 万元，纳入利安隆合并范围后将提高公司盈利能力。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情况说明

利安隆科润投产试车阶段，导致利安隆科润的人员、能耗、原材料等营业成本上升。

## 八、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 九、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

### （一）行业格局和趋势

#### 1、行业竞争格局

高分子材料抗老化助剂是一个相对细分且充分竞争的市场领域，整体而言，虽然国内高分子材料抗老化助剂行业的集中度在逐年改善，在产品质量、研发能力、管理水平等方面也正在向国际先进企业靠近。但由于国内企业起步较晚，国际同行业公司凭借原料、规模、技术优势以及与国际大型高分子材料制造商长期的合作关系，仍然在全球市场份额上占据优势。

随着近些年我国高分子材料工业和化工工业的快速发展，相关技术的不断积累，国内化学助剂产业正呈现集聚式发展态势，规模企业数量快速增加，产业结构逐渐向规模化、集约化、专业化方向调整，尤其在抗氧化剂、光稳定剂等产品领域更为明显。在抗氧化剂和光稳定剂等抗老化化学助剂产品领域，以利安隆为代表的国内企业利用后发优势已成为全球高分子材料领域知名的抗老化技术输出企业，其产品性价比高、市场反应速度快、技术服务和库存逐步在全球实现本土化，不断缩短与国际同行业公司在不同细分产品领域的差距。

全球主要同行业包括德国的BASF、韩国的Songwon、美国的SI、日本的ADEKA等；主要国内的同行业包括抗氧剂有营口市风光化工有限公司、山东省临沂市三丰化工有限公司等；光稳定剂主要有宿迁联盛化学有限公司、启东金美化学有限公司（杭州欣阳精细化工有限公司）等。结合公司现有的竞争实力和市场地位来看，公司业务领域主要竞争对手为上述国际同行业跨国公司。

## 2、行业发展阶段

所有与空气、光照接触的高分子材料都需要添加抗氧化剂和光稳定剂以对抗材料的老化，抗老化助剂的发展一定程度上也依附于高分子材料的发展。据华经情报网数据源，2018年全球高分子材料助剂市场容量逾800亿美元，其中抗老化助剂（主要是抗氧化剂、光稳定剂、热稳定剂等）市场容量近200亿美元。目前下游的涂料、胶黏剂、工程塑料以及其他高分子材料增速较好，并将在未来较长时期保持稳定的增长；同时，随着消费升级和产业升级，进一步提升高分子材料抗老化性能是今后一段时期的技术热点，抗老化助剂对下游高分子材料的渗透率将会进一步提升。因此，从中长期来看，高分子材料抗老化助剂行业前景向好，将保持良好的增长势头。

此外，近年来我国开展了较为严厉的环保核查，部分抗老化助剂企业由于地理位置选择不当或安全环保投资不到位，这些企业规模小、集约发展程度低、生产过程粗放、生产设备工艺落后、产品质量和技术水平相对较低、安全环保条件和设施不到位，是行业发展和国家政策重点淘汰的企业。随着该类企业的逐步淘汰，必将为符合法规或产业升级的企业带来巨大的市场空间。公司将紧抓化工行业重新“洗牌”的契机，加大技术创新力度，通过项目建设实施，提升工艺装备自动化水平，积极进行产能升级和产品结构调整，抢抓市场机遇，提升发展空间，在未来发展中赢得先机和竞争优势，实现公司全球化战略目标。

## 3、公司所处行业地位

国内高分子材料抗老化助剂的市场竞争呈现出“三多、三少”的局面，即小企业多、大企业少，与小企业相比，大企业在产品开发能力、技术服务能力、生产设备先进性等方面具有明显的优势，能为客户提供质量更为稳定的产品以及更为及时、有效的技术服务；“单一产品型”企业多、“系列产品型”企业少，大型高分子材料制造商出于质量稳定和降低管理成本的需求，往往要求抗老化化学助剂供应商一次满足其系列化的产品需求（抗氧化剂和光稳定剂）。因此产品的系列化完整程度和配套能力是大型高分子材料制造商选择供应商的重要影响因素之一，但是国内具备产品配套能力的企业非常有限；“成本效益型”企业多、“技术效益型”企业少，“技术效益型”企业更注重新产品和新技术的研究开发，产品整体质量高、附加值高，以高质量、产品配套、技术服务等为基础进行差异化竞争，不将价格作为主要竞争手段。

公司目前处于国内领先企业的行列，是国内唯一抗老化助剂全系列产品型企业，已覆盖抗氧化剂和光稳定剂的主要类别，并推出了一站式解决客户抗老化需求的个性化配方产品（U-pack产品）。同时，也是国内少数的“技术效益型”企业，公司经过多年不断的研发投入和技术积累，已经掌握了抗氧化剂和光稳定

剂的核心技术，并仍在持续通过“自主研发+合作研发”的模式，主动开发新产品和前沿新技术，积极探寻与下游企业的合作，争取早日实现进入全球同行业领导者的行列。

## （二）公司发展战略

我们创造全球领先产品来满足客户差异化的需求，通过建立数据化运营模式确保产品和服务的精准送达，成为全球高分子材料抗老化技术领域的领导者。我们将瞄准公司2028年100亿的目标，秉持“团结、坚持、勤勉、快乐”的企业精神，坚持以客户为中心，恪守职工、股东和社会利益平衡的理念；我们将以结果为导向，本着开放包容、创新高效、责任在我、死磕到底的卓越标准，全力推动公司愿景的实现。

## （三）2020年经营计划

2020年，突如其来的新冠病毒疫情，是公司经营不能忽视的一个突变因素。虽然公司董事会及经营层坚信全球抗击疫情终将获得的胜利，但在这个过程中，除了直接对下游客户采购需求产生的影响，还会给客户开发与维护、物流运输等带来一些不便。我们认为正是这种经营环境的不确定性，反而是行业集中度进一步提升的最好机会，如何在危机中寻找机会，敏锐地发现市场变化，更深入理解客户的需求，通过改变自身、构筑更强大的抗冲击能力，是利安隆面临的一次考验，也是培养公司未来竞争力的一个重要起点。

2020年3月，公司已接近全面复产复工，虽然从经营数据来看，疫情对公司第一季度业绩产生的冲击并不明显，然而在海外疫情并未得到有效控制的情况下，未来经营仍存在较大的不确定性。为应对疫情对业务的影响，将疫情影响降到最低限度，公司经管理层决定全面启动企业危机经营模式。具体如下：

### 1、开启危机运营模式的意识

为引领公司全体员工进入危机运营模式，经公司管理层讨论决定，公司2020年度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津贴）总额维持2019年的水平不变之外，公司董事（独立董事除外）、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每月基本薪酬拟从2020年3月开始降薪30%。年终评定如果基本实现公司经营目标，由董事会决定将上述降低的30%薪资和年终奖金一并补发。除上述人员外，其他员工的薪酬水平维持不变。

### 2、促进销售

“大3+1”销售预测是公司根据“2.0战略目标”拟定的预算计划，虽然今年受新冠病毒疫情的影响，经营面临较大的压力。但公司实现“2.0战略目标”的决心不变，所以公司要以实现“大3+1”销售预测不变为目标，充分分解目标数据，预测新冠疫情影响的销售缺口，制定应急销售方案，采取更为灵活的销售激励措施，依靠老客户增加份额和新客户开发所带来的增量，力保经营目标实现。

### 3、低成本运营

除了继续深入开展管理性低成本、技术性低成本、差异化低成本相关工作外，公司还决定由计划管理中心检查实施一系列的精细化生产管理措施，包括达产装置挖潜改造、未达产装置达产改造、稳定操作的SOP项目落地、呆滞品的资源化处理、三废资源化改造等，以期实现降低公司固定摊销的目的。

### 4、充实现金流

一是客户端。将客户分级进行风险评估，对不同的分级客户采用不同的销售策略，保证公司收款风险可控。同时启用商业信用保险，为公司的收款提供保障。

二是采购端。一方面是不不断优化采购流程和供应商资源，减少零星采购，采用框架协议采购，在价格公允的前提下优选无预付款供应商，严格控制项目投资审批和支付审核，控制应付账款账期。

三是库存。通过提高公司预测的准确率，严格计划的执行，降低库存总量。

## 5、人资管理

一是继续推进公司全面绩效项目，围绕公司2.0战略和大3+1计划，目前全面绩效项目已经完成绩效指标分解和绩效合同签约，未来要及时评估实施效果，并持续进行调整完善，使之与公司的经营战略保持匹配性。

二是在“三定”的基础上充分挖掘人资绩效，首先是严格控制非生产经营性人员编制；其次是充分挖掘数据化的效用来提升办公效率压缩人员编制；再次是切实优化内部流程，减少内部低效沟通；

三是挖掘补充双高人才，重新审核公司招聘计划，严格按照公司实际需求招聘和培训；

四是建立培训APP开展网络自助培训和考核，集中培训将压缩为必要的项目。

### （四）可能面对的风险

1、新冠肺炎疫情带来的不确定性风险。新冠疫情影响了全球的生产生活和经济状况，全球经济状况不明朗的情况下，公司经营也面临着严峻的挑战，虽然公司已经启动了危机经营模式，但如果不能有效的保持公司自身健康运营，将导致经营业绩受到一定程度的影响。

应对措施：通过促进销售、低成本运营、充实现金流等关键因素全面防控公司经营风险，详细制定年度目标，细化分解，复盘总结，确保公司2020年经营计划的实施。

2、原材料采购成本波动的风险。报告期内，受国际原油价格及国内外市场供应情况、区域经贸政策等的影响，公司主要原材料的采购价格呈现双向大幅的波动。而直接材料占公司主营业务成本的比重较高，原材料价格波动的幅度及频繁程度给公司的生产经营带来一定影响。公司产品的价格相对于原材料价格变动具有一定的滞后性，因此在短期内不能完全抵消原材料成本波动所带来的风险。

应对措施：为应对原材料价格波动的风险，公司从多个方面采取了积极措施。一是与主要供应商建立了长期合作关系，以固定式、规模化采购的优势换取更优惠的价格；二是提升公司的品牌影响力，增强与客户的粘性关系，从而有效规避原材料价格波动的风险；三是制定严格的采购管理程序，对于供应商的选择与采购成本控制建立起了一套完整的机制；四是加强技术研发投入，以技术创新来降低生产成本。

3、环保和安全生产的风险。公司抗老化助剂生产过程使用部分易燃易爆化工原材料，若公司经营管理不当，或安全环保措施不到位，则可能发生环保和安全事故，可能给公司财产、员工人身安全和周边环境带来不利影响。另外，虽然公司一直严格执行有关安全、环保方面的法律法规，但随着国家安全环保管理力度的加强，有关标准和要求可能会发生变化，公司如不能及时适应相应的变化，生产和发展将会受到一定程度影响。

应对措施：公司一直高度重视环境保护和安全生产工作，在公司体系打造EHS“双本质”，未来仍将严格实行EHS管理体系，加强安全生产的综合管理和监督检查，完善环保设施及监测管理系统建设，保证企业安全稳定运行，确保环保治理符合要求。

4、宏观环境因素变动的风险。公司出口业务所占比例较大，汇率、国家出口退税政策和国际形势直接影响公司业绩。报告期内，人民币汇率双向波动，虽然市场需求有所增加，但国内外宏观经济环境复杂多变，存在一些不确定的因素，给公司业绩的持续增长带来了不确定的影响。

应对措施：公司将密切关注宏观环境的变化及相关政策走势，一方面积极开展远期结售汇、外汇期权产品等业务，规避利率波动带来的影响；二是坚持创新驱动发展的经营理念，通过持续创新和技术积累，不断提高企业自身竞争力，以应对经济环境总体不确定所带来的相关风险。

5、应收账款的风险。随着公司业务规模的不断扩大，公司应收账款金额不断增加（截止2019年12月31

日，应收账款余额为358,723,685.15元，较上年末增长了33.1%）。虽然绝大部分应收账款账龄在1年以内，且主要集中财务状况良好的全球知名高分子材料制造企业，呆坏账发生几率比较低。但其占总资产及收入的比例均较高，即便公司加强了应收账款的管理，并已按照坏账准备计提政策足额提取了坏账准备，若国际、国内经济环境发生重大变化导致公司主要客户经营发生困难，公司仍将面临出现应收账款无法收回而损害公司利益的风险。

应对措施：公司针对应收账款的风险采取了相应的措施，主要有：一是加大营销人员的绩效考核、督促营销人员与客户经常对账并催收货款；二是针对不同客户的重要度（如规模、财务状况、合作年限、银行信用等）进行分类管理，采取不同的信用控制手段；三是公司法务部与营销中心紧密配合，根据实际情况及时采取相应措施维护公司合法利益，如及时发催款函、诉讼等法律手段。

6、公司快速扩张的管理风险。随着业务的拓展和产销规模的不断扩大，公司在生产技术管理、财务控制管理、人力资源管理等方面都面临较大的挑战，并对管理团队提出了更高要求，公司将需要大量生产、管理、技术、营销人员，这就对人力资源的规划、招聘、培养和晋升机制提出了更高的要求，同时随着社会整体劳动力成本的上升，公司的人力资源成本将有可能持续增长，或会对公司的利润产生一定影响。

应对措施：公司将加强现有管理团队的培训，同时引入专业技术人才，搭建新的管理团队，提升公司内部管理体系建设和流程优化，以进一步降低管理风险。

## 十、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 1、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 适用 □ 不适用

接待时间	接待方式	接待对象类型	调研的基本情况索引
2019年06月27日	实地调研	机构	机构投资者到利安隆科润了解公司以及子公司生产、经营情况。
2019年08月08日	实地调研	个人	天津证监局、天津上市公司协会、天津证券业协会组织各券商营业部、个人投资者走进利安隆汉沽基地进行实地参观调研。
2019年10月28日	实地调研	机构	机构投资者到利安隆凯亚实地参观调研，对公司并购的子公司做全面了解。

## 第五节 重要事项

### 一、公司普通股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报告期内普通股利润分配政策，特别是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中国证监会《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和《公司章程》相关利润分配政策和审议程序实施利润分配方案，分红标准和分红比例明确清晰，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完备。在分配预案拟定和决策时，独立董事尽职尽责并发挥了应有的作用，积极听取了中小股东的意见和诉求，相关的议案经由董事会、监事会审议过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并由独立董事发表独立意见，审议通过后在规定时间内进行实施，切实保证了全体股东的利益。

2018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以总股本180,000,000.0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1.61元（含税），合计派发现金红利28,980,000元人民币（含税）；不送红股。公司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至下一年度。该方案经2019年3月25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及2019年4月16日召开的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并于2019年5月21日实施完毕。

现金分红政策的专项说明	
是否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或股东大会决议的要求：	是
分红标准和比例是否明确和清晰：	是
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是否完备：	是
独立董事是否履职尽责并发挥了应有的作用：	是
中小股东是否有充分表达意见和诉求的机会，其合法权益是否得到了充分保护：	是
现金分红政策进行调整或变更的，条件及程序是否合规、透明：	是

公司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与公司章程和分红管理办法等的相关规定一致

是  否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符合公司章程等的相关规定。

本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每 10 股送红股数（股）	0
每 10 股派息数（元）（含税）	1.92
每 10 股转增数（股）	0

分配预案的股本基数（股）	205,010,420
现金分红金额（元）（含税）	39,362,000.64
以其他方式（如回购股份）现金分红金额（元）	0.00
现金分红总额（含其他方式）（元）	39,362,000.64
可分配利润（元）	64,500,890.4
现金分红总额（含其他方式）占利润分配总额的比例	100.00%
本次现金分红情况	
公司发展阶段属成长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20%	
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的详细情况说明	
经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审计报告确认，2019 年度母公司实现净利润 71,667,656.00 元，根据国家相关规定，提取 10%法定盈余公积 7,166,765.6 元，本次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 64,500,890.4 元。为了回报投资者，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并综合考虑公司未来持续健康发展，公司 2019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以总股本 205,010,420.0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 1.92 元（含税），合计派发现金红利 39,362,000.64 元人民币（含税）；不送红股。公司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至下一年度。	

公司近 3 年（包括本报告期）的普通股股利分配方案（预案）、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预案）情况

1、2017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2018年4月17日，公司召开了2017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2017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2017年度以总股本180,000,000.0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1.09元（含税），合计派发现金红利19,620,000元人民币（含税）；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公司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至下一年度。

2、2018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2019年4月16日，公司召开了2018年度股东大会以总股本180,000,000.0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1.61元（含税），合计派发现金红利28,980,000元人民币（含税）；不送红股。公司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至下一年度。

3、2019年度利润分配预案详见上段“本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预案”的详细情况说明，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尚需经公司2019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后实施。

公司近三年（包括本报告期）普通股现金分红情况表

单位：元

分红年度	现金分红金额（含税）	分红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现金分红金额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的比率	以其他方式（如回购股份）现金分红的金额	以其他方式现金分红金额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的比例	现金分红总额（含其他方式）	现金分红总额（含其他方式）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的比率
2019 年	39,362,000.64	262,314,192.05	15.01%	0.00	0.00%	39,362,000.64	15.01%
2018 年	28,980,000.00	193,073,521.01	15.01%	0.00	0.00%	28,980,000.00	15.01%
2017 年	19,620,000.00	130,500,277.88	15.03%	0.00	0.00%	19,620,000.00	15.03%

公司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普通股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普通股现金红利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 二、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 1、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履行完毕及截至报告期末尚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来源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p>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p>	<p>利安隆；利安隆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p>	<p>关于所提供信息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的承诺</p>	<p>1、本人保证为本次交易所提供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保证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就提供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2、本人已向参与本次交易的各中介机构提供了其要求提供的全部资料，该等资料均为真实、准确、完整的原始书面资料或副本资料，该等资料副本或复印件与其原始资料或原件一致，所有文件的签名、印章均是真实的，并无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3、本人保证，如违反上述承诺，给上市公司或者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愿意依法承担赔偿责任。</p>	<p>2019 年 07 月 16 日</p>	<p>长期有效</p>	<p>严格履行承诺，不存在违反该承诺的情形。</p>
------------------	------------------------------	------------------------------	---	-------------------------	-------------	----------------------------

	<p>韩厚义、韩伯睿、王志奎、梁玉生</p>	<p>关于所提供信息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的承诺</p>	<p>1、本公司/本人保证在参与本次交易过程中，已向利安隆及其为本次交易而聘请的相关中介机构提供了有关本次交易相关的信息和文件，所提供的资料均为真实、准确、完整的原始书面资料或副本资料，资料副本或复印件与其原始资料或原件一致，所有文件的签名、印章均是真实的，该等文件的签署人业经合法授权并有效签署该文件，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2、本公司/本人保证所提供的信息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3、本公司/本人保证为本次交易所出具的说明、确认及承诺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p>	<p>2019 年 07 月 16 日</p>	<p>长期有效</p>	<p>严格履行承诺，不存在违反该承诺的情形。</p>
--	------------------------	------------------------------	--	-------------------------	-------------	----------------------------

	利安隆实际控制人；利安隆控股股东	关于在重组期间所持利安隆股票锁定的承诺	自《天津利安隆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报告书（草案）》披露之日起至本次交易实施完毕期间，本人/本公司不减持所直接/间接持有的利安隆股份（如有）。期间如由于利安隆发生送股、转增股本等事项增加的利安隆股份，亦遵照前述安排进行。	2019年07月16日	长期有效	严格履行承诺，不存在违反该承诺的情形。
--	------------------	---------------------	--	-------------	------	---------------------

	利安隆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关于在重组期间所持利安隆股票锁定的承诺	自《天津利安隆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报告书（草案）》披露之日起至本次交易实施完毕期间，本人如拟减持利安隆股份，将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之相关规定执行，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期间如由于利安隆发生送股、转增股本等事项增加的利安隆股份，亦遵照前述安排进行。	2019 年 07 月 16 日	长期有效	严格履行承诺，不存在违反该承诺的情形。
--	-------------------	---------------------	---	------------------	------	---------------------

	利安隆实际控制人；利安隆控股股东；利安隆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关于合法合规及诚信情况的承诺	本人/本公司最近五年内不存在受到重大行政处罚（与证券市场明显无关的除外）、刑事处罚、或者涉及与经济纠纷有关的重大民事诉讼或者仲裁的情况；不存在任何尚未了结的或可预见的重大诉讼、仲裁及行政处罚案件，亦不存在因涉嫌犯罪正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其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情形；不存在未按期偿还大额债务、未履行承诺、其他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行政监管措施或受到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的情况。	2019 年 07 月 16 日	长期有效	严格履行承诺，不存在违反该承诺的情形。
--	------------------------------------	----------------	---	------------------	------	---------------------

	韩厚义、韩伯睿、王志奎、梁玉生	关于合法合规及诚信情况的承诺	<p>1、本人最近五年内未受过行政处罚（与证券市场明显无关的除外）、刑事处罚、或者涉及与经济纠纷有关的重大民事诉讼或者仲裁的情况，亦不存在任何尚未了结的或可预见的重大诉讼、仲裁及行政处罚案件。2、本人最近五年内诚信情况良好，不存在未按期偿还大额债务、未履行承诺、被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采取行政监管措施或受到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等情况。3、本人及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与利安隆及其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均不存在任何关联关系及其他利益安排。4、本人作为凯亚化工的股东，已经依法依约履行对凯亚化工的出资义务，不存在任何虚</p>	2019 年 07 月 16 日	长期有效	严格履行承诺，不存在违反该承诺的情形。
--	-----------------	----------------	---	------------------	------	---------------------

		<p>1、本人承诺不得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得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2、本人承诺对本人的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必要的职务消费行为应低于平均水平；3、本人承诺不得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本人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4、本人承诺积极推动公司薪酬制度的完善，使之更符合摊薄即期回报的填补要求；本人将在职责和权限范围内，支持公司董事会或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在制订、修改补充公司的薪酬制度时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5、如果公司拟实施股权激励，本人将在职责和权限范围内，全力促使公司拟公布的股权激励</p>			
--	--	---	--	--	--

	韩厚义、韩伯睿、王志奎、梁玉生	关于保证上市公司独立性的承诺	<p>1、本次交易完成前，凯亚化工在业务、资产、人员、财务、机构等方面与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如有）完全分开，凯亚化工的业务、资产、人员、财务和机构独立。</p> <p>2、本次交易完成后，本人及本人控制其他企业（如有）做到与上市公司在业务、资产、人员、财务、机构方面完全分开，不从事任何影响上市公司业务独立、资产独立、人员独立、财务独立、机构独立的行为，不损害上市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利益，切实保障上市公司在业务、资产、人员、财务和机构等方面的独立性。如因违反上述承诺，给利安隆或者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将依法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p>	2019 年 07 月 16 日	长期有效	严格履行承诺，不存在违反该承诺的情形。
--	-----------------	----------------	---	------------------	------	---------------------

	韩厚义、韩伯睿、王志奎、梁玉生	关于避免同业竞争及竞业限制的承诺	<p>1、本人承诺在本次交易的盈利承诺期内仍在凯亚化工或上市公司及其控制的企业任职。2、本人在凯亚化工和上市公司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工作期间内及离职之日起两年内，不得从事下列竞业禁止事项：（1）以自己名义或他人名义在凯亚化工和上市公司及其控制的公司以外，从事与凯亚化工和上市公司及其控制的公司相同或类似的业务，或通过直接或间接控制的其他经营主体从事该等业务；（2）以凯亚化工和上市公司及其控制的公司以外的名义，为凯亚化工和上市公司及其控制的公司现有客户或合作伙伴提供与凯亚化工和上市公司及其控制的公司相同或类似的业务服</p>	2019 年 07 月 16 日	长期有效	严格履行承诺，不存在违反该承诺的情形。
--	-----------------	------------------	--	------------------	------	---------------------

	凯亚化工核心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	关于避免同业竞争及竞业限制的承诺	<p>1、本人作为凯亚化工的核心管理层成员/核心技术人员承诺在本次交易的盈利承诺期内仍在凯亚化工或上市公司及其控制的企业任职。2、本人在凯亚化工和上市公司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工作期间内及离职之日起两年内，不得从事下列竞业禁止事项：（1）以自己名义或他人名义在凯亚化工和上市公司及其控制的公司以外，从事与凯亚化工和上市公司及其控制的公司相同或类似的业务，或通过直接或间接控制的其他经营主体从事该等业务；（2）以凯亚化工和上市公司及其控制的公司以外的名义，为凯亚化工和上市公司及其控制的公司现有客户或合作伙伴提供与凯亚化工和</p>	2019 年 07 月 16 日	长期有效	严格履行承诺，不存在违反该承诺的情形。
--	-------------------	------------------	---	------------------	------	---------------------

			<p>1、在利安隆今后经营活动中，本人、本人控制的企业以及本人担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企业及本人的其他关联方（以下统称“关联方”）将尽最大的努力避免与利安隆及其子公司之间不必要的关联交易；对于确有必要且无法回避的关联交易，按照公平、公允和等价有偿的原则进行，并将按照有关法律、法规、上市公司《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和办理有关报批事宜，保证不通过关联交易损害上市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2、本人保证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颁布的规章和规范性文件、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布的业务规则及上市公司《公司章程》等制度的规定，依法</p>			
	韩厚义、韩伯睿、王志奎、梁玉生	关于减少并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		2019年07月16日	长期有效	严格履行承诺，不存在违反该承诺的情形。

	<p>韩厚义、韩伯睿</p>	<p>关于认购股票限售期的承诺</p>	<p>本人本次认购的利安隆股票，自该等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将不得以任何方式转让或委托他人管理，包括但不限于通过证券市场公开转让或通过协议方式转让；如股份的限售期在其本次交易相关业绩承诺全部履行完毕之日前届满的，则限售期应顺延至业绩承诺义务全部履行完毕之日；在限售期内，未经利安隆书面同意，本人不得将持有的利安隆股份质押给第三方或在该等股份上设定其他任何权利限制。限售期满后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执行。上述限售期内，本人认购的利安隆股票如因利安隆实施送股、转增等事项而增加的部分，将一并遵</p>	<p>2019 年 07 月 23 日</p>	<p>36 个月</p>	<p>严格履行承诺，不存在违反该承诺的情形。</p>
--	----------------	---------------------	---	-------------------------	--------------	----------------------------

			<p>本人本次认购的利安隆股票，自该等股票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将不以任何方式转让或委托他人管理，包括但不限于通过证券市场公开转让或通过协议方式转让；限售期满后，在本次交易相关盈利承诺期内第一年相关《专项审核报告》出具后，且交易对方（韩厚义、韩伯睿、王志奎、梁玉生）履行完毕当年补偿义务之日起，王志奎和梁玉生可转让本次交易获得股份总数的 20%；在盈利承诺期内第二年相关《专项审核报告》出具后，且交易对方（韩厚义、韩伯睿、王志奎、梁玉生）履行完毕当年补偿义务之日起，王志奎和梁玉生可转让本次交易获得股份总数的 30%；在盈利承诺期内第三年相关《专</p>			
	王志奎、梁玉生	关于认购股票限售期的承诺	<p>2019 年 07 月 23 日</p>	36 个月	严格履行承诺，不存在违反该承诺的情形。	

	<p>韩厚义、韩伯睿、王志奎、梁玉生</p>	<p>关于土地及房屋等瑕疵资产的承诺</p>	<p>本人将尽最大努力协助凯亚化工积极办理土地、房产等相关权属证书，如因土地、房屋等瑕疵资产无法办理权属证书或者因相关土地、房产被没收、被拆除、被征用、被第三方主张权属等原因导致凯亚化工无法继续使用的，或因瑕疵资产办理权属证书时被相关行政主管部门要求补缴任何费用的，由此给上市公司或凯亚化工造成的经济损失，由韩厚义、韩伯睿、王志奎和梁玉生进行全额补偿，承诺方之间互相承担连带责任；如上市公司或凯亚化工因瑕疵资产受到相关主管部门行政处罚的，则就上市公司或凯亚化工因此遭受的罚款由韩厚义、韩伯睿、王志奎和梁玉生全额补偿，承诺方之间互相承</p>	<p>2019 年 07 月 16 日</p>	<p>长期有效</p>	<p>严格履行承诺，不存在违反该承诺的情形。</p>
--	------------------------	------------------------	--	-------------------------	-------------	----------------------------

	利安隆、利安隆实际控制人	关于不存在保底承诺的承诺函	<p>1、根据《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协议》等协议文件，本次交易所发行股份的发行价格为定价基准日前 120 个交易日股票交易均价的 90%，标的资产交易价格以截至评估基准日经评估机构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确认的标的资产的评估值为定价参考依据由双方协商确定。本次交易的股份发行价格以及标的资产的定价均符合相关法律规定；2、利安隆及利安隆实际控制人李海平先生均不存在保证股份发行价格不高于某价格及/或保证标的资产价格不低于某价格的情形，亦不存在为交易对方在本次交易所获收益做出保底承诺或者类似保证收益之安排的情形；3、因本次交易而获得的利</p>	2019 年 07 月 16 日	长期有效	严格履行承诺，不存在违反该承诺的情形。
--	--------------	---------------	--	------------------	------	---------------------

	韩厚义、韩伯睿、王志奎、梁玉生	关于不存在保底承诺的承诺函	<p>1、根据《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协议》等协议文件，本次交易所发行股份的发行价格为定价基准日前 120 个交易日股票交易均价的 90%，标的资产交易价格以截至评估基准日经评估机构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确认的标的资产的评估值为定价参考依据由双方协商确定。本次交易的股份发行价格以及标的资产的定价均符合相关法律规定；2、利安隆及利安隆实际控制人李海平先生或其他主体均不存在保证股份发行价格不高于某价格及/或保证标的资产价格不低于某价格的情形，亦不存在为本人及其他交易对方在本次交易所获收益做出保底承诺或者类似保证收益之安排的情形；3、</p>	2019 年 07 月 16 日	长期有效	严格履行承诺，不存在违反该承诺的情形。
--	-----------------	---------------	--	------------------	------	---------------------

	韩厚义、韩伯睿、王志奎、梁玉生	关于对价股份质押相关事项的承诺函	<p>1、本人保证对价股份优先用于履行业绩补偿承诺，本人保证不通过质押股份等方式逃废补偿义务；</p> <p>2、在业绩补偿期内，如果本人拟质押对价股份或为对价股份设置其他权利负担，本人将根据《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协议》等文件约定预先取得上市公司的同意，在未取得上市公司同意的前提下，本人将不质押对价股份或为对价股份设置任何权利负担；</p> <p>3、经上市公司同意后，在本人质押对价股份时，本人将书面告知质权人根据《盈利预测补偿协议》等文件约定对价股份具有潜在业绩承诺补偿义务情况，并在质押协议中就对价股份用于支付业绩补偿事项等与质权人作出明确约定。</p>	2019 年 07 月 16 日	长期有效	严格履行承诺，不存在违反该承诺的情形。
--	-----------------	------------------	---	------------------	------	---------------------

	韩厚义、韩伯睿	关于不合并行使表决权的承诺函	<p>1、本人承诺将独立行使对上市公司的表决权等股东权利，本人不以任何形式与其他交易对方中的任何一方合并行使或以其他方式共同行使对上市公司的表决权等股东权利；2、本人确认未与其他交易对方中的任何一方签署一致行动协议，也未达成类似安排，在上市公司层面本人不与其他交易对方中的任何一方采取一致行动。</p>	2019年07月16日	长期有效	严格履行承诺，不存在违反该承诺的情形。
--	---------	----------------	---	-------------	------	---------------------

	王志奎、梁玉生	关于不合并行使表决权的承诺函	<p>1、本人承诺将独立行使对上市公司的表决权等股东权利，本人不以任何形式与其他交易对方中的任何一方合并行使或以其他方式共同行使对上市公司的表决权等股东权利；2、本人确认未与其他交易对方中的任何一方签署一致行动协议，也未达成类似安排，在上市公司层面本人不与其他交易对方中的任何一方采取一致行动；3、在凯亚化工层面，本人为凯亚化工的财务投资人，本人基于持有凯亚化工的股权而在凯亚化工担任董事/监事，本人未在凯亚化工担任其他管理等职务，本人未实际参与凯亚化工的生产经营。</p>	2019年07月16日	长期有效	严格履行承诺，不存在违反该承诺的情形。
--	---------	----------------	---	-------------	------	---------------------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李海平、利安隆国际集团有限公司、天津利安隆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股份限售承诺	自发行人股票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 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公司持有的发行人股份, 也不由发行人回购该等股份。	2017 年 01 月 19 日	36 个月	严格履行承诺, 不存在违反该承诺的情形。
-----------------	-------------------------------	--------	---	------------------	-------	----------------------

	毕作鹏、丁欢、高锦璇、广州诚信创业投资有限公司、广州廷博创业投资有限公司、山南圣金隆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深圳市达晨创恒股权投资企业（有限合伙）、深圳市达晨创瑞股权投资企业（有限合伙）、深圳市达晨创泰股权投资企业（有限合伙）、孙艾田、孙春光、汤翠祥、天津聚鑫隆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天津天创鼎鑫创业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天津置信投资发展有限公司、谢金桃	股份限售承诺	自发行人股票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转让或委托他人管理本单位持有的发行人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该等股份。	2017 年 01 月 19 日	12 个月	严格履行承诺，不存在违反该承诺的情形。
--	--	--------	--	------------------	-------	---------------------

	天津利安隆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分红承诺	<p>"公司将严格按照《公司章程（草案）》、《分红管理制度》、《未来分红回报规划》等章程、制度、规划规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包括现金分红政策）履行利润分配决策程序，并实施利润分配。公司保证利润分配决策、过程中信息披露的及时向、真实性、准确性和有效性，并在必要时进一步完善利润分配制度特别是现金分红制度，强化投资者回报机制，切实保护中小投资者的合法权益。公司继续采取有效措施保持和发展公司的持续盈利能力，保证投资者利润分配的可持续性。从维护中小投资者的利益出发，严格按照《公司章程（草案）》、《分红管理制度》、《未来分红回报规划》等章程、制度、规划规定的利润分</p>	2017 年 01 月 19 日	长期有效	严格履行承诺，不存在违反该承诺的情形。
--	----------------	------	---	------------------	------	---------------------

	天津利安隆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分红承诺	<p>"公司将严格按照《公司章程（草案）》、《分红管理制度》、《未来分红回报规划》等章程、制度、规划规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包括现金分红政策）履行利润分配决策程序，并实施利润分配。公司保证利润分配决策、过程中信息披露的及时向、真实性、准确性和有效性，并在必要时进一步完善利润分配制度特别是现金分红制度，强化投资者回报机制，切实保护中小投资者的合法权益。公司继续采取有效措施保持和发展公司的持续盈利能力，保证投资者利润分配的可持续性。从维护中小投资者的利益出发，严格按照《公司章程（草案）》、《分红管理制度》、《未来分红回报规划》等章程、制度、规划规定的利润分</p>	2017 年 01 月 19 日	长期有效	严格履行承诺，不存在违反该承诺的情形。
--	----------------	------	---	------------------	------	---------------------

	李海平、利安隆国际集团有限公司、天津利安隆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分红承诺	从维护中小投资者利益的角度出发，严格按照《公司章程（草案）》、《分红管理制度》、《未来分红回报规划》等章程、制度、规划规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包括现金分红政策）在股东大会上进行表决。积极推动股东大会进一步完善利润分配制度特别是现金分红制度，强化投资者回报机制，切实保护中小投资者的合法权益，并保证公司利润分配决策、过程中信息披露的及时性、真实性、准确性和有效性。在股东大会上推动各项有利于公司保持和发展持续盈利能力的各项措施的通过，以保证投资者利润分配方案的可持续性。	2017 年 01 月 19 日	长期有效	严格履行承诺，不存在违反该承诺的情形。
--	-------------------------------	------	--	------------------	------	---------------------

	李海平、利安隆国际集团有限公司、天津利安隆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	<p>"1、自本承诺出具之日起，本单位将尽可能避免与利安隆及其控股子公司之间的关联交易；2、对于无法避免的及因合理原因发生的关联交易，本单位将严格遵守有关法律、法规、《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的规定，遵循等价、有偿、公平交易的原则，履行合法程序并订立相关协议或合同，及时进行信息披露，保证关联交易的公允性；3、本单位承诺不通过关联交易损害利安隆及其股东的合法权益；4、本单位有关关联交易承诺将同时适用于本单位持股或控制的其他企业等重要关联方，本单位保证本单位持股或控制的其他企业履行上述关联交易承诺。"</p>	2017 年 01 月 19 日	长期有效	严格履行承诺，不存在违反该承诺的情形。
--	-------------------------------	-----------------------	---	------------------	------	---------------------

	<p>广州诚信创业投资有限公司、广州廷博创业投资有限公司、山南圣金隆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深圳市达晨创恒股权投资企业（有限合伙）、深圳市达晨创瑞股权投资企业（有限合伙）、深圳市达晨创泰股权投资企业（有限合伙）、天津聚鑫隆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p>	<p>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p>	<p>"1、自本承诺出具之日起，本单位将尽可能避免与利安隆及其控股子公司之间的关联交易；2、对于无法避免的及因合理原因发生的关联交易，本单位将严格遵守有关法律、法规、《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的规定，遵循等价、有偿、公平交易的原则，履行合法程序并订立相关协议或合同，及时进行信息披露，保证关联交易的公允性；3、本单位承诺不通过关联交易损害利安隆及其股东的合法权益；4、本单位有关关联交易承诺将同时适用于本单位持股或控制的其他企业等重要关联方，本单位保证本单位持股或控制的其他企业履行上述关联交易承诺。"</p>	<p>2017 年 01 月 19 日</p>	<p>长期有效</p>	<p>严格履行承诺，不存在违反该承诺的情形。</p>
--	--	------------------------------	---	-------------------------	-------------	----------------------------

		<p>"1、李海平、利安隆集团、利安隆国际及李海平、利安隆集团、利安隆国际参股或者控股的公司或者企业（包括其附属公司或者附属企业）目前并没有从事与发行人（包括其附属公司或附属企业）主营业务存在竞争的业务活动。2、在李海平、利安隆集团、利安隆国际及李海平三代以内直系、旁系亲属拥有发行人实际控制权期间，李海平、利安隆集团、利安隆国际及其附属公司或者附属企业不会在中国境内或境外，以任何方式（包括但不限于单独经营、通过合资经营或拥有另一公司或企业的股份及其他权益）直接或间接参与任何与发行人构成竞争的任何业务或活动，不以任何方式从事或参与生产</p>			
--	--	---	--	--	--

	<p>毕作鹏、崔晨、郭宪明、李峰、刘治海、孙艾田、孙春光、汤翠祥、谢金桃、赵康</p>	<p>IPO 稳定股价承诺</p>	<p>发行人第一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以及 201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了《天津利安隆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上市后稳定公司股价的预案》。若发生《预案》规定的启动稳定股价措施的具体条件，本人承诺将督促发行人履行稳定公司股价的各项义务，包括但不限于提议召开董事会审议关于稳定公司股价具体措施的议案。</p>	<p>2017 年 01 月 19 日</p>	<p>长期有效</p>	<p>严格履行承诺，不存在违反该承诺的情形。</p>
--	---	-------------------	---	-------------------------	-------------	----------------------------

	<p>天津利安隆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p>	<p>IPO 稳定股价承诺</p>	<p>"发行人第一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及 201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了《天津利安隆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上市后稳定公司股价的预案》)。若发生《预案》规定的启动稳定股价措施的具体条件,公司承诺将按照《预案》的规定履行稳定公司股价的义务,包括但不限于在符合监管机构有关规定的前提下回购股份。公司如拟新聘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将要求其同时出具将履行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上市时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已作出的稳定公司股价承诺的承诺函,该承诺内容与公司发行上市时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已作出的相应承诺要求完全一致。如新聘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未签署关于稳定股</p>	<p>2017 年 01 月 19 日</p>	<p>长期有效</p>	<p>严格履行承诺,不存在违反该承诺的情形。</p>
--	-----------------------	-------------------	---	-------------------------	-------------	----------------------------

	<p>利安隆国际集团有限公司、天津利安隆科技集团有限公司</p>	<p>IPO 稳定股价承诺</p>	<p>"发行人第一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及 201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了《天津利安隆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上市后稳定公司股价的预案》)。若发生《预案》规定的启动稳定股价措施的具体条件，公司承诺将按照《预案》的规定履行稳定公司股价的义务，包括但不限于在符合监管机构有关规定的前提下增持发行人股份，以及督促发行人履行稳定股价的义务。发行人如已根据内部决策程序，通过回购股份的具体议案，且具备实施条件，但无合理正当理由未能实际履行的，或发行人未实际履行《预案》项下其他稳定股价的义务，且本公司未能积极督促义务的，则发行人将有权将于拟回购股</p>	<p>2017 年 01 月 19 日</p>	<p>长期有效</p>	<p>严格履行承诺，不存在违反该承诺的情形。</p>
--	----------------------------------	-------------------	---	-------------------------	-------------	----------------------------

	李海平	IPO 稳定股价承诺	<p>发行人第一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及 201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了《天津利安隆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上市后稳定公司股价的预案》。若发生《预案》规定的启动稳定股价措施的具体条件，本人承诺将督促发行人履行稳定公司股价的各项义务，包括但不限于提议召开董事会审议关于稳定公司股价具体措施的议案。</p>	2017 年 07 月 19 日	长期有效	严格履行承诺，不存在违反该承诺的情形。
--	-----	------------	--	------------------	------	---------------------

	李海平	其他承诺	<p>"关于"本次发行申报文件承诺"、"稳定股价承诺"、"锁股及减持承诺"该三项承诺： 上述承诺符合本人真实意思表示，自作出之日起即生效，本人将来不会因职务发生变更、离职等原因而拒绝履行。如本人未能履行承诺，愿依法担相应责任。本人将在发行人的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发行人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如果未履行上述承诺事项，本人持有的利安隆国际和利安隆集团股份的锁定期限自动延长 6 个月。如果未履行上述承诺事项，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人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p> <p>"</p>	2017 年 01 月 19 日	长期有效	严格履行承诺，不存在违反该承诺的情形。
--	-----	------	--	------------------	------	---------------------

	毕作鹏、孙艾田、孙春光、汤翠祥、谢金桃	其他承诺	<p>"关于"本次发行申报文件承诺"、"稳定股价承诺"、"锁股及减持承诺"该三项承诺： 上述承诺自作出之日起即生效，本人将来不会因职务发生变更、离职等原因而拒绝履行。如本人未能履行承诺，愿依法承担相应责任。本人将在发行人的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发行人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如果未履行上述承诺事项，本人持有的聚鑫隆投资和山南圣金隆的出资额的锁定期限自动延长 6 个月。如果未履行上述承诺事项，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人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p>	2017 年 01 月 19 日	长期有效	严格履行承诺，不存在违反该承诺的情形。
--	---------------------	------	--	------------------	------	---------------------

	崔晨、郭宪明、李峰、刘治海、赵康	其他承诺	<p>"关于"本次发行申报文件承诺"、"稳定股价承诺"该两项承诺：上述承诺自作出之日起即生效，本人保证不会因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不履行上述承诺。如本人未能履行承诺，愿依法承担相应责任。本人将在发行人的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发行人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如果未履行上述承诺事项，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人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p>	2017年01月19日	长期有效	严格履行承诺，不存在违反该承诺的情形。
--	------------------	------	--	-------------	------	---------------------

	丁欢	其他承诺	<p>"关于"本次发行申报文件承诺"、"锁股及减持承诺"该两项承诺：上述承诺自作出之日起即生效，本人将来不会因职务发生变更、离职等原因而拒绝履行。如本人未能履行承诺，愿依法承担相应责任。本人将在发行人的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发行人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如果未履行上述承诺事项，本人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票的锁定期自动延长 6 个月。如果未履行上述承诺事项，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人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p>	2017 年 01 月 19 日	长期有效	严格履行承诺，不存在违反该承诺的情形。
--	----	------	---	------------------	------	---------------------

	王玉洁、杨学新	其他承诺	<p>"关于发行人本次申报文件"的承诺自作出之日起即生效，本人将来不会因职务发生变更、离职等原因而拒绝履行。如本人未能履行承诺，愿依法承担相应责任。本人将在发行人的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发行人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如果未履行上述承诺事项，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人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p> <p>"</p>	2017年01月19日	长期有效	严格履行承诺，不存在违反该承诺的情形。
--	---------	------	--	-------------	------	---------------------

	北京华信众合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北京市中伦律师事务所、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其他承诺	<p>"本机构为发行人本次发行上市制作、出具的文件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同时，本机构对招股说明书等上市申请文件中引用的资产评估报告、审计报告、法律意见书、补充法律意见书、律师工作报告等文件的内容无异议，并确认招股说明书等上市申请文件不致因引用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如因本所为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制作、出具的文件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所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p>	2017 年 01 月 19 日	长期有效	严格履行承诺，不存在违反该承诺的情形。
--	--	------	---	------------------	------	---------------------

	华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承诺	<p>"本保荐机构为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制作、出具的文件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如因本保荐机构为发行人本次首次公开发行制作、出具的文件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公司将先行赔偿投资者损失。因本保荐机构为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制作、出具的文件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p>	2017年01月19日	长期有效	严格履行承诺，不存在违反该承诺的情形。
--	------------	------	--	-------------	------	---------------------

	<p>毕作鹏、崔晨、丁欢、郭宪明、李峰、刘治海、孙艾田、孙春光、汤翠祥、王玉洁、谢金桃、杨学新、赵康</p>	<p>其他承诺</p>	<p>"本人承诺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人招股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若发行人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对判断发行人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本人承诺将督促发行人依法回购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包括但不限于提议召开董事会审议关于公司回购的议案。若发行人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人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p>	<p>2017 年 01 月 19 日</p>	<p>长期有效</p>	<p>严格履行承诺，不存在违反该承诺的情形。</p>
--	--	-------------	---	-------------------------	-------------	----------------------------

	<p>利安隆国际集团有限公司、山南圣金隆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天津聚鑫隆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天津利安隆科技集团有限公司</p>	<p>其他承诺</p>	<p>"本公司承诺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招股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若监管部门认定发行人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对判断发行人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本公司将督促发行人将依法回购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包括但不限于指示本公司选举的董事提议召开董事会审议关于公司回购的议案。本公司将回购本次发行时公开发售的股份（如发生），回购价格为发行价加算银行同期存款利息。本公司的回购行为将于发行人回购全部新股的行为同时完成。如监管部门认定发行人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p>	<p>2017 年 01 月 19 日</p>	<p>长期有效</p>	<p>严格履行承诺，不存在违反该承诺的情形。</p>
--	--	-------------	---	-------------------------	-------------	----------------------------

	天津利安隆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承诺	<p>"发行人承诺首次公开发行招股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如发行人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对判断发行人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发行人将依法回购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回购价格为发行价（发行人本次发行上市后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派送股票或现金红利、股份拆细、配股或缩股等事项的，以相应调整后的价格为基数）加算银行同期存款利息。发行人将在取得监管部门最终认定结果之日起 5 个交易日，召开董事会审议具体回购方案，并在董事会决议通过之次日起，实际履行回购义务。如监管部门认定发行人</p>	2017 年 01 月 19 日	长期有效	严格履行承诺，不存在违反该承诺的情形。
--	----------------	------	---	------------------	------	---------------------

	李海平	其他承诺	<p>"本公司承诺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招股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若监管部门认定发行人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对判断发行人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本人将督促发行人将依法回购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包括但不限于指示本公司选举的董事提议召开董事会审议关于公司回购的议案。若发行人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人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p>	2017 年 01 月 19 日	长期有效	严格履行承诺，不存在违反该承诺的情形。
--	-----	------	---	------------------	------	---------------------

	<p>天津利安隆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p>	<p>其他承诺</p>	<p>"发行人承诺采取各类措施降低本次发行摊薄即期回报的影响，提升资产质量和盈利能力，实现公司的可持续发展，以填补股东回报。各类措施包括但不限于：1、积极稳妥地推动募投项目的建设，尽快实现项目收益，提升经营效率和盈利能力；2、强化募集资金管理，保证募集资金合理规范使用；3、继续加大研发投入，加强技术创新，增加公司持续竞争能力；4、根据公司发展目标积极推进发展战略，不断改善公司经营业绩；5、加强管理，合理控制成本费用支出；6、继续保持对全球 500 强、全球化工 50 强等优质跨国企业的客户开发力度，保持原有优质客户的客户粘度，强化公司的销售能</p>	<p>2017 年 01 月 19 日</p>	<p>长期有效</p>	<p>严格履行承诺，不存在违反该承诺的情形。</p>
--	-----------------------	-------------	--	-------------------------	-------------	----------------------------

	李海平、利安隆国际集团有限公司、天津利安隆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其他承诺	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承诺在股东大会和日常运营时敦促公司采取各类措施以降低本次发行摊薄即期回报的影响。	2017年01月19日	长期有效	严格履行承诺，不存在违反该承诺的情形。
--	-------------------------------	------	--	-------------	------	---------------------

	<p>毕作鹏、崔晨、郭宪明、李峰、刘治海、孙艾田、孙春光、汤翠祥、谢金桃、赵康</p>	<p>其他承诺</p>	<p>"本公司第二届董事会全体成员以及本公司的高级管理人员已根据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对公司填补回报措施能够得到切实履行作出承诺，包括但不限于：</p> <p>（1）承诺不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2）承诺对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3）承诺不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其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p> <p>（4）承诺由董事会或薪酬委员会制定的薪酬制度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5）承诺拟公布的公司股权激励的行权条件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p>	<p>2017 年 01 月 19 日</p>	<p>长期有效</p>	<p>严格履行承诺，不存在违反该承诺的情形。</p>
--	---	-------------	---	-------------------------	-------------	----------------------------

	李海平	其他承诺	<p>"发行人实际控制人李海平已就公司社会保险及住房公积金事项作出承诺：若股份公司因缴纳社会保险（养老保险、医疗保险、生育保险、失业保险和工伤保险）和住房公积金的事由被有关社会保险和公积金部门处罚或追缴，本人承诺由本人无条件承担相应之责任，包括但不限于支出补缴费用和处罚费用等，保证股份公司不因遭受任何损失；本人将促使股份公司严格执行法律、法规及规章所规定的社会保险（养老保险、医疗保险、生育保险、失业保险和工伤保险）、住房公积金制度，为全体在册员工按期、足额缴存社会保险（养老保险、医疗保险、生育保险、失业保</p>	2017 年 01 月 19 日	长期有效	严格履行承诺，不存在违反该承诺的情形。
--	-----	------	---	------------------	------	---------------------

<p>股权激励承诺</p>	<p>利安隆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p>	<p>其他承诺</p>	<p>利安隆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为不超过 24 个月，自本员工持股计划（草案）通过股东大会审议之日起计算，本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届满后自行终止。本计划所获标的股票的锁定期为 12 个月，自公司公告最后一笔买入公司股票过户至信托计划名下之日起计算。本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届满前 2 个月，经出席持有人会议的持有人所持 2/3 以上份额同意并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本持股计划的存续期可以延长，单次延长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在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内，员工持股计划的变更须经出席持有人会议的持有人所持 2/3 以上份额同意并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p>	<p>2018 年 04 月 12 日</p>	<p>24 个月</p>	<p>严格履行承诺，不存在违反该承诺的情形。</p>
---------------	---------------------	-------------	---	-------------------------	--------------	----------------------------

其他对公司中小股东所作承诺						
承诺是否按时履行	是					
如承诺超期未履行完毕的，应当详细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及下一步的工作计划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由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履行完毕及截至报告期末尚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 2、公司资产或项目存在盈利预测，且报告期仍处在盈利预测期间，公司就资产或项目达到原盈利预测及其原因做出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盈利预测资产或项目名称	预测起始时间	预测终止时间	当期预测业绩(万元)	当期实际业绩(万元)	未达预测的原因(如适用)	原预测披露日期	原预测披露索引
利安隆凯亚(河北)新材料有限公司	2019年01月01日	2021年12月31日	5,000	11,761.49	不适用	2019年07月19日	公告名称：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之重组实施情况报告书暨股份上市公告书；公告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公司股东、交易对手方对公司或相关资产年度经营业绩作出的承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根据公司与交易对方的约定，交易对方承诺2019年、2020年、2021年目标公司合并报表中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分别不低于人民币5,000.00万元、6,000.00万元和7,000.00万元。

业绩承诺的完成情况及其对商誉减值测试的影响

本报告期，交易对方已经完成2019年度业绩承诺利润数，不存在减值迹象。

## 三、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四、董事会对最近一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相关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五、董事会、监事会、独立董事（如有）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六、董事会关于报告期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 ①新金融工具准则

财政部于 2017 年颁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 23 号——金融资产转移（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 24 号——套期会计（修订）》及《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修订）》（以下统称“新金融工具准则”），本公司于 2019 年 4 月 26 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批准自 2019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对会计政策相关内容进行了调整。变更后的会计政策参见附注三、10。

新金融工具准则要求根据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划分为以下三类：（1）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2）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3）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混合合同包含的主合同属于金融资产的，不应从该混合合同中分拆嵌入衍生工具，而应当将该混合合同作为一个整体适用金融资产分类的相关规定。

采用新金融工具准则对本集团金融负债的会计政策并无重大影响。

### ②财务报表格式

财政部于 2019 年 4 月发布了《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 2019 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9]6 号），2018 年 6 月发布的《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 2018 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8]15 号）同时废止；财政部于 2019 年 9 月发布了《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合并财务报表格式（2019 版）的通知》（财会[2019]16 号），《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 2018 年度合并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9]1 号）同时废止。根据财会[2019]6 号和财会[2019]16 号，本公司对财务报表格式进行了修订。

## 七、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衡水凯亚化工有限公司 100% 股权，该股份于 2019 年 7 月 23 日发行上市，衡水凯亚化工有限公司更名为利安隆凯亚（河北）有限公司，2019 年利安隆凯亚纳入财务报表合并范围。

## 八、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现聘任的会计事务所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万元）	45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1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姓名	谢春媛、刘永强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谢春媛 2 年，刘永强 1 年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名称（如有）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报酬（万元）（如有）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如有）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姓名（如有）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如有）	

是否改聘会计师事务所

是  否

是否在审计期间改聘会计师事务所

是  否

更换会计师事务所是否履行审批程序

是  否

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说明

公司于2019年9月3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请2019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拟聘请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19年度审计机构（公告编号：2019-093）；2019年12月26日，公司召开的2019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聘请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19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公告编号：2019-112）。

聘请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财务顾问或保荐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18年12月，公司因重大资产重组事项，聘请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为财务顾问，期间共支付财务顾问费500万元。

## 九、年度报告披露后面临暂停上市和终止上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十、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 十一、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本年度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 十二、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处罚及整改情况。

## 十三、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诚信状况

适用  不适用

## 十四、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实施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天津利安隆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实施情况：

2018年3月22日，公司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天津利安隆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天津利安隆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员工持股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等议案，主要内容包括：

为完善核心员工与全体股东的利益共享和风险共担机制，提高员工的凝聚力和公司竞争力，充分调动员工的积极性和创造性，实现公司可持续发展，公司拟实施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由公司依据《天津利安隆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成立信托计划由资产管理机构进行管理，并提请股东大会审议授权董事会在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及其他规范性文件规定的范围内办理与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有关的事宜。

2018年4月12日，公司召开了2018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董事会提请的以上关于持股计划的有关议案。

2018年5月21日，公司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和《关于修订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的议案》。自公司2018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相关议案后，公司积极推进员工持股计划的相关事宜，但受市场环境及政策变化的影响，银行等金融机构对杠杆配资业务采取了审慎原则，拟设立的信托计划优先级资金配资比例及额度无法达到公司预期，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的信心，为保证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的顺利实施，公司董事会决定对员工持股计划的相关要素进行调整，具体如下：

1. 调整了员工持股计划的管理机构：调整前“员工持股计划将委托具有资产管理资质的专业机构管理，管理机构将设立符合法律政策规定的信托计划”；调整后为“员工持股计划将由公司自行管理，公司将成立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作为员工持股计划的管理方，代表员工持股计划行使股东权利，切实维护员工持股计划持有人的合法权益”。

2. 调整了员工持股的规模及运作方式：调整前“员工持股计划将由管理机构设立信托计划，信托计划规模上限为32,000份，每份1万元，按照不超过2:1的比例设立优先级份额和劣后级份额，信托计划优先级份额和劣后级份额的资产将合并运作。其中，优先级份额不超过21,000份，劣后级份额不超过11,000份，员工持股计划设立后将全额认购信托计划的劣后级”。调整后为“员工持股计划员工出资金额上限为25,000万元，每份1万元，具体金额根据实际出资缴款金额确定”。

2018年5月30日，公司（代“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与深圳市达晨创恒股权投资企业（有限合伙）、深圳市达晨创泰股权投资企业、深圳市达晨创瑞股权投资企业（有限合伙）签订《关于购买天津利安隆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部分股份之股份转让协议》，约定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通过协议转让的方式受让达晨创恒、达晨创泰、达晨创瑞合计持有的利安隆股份12,600,000股，每股价格均为18.11元，转让价款合计为贰亿贰仟捌佰壹拾捌万陆仟元整（¥228,186,000），买入股票数量占公司总股本的7%。

2018年6月14日，协议转让过户登记完成。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所购买的股票锁定期为自协议转让过户登记完成之日起12个月。

鉴于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至2020年4月11日，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的信心同时最大程度地保障各持有人利益，公司根据《天津利安隆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修订稿）》的规定和2018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经公司董事会和出席持有人会议的持有人所持2/3以上份额同

意，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实施展期，存续期在原定到期日的基础上延长至2021年4月11日。2019年12月2日，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展期的议案》。

## 十五、重大关联交易

### 1、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 2、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的关联交易。

### 3、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 4、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非经营性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 5、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 十六、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 1、托管、承包、租赁事项情况

#### (1) 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托管情况。

#### (2) 承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承包情况。

**(3) 租赁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租赁情况。

**2、重大担保**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担保情况。

**(1) 担保情况**

单位：万元

公司及其子公司对外担保情况（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 相关公告 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实际担保金 额	担保类型	担保期	是否履行 完毕	是否为关 联方担保
报告期内审批的对外担保额度合计（A1）				报告期内对外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A2）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对外担保额度合计（A3）				报告期末实际对外担保余额合计（A4）				
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 相关公告 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实际担保金 额	担保类型	担保期	是否履行 完毕	是否为关 联方担保
利安隆科润	2017年12月20日	40,000	2018年10月15日	17,600	连带责任保证	2018年10月15日至2023年12月31日	否	是
利安隆珠海	2019年07月30日	100,000	2019年12月19日	70,000	连带责任保证	2019年12月19日至2031年12月21日	否	是
报告期内审批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B1）		170,000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B2）		70,000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B3）		170,000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实际担保余额合计（B4）		87,600		
子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 相关公告 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实际担保金 额	担保类型	担保期	是否履行 完毕	是否为关 联方担保
报告期内审批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 (C1)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 (C2)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 (C3)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实际担保余额合计 (C4)				
公司担保总额 (即前三大项的合计)								
报告期内审批担保额度合计 (A1+B1+C1)		170,000		报告期内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 (A2+B2+C2)		70,000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担保额度合计 (A3+B3+C3)		170,000		报告期末实际担保余额合计 (A4+B4+C4)		87,600		
实际担保总额 (即 A4+B4+C4) 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				45.87%				
其中:								
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余额 (D)								
直接或间接为资产负债率超过 70% 的被担保对象提供的债务担保余额 (E)								
担保总额超过净资产 50% 部分的金额 (F)								
上述三项担保金额合计 (D+E+F)								
对未到期担保, 报告期内已发生担保责任或可能承担连带清偿责任的情况说明 (如有)				无				
违反规定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说明 (如有)				无				

采用复合方式担保的具体情况说明

无

## (2) 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万元

公司报告期无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 3、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情况

### (1) 委托理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理财。

## （2）委托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贷款。

## 4、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其他重大合同。

## 十七、社会责任情况

### 1、履行社会责任情况

2019年，受国内外宏观经济不确定性因素的影响，公司的经营经受考验，在董事会的领导和全体员工的共同努力下，2019年实现营业收入和净利润连续九年双增长，公司作为高分子抗老化助剂行业国内领先者的优势地位进一步巩固。

公司始终秉持“团结、坚持、勤勉、快乐”的企业精神，通过一系列举措积极履行社会责任，进一步强化了利安隆负责任的社会形象。现将公司2019年社会责任的具体实践和主要成果报告如下：

#### （一）股东权益保护

2019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197,831.15万元，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26,231.42万元，每股收益1.38元，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18.24%。这一年，公司延续了现金分红的股利分配政策，年内实施了2018年“每10股分配1.61元（含税）”的利润分配方案，共计发放现金股利28,980,000.00元（含税）。2019年，公司董事会提出了“每10股分配1.92元（含税）”的利润分配方案，共计发放现金股利39,362,000.64元（含税）。创造了良好的社会价值和股东回报。

2019年，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等有关规定，切实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切实遵循“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规范公司信息披露、做好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工作，及时、准确、完整、真实地按规定披露公司各项相关信息，保障投资者知情权，维护社会公众股东的合法权益。

#### （二）客户权益保护

公司建立了严格的质量保证体系，对生产运营进行严格管控，确保公司产品品质均达到国际同行业先进厂商同类产品的质量标准，并基于“客户的需求是我们的目标，客户的满意是我们的追求”的客户理念，不断研究客户对于品质的潜在诉求，打造优于行业标准的产品质量内控体系。

同时，公司基于“双稳一快”的竞争策略，通过设立于香港、美国、德国、日本的子、孙公司，和设立在广州的华南办事处、苏州的华东办事处，与全球多个地区的分销商一起构成了覆盖全球的营销网络，并在接近客户的地区设立仓库，确保满足客户72小时供应、快速反应和本土服务的诉求，持续为客户提供超越期望的服务。

2019年，公司通过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购利安隆凯亚，利安隆凯亚是业内少数几家具备“HALS起始原料—关键中间体—终端产品”完整产业链条的企业，通过并购利安隆凯亚，一方面可以迅速完善公司在受

阻胺类光稳定剂（HALS）方向的产品序列，实现公司在抗老化助剂产品的全系列产品覆盖；另一方面可以整合研发资源，通过拓展HALS下游产品线实现更多的U-pack产品创新，为进一步构建精细化工平台级龙头企业打下坚实的基础。

### （三）员工权益保护

公司严格遵守国家《劳动法》、《劳动合同法》等法律法规，完善企业用工制度，健全员工激励机制，加强人才梯队建设，并按照国家相关规定，按时足额为员工缴纳各项社会保险和住房公积金，保障员工的合法权益；

同时，公司努力为员工提供一个良好的职业发展平台，正逐步建立全面、系统、分层分类的培训体系，为员工量身定制培养计划，通过培训考核和绩效考核相结合的评估系统，不断提升员工综合素质和技能水平。

此外，公司还为员工提供健康体检、免费餐食、拓展旅游、员工班车等多元化的福利，并组织开展安全知识竞赛、球类运动会、棋类比赛等多项文娱活动，积极构筑和谐、快乐的企业文化氛围。

### （四）环境保护与可持续发展

作为一个精细化工企业，安全环保是重中之重，这不仅是企业发展之本，也是一种强烈的社会责任担当。公司很早就推行了EHS（安全/健康/环保一体化）管理体系，在企业实现功能产品生产的过程中，高度重视安全生产、职工健康和环境友好。公司自设立至今，能够严格按照国家安全法律法规的要求，接受各级管理部门的职能管理。2019年，公司在每年积极响应国家6月安全月的各项活动的的基础上，于每年的11月定为公司内部安全环保月，全员全过程开展“本质安全、本质环保”活动，制定双本质活动行动的目标是：全年实现“零人员伤害事故、零化学品泄漏事故、零环境污染事故、零火灾爆炸事故”。

### （五）积极参与社会公益事业，承担应尽的社会责任

公司注重与社会各方建立良好的公共关系，公司坚持以人为本、和谐共赢、可持续发展的原则，在不断拓宽自身发展道路的过程中，以高度社会责任感回报社会、服务社会，积极参与社会公益事业，为推进和谐社会建设贡献自己的力量。过去的2019年，公司一如既往地积极参加各种社会公益活动，受到社会各界的认可和好评。参加的社会公益活动简介如下：

1、公司作为天津经济开发区慈善协会副会长级单位，多年来通过慈善协会参与社会救助。2019年，公司向开发区慈善协会捐助2万元，主要用于泰达爱心救助项目；此外，还向天津经济开发工会组织、天津滨海新区组织共捐赠2.7万元用于甘肃商会的消费扶贫和西部扶贫捐赠。

2、利安隆中卫联合学校开展“利安隆西部文化之旅”让孩子们感受到社会的关爱，传递正能量，捐赠1万元，关爱贫困儿童为儿童捐赠书包和书近2万元；关爱老党员，为海原县关庄乡宋庄村困难党员捐赠1万元、慰问困难党员群众捐赠1万元；向当地贫困家庭捐助2万元；帮助贫困地区农产品销售，海源扶贫苹果5万元。

3、利安隆科润为贫困户献爱心，向常山县同弓乡中和村股份经济合作社捐赠5万元；军民一家，助31121部队衢州、江山营地绿化捐助近6万元；向衢州市慈善工会捐赠3万元用于救助弱势群体；向水南村2019届优秀学子捐助学金9000元；帮助古蔺县致富，加快古蔺县经济发展，捐助5万元；宣扬“孝老敬老”民族传统美德，重阳节水南村孝老活动捐助近5万元。

（六）、公司坚持各子公司本地化战略，优先安排和扩大当地居民就业，筑基当地人民幸福生活，助力社会和谐稳定；

综上所述，2019年度，公司在股东权益保护、客户权益保护、员工权益保护、环境保护与可持续发展、

参与社会公益事业等方面积极履行社会责任，也取得了值得肯定的成绩，但社会责任履行状况与《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社会责任指引》的相关规定仍存在一定的差距。新的一年，在稳健公司主业发展实体的基础上，公司将一如既往地推进和改善社会责任工作，不断完善企业社会责任管理体系，一如既往自觉承担对国家和社会的责任，加强客户服务，保障职工发展，加大公益事业的资助力度，从自身做起，坚持推进节能减排、低碳环保，促进公司和区域经济的和谐发展，为和谐社会建设做出应有的贡献。

## 2、履行精准扶贫社会责任情况

公司报告年度暂未开展精准扶贫工作，也暂无后续精准扶贫计划。

## 3、环境保护相关的情况

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是否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

公司或子公司名称	主要污染物及特征污染物的名称	排放方式	排放口数量	排放口分布情况	排放浓度	执行的污染物排放标准	排放总量	核定的排放总量	超标排放情况
利安隆	废水	废水经公司污水处理站处理达标后排放至营城污水处理厂。	1	厂区西污水站南侧	COD 排放浓度： 186.00mg/L ；氨氮排放浓度： 1.07mg/L	DB12/356-2018 天津市《污水综合排放标准》（三级）	废水排放量：82070 吨；COD 排放量：15.99 吨；氨氮排放量：0.09 吨；总磷排放量：0.07 吨。	废水排放量：21.2 万吨；COD 排放量：72.03 吨；氨氮排放量：6.34 吨。	无超标情况

利安隆	废气	<p>1、工业废气采用冷凝+喷淋捕集吸收+蓄热式燃烧装置+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后由 20m 高排气筒 P1 达标排放；</p> <p>2、污水站废气经生物滴滤+光氧催化+活性炭吸附处理后由 15m 高排气筒 P2 达标排放；</p> <p>3、导热油炉采用天然气作为燃料，其燃烧过程中产生的烟气经 15m 高排气筒 P3 达标排放；</p> <p>4、造粒车间废气经布袋除尘+水喷淋后由 15m 高排气筒 P4 达标排放；</p> <p>5、研发中心楼实验废气经光氧催化装置+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后由 23 米高排气筒 P5 达标排放。</p>	5	<p>P1：位于污水站南侧；</p> <p>P2：污水站南侧；</p> <p>P3：油炉房西侧；</p> <p>P4：六车间南侧；</p> <p>P5：研发楼楼顶。</p>	<p>污染物排放浓度如下：</p> <p>P1 排气筒：</p> <p>VOCs： 4.16mg/m<sup>3</sup></p> <p>甲苯与二甲苯： 3.03mg/m<sup>3</sup></p> <p>甲醇： 5mg/m<sup>3</sup></p> <p>甲醛： 0.03mg/m<sup>3</sup></p> <p>颗粒物浓度低于检出限值；</p> <p>P2 排气筒：VOCs： 3.61mg/m<sup>3</sup></p> <p>甲苯与二甲苯： 2.85mg/m<sup>3</sup></p> <p>硫化氢： 0.000129kg/h，</p> <p>氨：0.0133kg/h，</p> <p>臭气浓度：977(无量纲)；</p> <p>P3 排气筒：颗粒物： 2.0mg/m<sup>3</sup></p> <p>氮氧化物： 15mg/m<sup>3</sup></p> <p>二氧化硫浓度低于检出限值；</p> <p>P4 排气筒：VOCs： 0.576mg/m<sup>3</sup></p> <p>，甲苯与二甲苯： 0.534mg/m<sup>3</sup></p> <p>，颗粒物： 1.3mg/m<sup>3</sup></p> <p>P5 排气筒：VOCs： 0.0672mg/m<sup>3</sup></p> <p>甲苯与二甲苯： 0.0672mg/</p>	<p>GB1629-1996《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p> <p>DB12/524-2014《工业企业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控制标准》；</p> <p>DB12/151-2016《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p> <p>DB/-059-2018《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p>	<p>污染物排放总量如下：</p> <p>VOCs 排放量：0.727 吨；</p> <p>甲苯与二甲苯合计：0.446 吨；</p> <p>二氧化硫：0.06 吨；</p> <p>氮氧化物：0.409 吨；</p> <p>甲醇：0.413 吨；</p> <p>甲醛：0.004 吨；</p> <p>颗粒物：0.128 吨；</p> <p>硫化氢：0.001 吨；</p> <p>氨：0.153 吨。</p>	<p>核定排放量如下：</p> <p>VOCs：18.223 吨；</p> <p>甲苯与二甲苯合计：2.905 吨；</p> <p>二氧化硫：0.54 吨；</p> <p>氮氧化物：5.28 吨；</p> <p>甲醇：10.776 吨；</p> <p>甲醛：0.1362 吨；</p> <p>颗粒物：1.115 吨。</p>	无超标情况
-----	----	--	---	--	--	---	--	--	-------

利安隆	危险固废 (kg)	委托有处理资质的单位进行处理或进行综合利用。	无	无	无	无	1050450	无	无超标情况
利安隆	一般固废 (kg)	一般固体废物最大限度综合利用，不能回收再利用的按国家相关规定妥善贮存和处置。	无	无	无	无	180000	无	无超标情况
利安隆中卫	废水 (m <sup>3</sup> )	废水经公司废水处理站处理后达标排放。	1	厂区污水站南侧污水总排口	COD 排放浓度： 218.56mg/L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三级标准，同时满足园区污水处理厂进水水质标准。	废水排放量：452961吨；COD 排放量：99吨。	COD 排放量：107.27吨	无超标情况

利安隆中卫	废气	<p>1、有机尾气采用低温冷凝+水喷淋+RTO 高温氧化处理后 20m 高 P1 排气筒达标排放；2、酸性尾气采用碱水喷淋吸收+RTO 高温氧化处理后由 20m 高排气筒 P1 达标排放；3、流化床锅炉烟气经 SNCR+布袋除尘+石灰-石膏法脱硫处理后由 48m 高排气筒 P2 达标排放；4、高浓废液焚烧炉烟气采用布袋除尘+水喷淋处理后由 40m 高排气筒 P3 达标排放</p>	3	<p>P1: RTO 排气口； P2: 流化床锅炉北侧烟气排放口； P3: 高浓废液焚烧炉西侧烟气排放口。</p>	<p>P1: 硫酸雾: 3.30mg/m<sup>3</sup> 氯化氢: 2.2mg/m<sup>3</sup> 甲醇: 4.2mg/m<sup>3</sup> 甲苯: 1 mg/m<sup>3</sup> 甲醛: 未检出, 非甲烷总烃: 未检出; P2: 烟尘: 25.10mg/m<sup>3</sup> , 二氧化硫: 62mg/m<sup>3</sup> 氮氧化物: 123.9 mg/m<sup>3</sup> P3: 氮氧化物: 66.70mg/m<sup>3</sup> , 颗粒物: 37.2mg/m<sup>3</sup>。</p>	<p>1、《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的二级标准;《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13271-2014)</p>	<p>二氧化硫排放量: 22.53 吨; 烟尘排放量: 13.12 吨; 氮氧化物排放量: 52.56 吨; 硫酸雾排放量: 0.334 吨; 氯化氢排放量: 0.235 吨; 甲醇排放量: 0.305 吨; 甲苯排放量: 0.068 吨。</p>	<p>二氧化硫排放量: 85.3232 吨; 烟尘排放量: 21.5652 吨; 氮氧化物排放量: 117.2021 吨。</p>	无超标情况
利安隆中卫	危险固废 (kg)	委托有处理资质的单位进行处理或进行综合利用。	无	无	无	无	315391	无	无超标情况

利安隆中卫	一般固废 (kg)	一般固体废物最大限度综合利用,不能回收再利用的按国家相关规定妥善贮存和处置。	无	无	无	无	15511300	无	无超标情况
利安隆科润	废水 (m <sup>3</sup> )	废水经公司污水处理站处理达标后排放至城市污水处理厂。	1	厂区污水站 北侧污水总 排口	COD 排放 浓度: 209mg/L; 氨氮排放浓 度: 17.7mg/L	《污水综合 排放标准》 (GB8978-1 996)三级标 准	废水排放 量: 81050 吨; COD 纳 管量: 16.94 吨; 氨氮纳 管量: 1.43 吨; 折算 COD 排放 量: 1.33 吨, 氨氮排放 量: 0.0757 吨	COD 排放 量: 8.26 吨; 氨氮排放 量: 1.537 吨。	无超标情况
利安隆科润	废气	1、生产装置 废气采用水 喷淋+光催 化+碱液喷 淋吸收处理 后通过 15 米高排气筒 达标排放; 2、污水池加 盖废气采用 光催化+水 喷淋吸收处 理后通过 15 米高排 气筒达标排 放。	2	P1:生产装 置 VOC 尾 气吸收处理 排放口; P2: 污水池加盖 尾气吸收排 放口	污染物排放 浓度如下: 1、生产装置 尾气排放 口: 氯苯: 0.275mg/m <sup>3</sup> , 甲醇: 8.56mg/m <sup>3</sup> 2、污水池尾 气排放口: 氯苯 0.19mg/m <sup>3</sup> 甲醇: 0.93mg/m <sup>3</sup> 。	《大气污染 物综合排放 标准》 (GB16297 -1996)	氯苯: 17.78kg; 甲 醇: 279.84kg。	氯苯: 2.67 吨; 甲醇: 2.27 吨。	无超标情况
利安隆科润	危险固废 (kg)	委托有处理 资质的单位 进行处理	无	无	无	无	402350	无	无超标情况
利安隆科润	一般固废 (kg)	委托有处理 资质的单位 进行处理	无	无	无	无	1104800	无	无超标情况

利安隆凯亚	废水 (m <sup>3</sup> )	经一厂一管排放到园区污水处理厂	1	公司门口东侧	COD: 102.58mg/L 氨氮: 2.11mg/L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表4三级标准,同时满足园区污水处理厂进水水质标准	废水排放量: 29856.8m <sup>3</sup> COD排放量: 3.06吨; 氨氮排放量: 0.063吨。	废水核定排放量: COD: 3.466吨/年, 氨氮: 0.665吨/年	无超标情况
-------	----------------------	-----------------	---	--------	---------------------------------------	---	--	---	-------

利安隆凯亚	废气	P1: RTO 排气筒 (工艺废气布袋除尘+水吸收+RTO+23.5米排气筒); P2: 工艺废气 (水吸收+酸吸收+23.5米排气筒); P3: 工艺废气 (吸收+油气回收装置+23.5米排气筒); P4: 工艺废气 (吸收+冷凝+除雾除尘+UV 光催化氧化+23.5米排气筒); P5: 水处理废气 (碱喷淋+23.5米排气筒); P6: (喷淋吸收+23.5米排气筒); P7: 成品库房废气 (碱喷淋+15m 排气筒); P8: 导热油炉废气 (23.5m 排气筒)。	8	P1: RTO 焚烧炉; P2: 532 厂房北侧; P3: 581 厂房南侧; P4: 551 车间厂房; P5: 522 西侧; P6: 521 装置; P7: 2 号成品库南侧; P8: 导热油炉东侧。	<p>污染物排放浓度如下:</p> <p>P1 排气筒:</p> <p>颗粒物: 2.5mg/m<sup>3</sup></p> <p>甲醛: 1.3mg/m<sup>3</sup></p> <p>甲醇: 33.3mg/m<sup>3</sup></p> <p>非甲烷总烃: 25.26mg/m<sup>3</sup></p> <p>, 臭气浓度: 193.33 无量纲, 二氧化硫未检出, 氮氧化物: 27.33mg/m<sup>3</sup></p> <p>; 氨: 0.195kg/h;</p> <p>P2 排气筒: 氨: 0.0366kg/h</p> <p>; P3 排气筒: 非甲烷总烃: 14.2mg/m<sup>3</sup></p> <p>; 氨: 0.007kg/h,</p> <p>丙酮: 4.6mg/m<sup>3</sup></p> <p>P4 排气筒: 非甲烷总烃: 44.16mg/m<sup>3</sup></p> <p>, 氨: 0.179kg/h;</p> <p>P5 排气筒: 硫化氢: 0.006mg/m<sup>3</sup></p> <p>, 臭气浓度: 377.67 无量纲; 氨: 0.006kg/h;</p> <p>P6 排气筒: 甲醇: 36.6mg/m<sup>3</sup></p> <p>P7 排气筒: 臭气浓度:</p>	<p>非甲烷总烃执行《工业企业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控制标准》(DB13/2322-2016); 氨、硫化氢、臭气执行《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1993);</p> <p>RTO 颗粒物执行《大气污染物排放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二级标准; 甲醇、甲醛执行《石油化学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31571-2015)表 6</p> <p>废气中有机物特征污染物及排放限值要求;</p> <p>RTO 氮氧化物和二氧化硫执行《石油化学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31571-2015)表 5 标准; 导热油炉执行执行北京市地标《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p>	<p>废气排放量: 氮氧化物: 7.928 吨; 二氧化硫: 0.373 吨; 硫化氢: 0.00153 吨; 非甲烷总烃: 1.539 吨; 甲醇: 2.027 吨; 氨: 2.365 吨; 丙酮: 0.01171 吨; 颗粒物: 0.205 吨; 甲醛: 0.0179 吨。</p>	<p>废气核定排放量: 二氧化硫: 4.37t/a; 氮氧化物: 10.506t/a; 颗粒物: 0.3131t/a; 非甲烷总烃: 4.93t/a; 氨: 3.32t/a; 甲醇: 2.24t/a; 甲醛: 0.021t/a; 硫化氢: 0.0018t/a; 丙酮: 1.93t/a。</p>	无超标情况
-------	----	--	---	--	---	--	---	---	-------

利安隆凯亚	危险固废 (kg)	委托有处理 资质的单位 进行处理	无	无	无	无	391573	无	无超标情况
利安隆凯亚	一般固废 (kg)	委托有处理 资质的单位 进行处理	无	无	无	无	生活垃圾交 环卫部门统 一处理	无	无超标情况

#### 防治污染设施的建设和运行情况

公司严格执行国家环保法律、法规、标准和地方政府相关环保要求，公司设置专职EHS管理机构、配置专职环保管理人员，各生产基地设置安环部，并配备专职环保管理人员，负责各生产基地环保体系、环保管理程序、制度、三废排放合规管理。现公司各生产基地均配套建设有废水、废气污染物治理设施，并均处于正常运行状态。污染物得到有效治理且远低于国标、甚至地标排放标准要求排放，并依据属地环保监管要求，对于水、气等污染物排放安装有在线实时监控系統，数据上传至属地监管环保局；对于产生的危险固体废物，设置符合要求的专用暂存场所，并全部委托有合规处置资质的公司进行无害化处置。

####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及其他环境保护行政许可情况

2019年度，公司涉及的建设项目各生产基地严格按照国家法规要求履行建设三同时规定。开展环境影响评价及审批，项目建设过程严格落实环保治理设施同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建设、同时投入生产使用。公司组织开展建设项目环保自主验收工作，并在属地主管环境保护部门进行备案。保证建设项目符合相关环境保护行政许可规定。

#### 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

公司各生产基地按照规范标准编制《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经属地环境监管部门认定资质专家评审后，并在属地环境主管部门备案。并且在生产基地配备适用的安全环保应急救援工具、材料，按年度培训演练工作计划组织开展环境突发事件应急救援预案的演练，对演练情况进行总结评估持续改进。

#### 环境自行监测方案

公司依据国家环保相关法规、标准规定、环评报告及全面达标排放识别，制定各生产基地废水、废气、噪声等环境污染因子的年（季、月）度检测计划，明确各污染物排放的检测频次并报属地环境监管部门报备。与属地具有检测资质公司签订环境检测技术服务合同，按照检测计划定期开展废水、废气、噪声的排放检测。

#### 其他应当公开的环境信息

无

## 十八、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需要说明的其他重大事项。

## 十九、公司子公司重大事项

适用  不适用

1、2019年6月20日，衡水凯亚化工有限公司将公司名称变更为“利安隆凯亚（河北）新材料有限公司”，并就发行股份购买凯亚化工交易资产过户事宜办理完成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详见公司2019年6月21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关于全资子公司完成工商变更并换发营业执照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73）。

2、利安隆科润于2019年7月将名称由“浙江常山科润新材料有限公司”变更为“利安隆科润（浙江）新材料有限公司”，并变更了经营范围及修改公司章程相应条款，变更后的经营范围：新材料技术研发；苯并三氮唑紫外线吸收剂及其副产物硫酸铝的生产销售；化工原料、化工产品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和易

制毒物品)；技术、货物进出口(国家禁止或涉及行政审批的货物和技术进出口除外)；一般工业固体废物处置和综合利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详见公司2019年7月25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关于全资子公司完成工商变更并换发营业执照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78)。

##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 一、股份变动情况

#### 1、股份变动情况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57,520,530	31.95%	25,010,420	0	0	0	25,010,420	82,530,950	40.26%
1、国家持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2、国有法人持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3、其他内资持股	32,461,290	18.03%	25,010,420	0	0	0	25,010,420	57,471,710	28.03%
其中：境内法人持股	32,461,290	18.03%	0	0	0	0	0	32,461,290	15.83%
境内自然人持股	0	0.00%	25,010,420	0	0	0	25,010,420	25,010,420	12.20%
4、外资持股	25,059,240	13.92%	0	0	0	0	0	25,059,240	12.22%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25,059,240	13.92%	0	0	0	0	0	25,059,240	12.22%
境外自然人持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122,479,470	68.05%	0	0	0	0	0	122,479,470	59.74%
1、人民币普通股	122,479,470	68.05%	0	0	0	0	0	122,479,470	59.74%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4、其他	0	0.00%	0	0	0	0	0	0	0.00%
三、股份总数	180,000,000	100.00%	25,010,420	0	0	0	25,010,420	205,010,420	100.00%

股份变动的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衡水凯亚化工有限公司100%股权，股份于2019年7月23日发行上市，新增股份数量为25,010,420股，发行后本公司股份数量为205,010,420股。

股份变动的批准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1、2018年12月23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方案的议案》、《关于〈天津利安隆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报告书(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等议案。

2、2019年1月4日，上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天津利安隆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报告书(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等议案。

3、2019年1月24日，公司召开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方案的议案》、《关于修订〈天津利安隆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报告书（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等议案。

4、2019年5月23日，上市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实施2018年度权益分派方案后调整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股份发行价格和发行数量的议案》等议案。

5、2019年5月31日，公司收到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天津利安隆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向韩厚义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批复》（证监许可[2019]915号），该交易已获得中国证监会核准。

6、2019年7月23日，新增股份发行上市，发行数量为25,010,420股，发行后本公司股份数量为205,010,420股。

股份变动的过户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19年6月20日，凯亚化工已就交易资产过户事宜办理完成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并取得了衡水市食品和市场监督管理局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分局核发的营业执照（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311017913820594）。

股份回购的实施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采用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回购股份的实施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1）基本每股收益：按期初股本计算，本期基本每股收益 1.46 元；本期股本变动后基本每股收益 1.38 元；稀释每股收益 1.38 元。

（2）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按期初股本计算，期末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10.61 元；股本变动后，期末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9.32 元；本期股本增加对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的影响每股 1.29 元。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 2、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期初限售股数	本期增加限售股数	本期解除限售股数	期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拟解除限售日期
韩厚义	0	7,503,126	0	7,503,126	非公开发行	2022年7月24日
韩伯睿	0	6,252,605	0	6,252,605	非公开发行	2022年7月24日

王志奎	0	6,252,605	0	6,252,605	非公开发行	2021年7月24日期限届满,首年完成业绩承诺并出具《专项审核报告》后,可转让交易获得股份的20%;第二年完成业绩承诺后可转让30%;第三年完成业绩承诺后可转让50%。
梁玉生	0	5,002,084	0	5,002,084	非公开发行	2021年7月24日期限届满,首年完成业绩承诺并出具《专项审核报告》后,可转让交易获得股份的20%;第二年完成业绩承诺后可转让30%;第三年完成业绩承诺后可转让50%。
合计	0	25,010,420	0	25,010,420	--	--

##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 1、报告期内证券发行（不含优先股）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股票及其衍生证券名称	发行日期	发行价格（或利率）	发行数量	上市日期	获准上市交易数量	交易终止日期
股票类						
非公开发行股份	2019年07月23日	23.99元/股	250,101,420	2019年07月23日	250,101,420	
可转换公司债券、分离交易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公司债类						
其他衍生证券类						

报告期内证券发行（不含优先股）情况的说明

公司发行25,010,420股购买衡水凯亚化工有限公司100%股权,股份于2019年7月23日发行上市。

## 2、公司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的变动、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衡水凯亚化工有限公司100%股权，股份于2019年7月23日发行上市，新增股份数量为25,010,420股，发行后公司股份数量由180,000,000股增加至205,010,420股。

## 3、现存的内部职工股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 三、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 1、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6,853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1,178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参见注9）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参见注9）	0	
持股 5% 以上的股东或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报告期末持股数量	报告期内增减变动情况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持有无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天津利安隆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5.83%	32,461,290	0	32,461,290	0	质押	9,490,000
利安隆国际集团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12.22%	25,059,240	0	32,461,290	0		
天津聚鑫隆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9.54%	19,551,160	3,322,700	0	19,551,160	质押	13,000,000
天津利安隆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	其他	6.15%	12,600,000	0	0	12,600,000		
山南圣金隆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3.95%	8,100,000	2,700,000	0	8,100,000		
韩伯睿	境内自然人	3.66%	7,503,126	7,503,126	7,503,126	0		

韩厚义	境内自然人	3.07%	6,285,205	6,285,205	6,285,205	0		
王志奎	境内自然人	3.05%	6,252,605	6,252,605	6,252,605	0		
全国社保基金一零四组合	其他	2.85%	5,833,135		0	5,833,135		
梁玉生	境内自然人	2.44%	5,002,084	5,002,084	5,002,084	0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 10 名股东的情况（如有）（参见注 4）	不适用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不适用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报告期末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天津聚鑫隆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9,551,160	人民币普通股	19,551,160					
天津利安隆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	12,6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2,600,000					
山南圣金隆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8,1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8,100,000					
全国社保基金一零四组合	5,833,135	人民币普通股	5,833,135					
广州廷博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4,347,000	人民币普通股	4,347,000					
广州诚信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4,235,600	人民币普通股	4,235,600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商领先企业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3,877,987	人民币普通股	3,877,987					
泰康人寿保险有限责任公司—分红—个人分红-019L-FH002 深	2,851,071	人民币普通股	2,851,071					
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分红—个人分红-005L-FH002 深	2,823,213	人民币普通股	2,823,213					
高锦璇	2,285,075	人民币普通股	2,285,075					
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之间,以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和前 10 名股东之间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广州诚信创业投资有限公司、广州廷博创业投资有限公司签署了《一致行动协议》，确认二者就所持公司之股份构成一致行动关系。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参见注 5）	无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是  否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 2、公司控股股东情况

控股股东性质：自然人控股

控股股东类型：法人

控股股东名称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	成立日期	组织机构代码	主要经营业务
天津利安隆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李海平	2011 年 06 月 13 日	911200005751326029	化工、环保技术开发，以自有资金对化工、建筑材料、医药行业进行投资。（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利安隆国际集团有限公司	李海平	2005 年 01 月 24 日	947913	股权投资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控股和参股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 3、公司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

实际控制人性质：境内自然人

实际控制人类型：自然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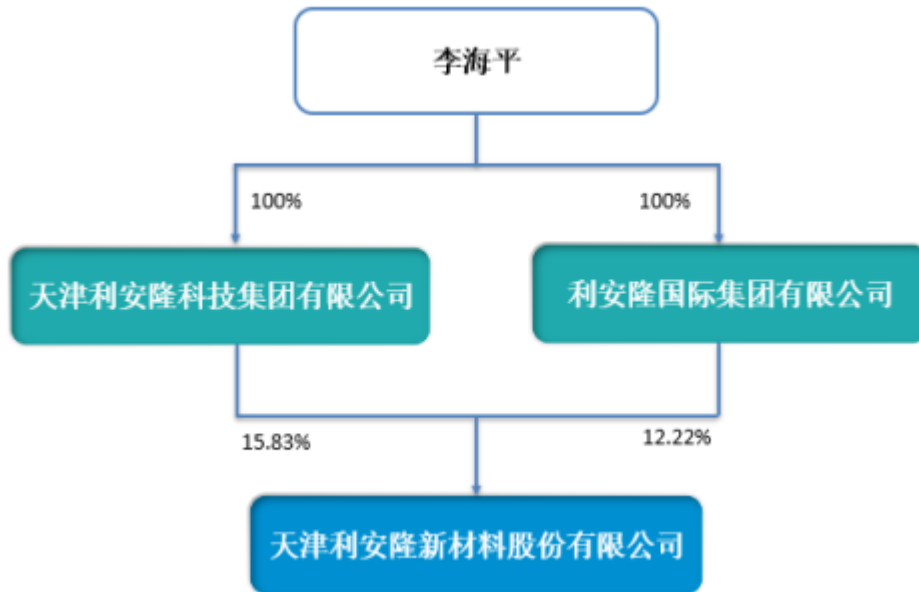
实际控制人姓名	与实际控制人关系	国籍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李海平	本人	中国	否
主要职业及职务	董事长		
过去 10 年曾控股的境内外上市公司情况	无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实际控制人通过信托或其他资产管理方式控制公司

适用  不适用

#### 4、其他持股在 10%以上的法人股东

适用  不适用

#### 5、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组方及其他承诺主体股份限制减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实际控制人李海平、利安隆国际集团有限公司、天津利安隆科技集团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时承诺：自利安隆股票上市之日起36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公司持有的发行人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该等股份。截至2019年12月31日，以上股票仍在限售期。2020年1月14日，利安隆国际集团有限公司、天津利安隆科技集团有限公司承诺：自2020年1月20日起至2020年7月19日止，自愿锁定持有的首次公开发行的利安隆股票，不主动减持该部分股票。（公告编号：2020-005）。目前尚未减持。

重组交易对方韩厚义、韩伯睿，关于认购股票限售期的承诺：本次认购的利安隆股票，自该等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将不以任何方式转让或委托他人管理，包括但不限于通过证券市场公开转让或通过协议方式转让；如股份的限售期在其本次交易相关业绩承诺全部履行完毕之日前届满的，则限售期应顺延至业绩承诺义务全部履行完毕之日；在限售期内，未经利安隆书面同意，本人不得将持有的利安隆股份质押给第三方或在上述股份上设定其他任何权利限制。限售期满后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执行。上述限售期内，本人认购的利安隆股票如因利安隆实施送股、转增等事项而增加的部分，将一并遵守上述限售期限的承诺。目前尚未减持。

重组交易对方王志奎、梁玉生，关于认购股票限售期的承诺：本次认购的利安隆股票，自该等股票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将不以任何方式转让或委托他人管理，包括但不限于通过证券市场公开转让或通过协议方式转让；限售期满后，在本次交易相关盈利承诺期内第一年相关《专项审核报告》出具后，且交易对方（韩厚义、韩伯睿、王志奎、梁玉生）履行完毕当年补偿义务之日起，王志奎和梁玉生可转让本次交易获得股份总数的20%；在盈利承诺期内第二年相关《专项审核报告》出具后，且交易对方（韩厚义、韩伯

睿、王志奎、梁玉生)履行完毕当年补偿义务之日起,王志奎和梁玉生可转让本次交易获得股份总数的30%;在盈利承诺期内第三年相关《专项审核报告》以及《减值测试报告》出具后,且交易对方(韩厚义、韩伯睿、王志奎、梁玉生)履行完毕全部补偿义务之日起,王志奎和梁玉生可转让本次交易获得股份总数的50%。在限售期内,未经利安隆书面同意,本人不得将持有的利安隆股份质押给第三方或在该等股份上设定其他任何权利限制。限售期后,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执行。目前尚未减持。

##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公司不存在优先股。

## 第八节 可转换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公司不存在可转换公司债券。

## 第九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 一、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

姓名	职务	任职状态	性别	年龄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期初持股数（股）	本期增持股份数量（股）	本期减持股份数量（股）	其他增减变动（股）	期末持股数（股）
李海平	董事长	现任	男	57	2018年12月06日	2021年12月05日	57,520,530	0	0	0	57,520,530
孙春光	董事/总经理	现任	男	58	2018年12月06日	2021年12月05日	9,829,828.64	0	1,858,514.44	0	7,971,314.2
毕作鹏	董事/副总经理	现任	男	57	2018年12月06日	2021年12月05日	6,643,323.41	0	1,361,366.61	0	5,281,956.8
孙艾田	董事/副总经理	现任	男	55	2018年12月06日	2021年12月05日	3,063,777.95	0	466,477.05	0	2,597,300.9
韩伯睿	董事	现任	男	58	2019年12月26日	2021年12月05日	0	7,503,126	0	0	7,503,126
谢金桃	董事/财务总监	现任	女	45	2018年12月06日	2021年12月05日	3,063,777.95	0	466,477.05	0	2,597,300.9
毕红艳	董事	现任	女	44	2018年12月06日	2021年12月05日	122,727.27	0	30,678.87	0	92,048.4
陈立功	独立董事	现任	男	58	2018年12月06日	2021年12月05日	0	0	0	0	0
李红梅	独立董事	现任	女	46	2018年12月06日	2021年12月05日	0	0	0	0	0
侯为满	独立董事	现任	男	38	2018年12月06日	2021年12月05日	0	0	0	0	0

何勇军	独立董事	现任	男	42	2019年 12月26 日	2021年 12月05 日	0	0	0	0	0
庞慧敏	监事	现任	女	56	2019年 05月16 日	2021年 12月05 日	122,727.2 7	0	30,678.87	0	92,048.4
丁欢	监事	现任	女	36	2018年 12月06 日	2021年 12月05 日	122,727.2 7	0	30,678.87	0	92,048.4
范小鹏	监事	现任	男	38	2018年 12月06 日	2021年 12月05 日	122,727.2 7	0	30,678.87	0	92,048.4
叶强	副总经理	现任	男	51	2018年 12月06 日	2021年 12月05 日	0	0	0	0	0
张春平	副总经理 /董事会 秘书	现任	男	40	2018年 12月06 日	2021年 12月05 日	0	0	0	0	0
李亚军	监事	离任	男	47	2018年 12月06 日	2019年 05月16 日	0	0	0	0	0
合计	--	--	--	--	--	--	80,612,14 7.03	7,503,126	4,275,550 .63	0	83,839,72 2.4

## 二、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姓名	担任的职务	类型	日期	原因
韩伯睿	董事	任免	2019年12月26日	增补董事
何勇军	董事	任免	2019年12月26日	增补独立董事
庞慧敏	监事	任免	2019年05月16日	增补监事
李亚军	监事	离任	2019年04月29日	因个人原因辞去监事职务

## 三、任职情况

公司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专业背景、主要工作经历以及目前在公司的主要职责

李海平，男，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63年生，中共党员，研究生学历，工程师。1986年至2013年曾任天津大学化工学院教师，天津大学天海精细化工开发公司总经理，天津天大天海科技发展有限公司董事长，利安隆（天津）实业有限公司总经理，2003年至今任天津利安隆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现兼任利安隆（珠海）新材料有限公司董事长，天津利安隆科技集团有限公司执行董事、珠海润渤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长、北京东方亚科力化工科技有限公司董事。

孙春光，男，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62年生，中共党员，研究生学历，高级工程师，化工专业背景。1983年至2003年曾任河北省唐山市前进化工厂技术工程师，天津大学化工学院教师，天津大学天海精细化工开发公司技术副总经理，利安隆（天津）实业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总工程师，2003年至今任天津利安隆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董事，现兼任利安隆（中卫）新材料有限公司董事，利安隆（珠海）新材料有限公司董事兼总经理，利安隆凯亚（河北）新材料有限公司董事。

毕作鹏，男，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63年生，中共党员，本科学历，天津大学化学工程专业硕士学位，讲师，化工专业背景。高级职业经理人。1987年至2003年曾任天津大学化工学院教师，天津天大天海科技发展有限公司总经理，天津天大天海精细化工有限公司总经理，2003年至今先后任天津利安隆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物资部经理、副总经理，现任公司董事，兼任利安隆（中卫）新材料有限公司董事长，利安隆科润（浙江）新材料有限公司董事长。

孙艾田，男，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65年生，中共党员，本科学历，天津大学MBA，经济师，化工专业背景。1987年至2004年曾任天津大学应用化学系教师，中国新兴天津进出口公司进出口科科长，长城国际经济技术合作公司经理部副经理，利安隆（天津）实业有限公司市场部经理，2003年至今先后任天津利安隆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市场部经理、副总经理。现任公司董事。

谢金桃，女，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5年生，本科学历，中级会计师，会计学专业背景。1998年至2003年曾任利安隆（天津）实业有限公司财务部会计，2003年至今先后任天津利安隆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财务部经理、财务总监、董事，现兼任利安隆（中卫）新材料有限公司董事，利安隆科润（浙江）新材料有限公司董事，利安隆（珠海）新材料有限公司董事。

毕红艳，女，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6年生，学士学位，管理专业背景。1998年至2003年曾任天津天大凯泰化工科技有限公司采购经理，2003年至今先后任天津利安隆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销售经理、营销中心中国区总监、董事，现兼任利安隆（珠海）新材料有限公司董事，利安隆供应链管理服务有限公司经理，天津天大天海新材料有限公司董事，利安隆凯亚（河北）新材料有限公司董事。

韩伯睿，男，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62年生，中国共产党党员，硕士研究生，化工机械专业，高级工程师。1996年至2001年曾任河北冀衡药业有限公司总经理，2001年至2007年曾任河北冀衡化学股份有限公司副董事长、总经理，2007年至2011年曾任东北助剂化工有限公司总经理，现任北京瑞弘赫科技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利安隆凯亚（河北）新材料有限公司总经理。

陈立功，男，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62年生，中共党员，博士研究生学历，化工专业背景。1986年至1997年先后任天津大学应用化学系教研室主任、1997年至2001年任天津大学科技处副处长兼化工学院应化系主任，2011年至2005年任天津大学药学院党总支书记兼副院长，2005年至今任天津大学化工学院教师，现任公司董事，兼任烟台只楚化学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李红梅，女，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4年生，博士研究生学历，讲师，会计学专业背景。1998年至今任中南大学教师。现任公司董事。

侯为满，男，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82年生，学士学位，法律专业背景。2005年至2007年任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中级人民法院书记员，2007年至2017年任北京市中银律师事务所合伙人、专职律师，2017年至今任北京海润天睿律师事务所专职律师，北京中天创银资产管理有限公司董事，现任公

司董事。

何勇军，男，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8年生，民盟成员，博士研究生学历，经济技术及管理专业，高级工程师。2002年至2007年曾任天津新东方学校部长，2011年至2016年曾任天津海泰优点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16年至今现任天津锐意津融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董事长，现兼任天津北洋海棠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经理，天津中正物流有限公司经理、执行董事，菁英汇投资管理（天津）有限责任公司监事。

庞慧敏，女，1964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化工专业背景，本科学历，具有高级工程师职称。曾任天津天大天海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办公室主任、利安隆（天津）化工有限公司人力资源部经理，现任天津利安隆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人力资源部总监。

丁欢，女，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84年生，本科学历。外国语背景，2015年至2018年任利安隆（天津）化工有限公司市场部经理助理，2009年至2016年任利安隆（天津）化工有限公司市场部（国际）区域经理、现任利安隆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战略合作总监、监事，兼任珠海润渤科技有限公司监事、利安隆（珠海）新材料有限公司监事，利安隆凯亚（河北）新材料有限公司监事。

范小鹏，男，1982年10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化工专业背景，博士研究生学历，无职称。曾任利安隆（天津）化工有限公司研发工程师、总经理助理、研发部经理、品控部经理。现任公司产品控总监、职工代表监事。

张春平，男，1980年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法律专业背景，本科学历，法学学士学位。具有董秘资格证书、会计从业资格。曾任凯莱英医药集团（天津）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事务代表，广东大众农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事务代表、广东锦龙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事务代表助理。现任公司副总经理兼董事会秘书。

叶强，男，1969年出生，中国国际，无永久境外居留权，化工机械专业背景，曾任中石油（中石化）抚顺石化分公司工程师，上海雅宝精细化工有限公司装备部经理、总经理助理，圣莱科特（上海）精细化工有限公司装备部经理，现任公司副总经理。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股东单位名称	在股东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在股东单位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李海平	天津利安隆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经理	2011年06月13日		否
李海平	利安隆国际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	2005年01月26日		否
谢金桃	山南圣金隆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2011年12月13日		否
丁欢	天津利安隆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监事	2011年06月13日		否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在其他单位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李海平	北京东方亚科力化工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00年01月14日		否
李海平	珠海润渤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7年09月04日		否
李海平	利安隆（珠海）新材料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7年08月28日		否
孙春光	利安隆(中卫)新材料有限公司	董事	2011年06月22日		否
孙春光	利安隆（珠海）新材料有限公司	董事	2017年08月28日		否
孙春光	利安隆凯亚（河北）新材料有限公司	董事	2019年06月20日		否
毕作鹏	利安隆(中卫)新材料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08年07月18日		否
毕作鹏	利安隆科润（浙江）新材料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7年09月22日		否
韩伯睿	利安隆凯亚（河北）新材料有限公司	总经理、董事	2019年06月20日		是
韩伯睿	北京瑞弘赫科技有限公司	经理、执行董事	2017年03月10日		否
谢金桃	利安隆科润（浙江）新材料有限公司	董事	2017年09月22日		否
谢金桃	利安隆（珠海）新材料有限公司	董事	2017年08月28日		否
谢金桃	利安隆（中卫）新材料有限公司	董事	2017年09月25日		否
毕红艳	利安隆（珠海）新材料有限公司	董事	2017年08月28日		否
毕红艳	利安隆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经理	2018年11月07日		否
毕红艳	利安隆凯亚（河北）新材料有限公司	董事	2019年06月20日		否
毕红艳	天津天大天海新材料有限公司	董事	2007年12月05日		否
丁欢	珠海润渤科技有限公司	监事	2017年08月28日		否

丁欢	利安隆（珠海）新材料有限公司	监事	2017年08月28日		否
丁欢	利安隆凯亚（河北）新材料有限公司	监事	2019年06月20日		否
叶强	天津天大凯泰化工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18年08月24日		否
叶强	利安隆(中卫)新材料有限公司	董事	2017年09月25日		否
叶强	利安隆（珠海）新材料有限公司	董事	2017年08月28日		否
陈立功	烟台只楚化学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12年06月01日		否
侯为满	北京中天创银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	2015年06月24日		否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公司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近三年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四、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确定依据、实际支付情况

##### （1）决策程序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在向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作述职和自我评价后，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按绩效评价标准和程序，对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进行绩效评价，根据岗位绩效评价结果及薪酬分配政策提出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报酬数额和奖励方式，表决通过后，提请公司董事会予以审议，其中公司董事、监事的薪酬需提请公司股东大会予以审议。

##### （2）确定依据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报酬按照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规定，参照当地和行业薪酬水平，结合其经营绩效、工作能力、岗位职级等为依据考核确定并发放。

##### （3）实际支付情况

报告期内，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已按规定发放。

公司报告期内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单位：万元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任职状态	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报酬
李海平	董事长	男	57	现任	116.85	否

孙春光	董事/总经理	男	58	现任	112.94	否
毕作鹏	董事/副总经理	男	58	现任	99.35	否
孙艾田	董事/副总经理	男	55	现任	99.94	否
谢金桃	董事/财务总监	女	45	现任	88.94	否
毕红艳	董事	女	44	现任	78.75	否
韩伯睿	董事	男	58	现任	1.31 <sup>①</sup>	否
陈立功	独立董事	男	58	现任	8	否
李红梅	独立董事	女	46	现任	8	否
侯为满	独立董事	男	38	现任	8	否
何勇军	独立董事	男	42	现任	0	否
庞慧敏	监事	女	56	现任	26.21 <sup>②</sup>	否
丁欢	监事	女	36	现任	77.99	否
范小鹏	监事	男	38	现任	68.84	否
叶强	副总经理	男	51	现任	86.55	否
张春平	副总经理/董事会 秘书	男	40	现任	86.27	否
李亚军	监事	男	47	离任	0	否
合计	--	--	--	--	967.94	--

注：① 韩伯睿于 2019 年 12 月 26 日任职，薪酬自任职之日起计算。

② 庞慧敏于 2019 年 5 月 16 日任职，薪酬自任职之日起计算。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报告期内被授予的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五、公司员工情况

### 1、员工数量、专业构成及教育程度

母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人）	394
主要子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人）	1,346
在职员工的数量合计（人）	1,740
当期领取薪酬员工总人数（人）	1,740
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人）	0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人）
生产人员	1,029
销售人员	100

技术人员	395
财务人员	31
行政人员	185
合计	1,740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人）
博士	11
硕士	76
本科	386
专科	256
其他	1,011
合计	1,740

## 2、薪酬政策

报告期内，公司形成科学合理的薪酬激励机制，强化薪酬的激励作用，通过实施员工持股计划等方法很好地起到了激励员工能力发挥的作用，调动了员工工作积极性。公司对重点人群实施薪酬政策倾斜，对重点岗位实施一岗一策，在吸纳高端人才方面起到了很好的引领作用，加强了公司人才竞争优势，有力促进公司目标实现。

公司根据组织架构需要全面梳理岗位设置，合理匹配岗位需求人员，做到因事设岗，以岗定薪，细化岗位任职标准，并用分级、下沉绩效目标考核方式，赋予部门二次绩效工资分配的权利，以充分调动员工积极性，不断提升员工工作绩效。

公司采用更加灵活的激励政策，加大对营销人员的激励力度，将销售业绩和个人收入紧密挂钩，使个人业绩和公司业务目标完全保持一致，极大地提升了营销团队的整体工作业绩。

公司聘请咨询顾问，对现有薪酬、福利和绩效激励体系进行系统诊断，探寻更适合利安隆特色的人资管理模式，持续深入推动绩效体系改革。公司还对员工思想动态从多方面进行跟踪了解，通过各层次的培训和辅以更加完善的福利体系，促进员工价值观的凝合，形成吸引人才、留住人才的机制，最终推动公司整体战略目标的实现。

## 3、培训计划

自2017年初上市以来，公司进入高速发展阶段，伴随着企业规模的急剧扩张，人才储备问题愈发凸显，矛盾集中在人才储备、人才梯队建设与人才迭代上，因此，识别关键人才并对关键人才进行赋能成为股份公司最紧急且最重要的任务。经董事长指示，2019年初，在董事长的策划与指导下，人资办构建了以五大课程体系为支柱的利安隆人才赋能体系，即：针对高层管理干部的圆梦计划、针对中层管理干部的雄鹰计划、针对基层管理干部的雏鹰计划、针对入职员工的筑梦计划、针对专业技术人员的铸剑计划，并于2019年5月末开始，以雄鹰班开班为起点，利安隆人才赋能体系正式启动。

2019年完成雄鹰一期两个班的培训，一班自2019年5月至2019年7月，历时3个月，二班自2019年8月至9月，历时2个月，覆盖公司中高层共计66人。雄鹰计划的实施打破了公司一直沿用的传统培训模式，在课程设置、组织安排、培训效果验证、仪式感上进行了引用和创新。

2019年8月，人资办组织启动了针对股份公司2019届全体应届毕业生的筑梦三班特训营活动，主题沿用应届生培养项目

名称“起跑利安隆”。本次特训营共计47人参加，基本覆盖总部、汉沽基地、中卫基地、常山基地、珠海基地、衡水基地各部门。特训营共持续7天，辗转三地，开设了13门课堂课程，2天的户外拓展培训，3节晚课，1场座谈会，1场学长学姐分享会。筑梦三班实质上是人资办对在公司内部建立并运作“管理培训生制度”进行的初次尝试。

雏鹰计划在2019年自10月开始，截至12月初。共开设第一阶段两门课程，五个班学员共计196人，覆盖范围为基层干部与基层储备干部。雏鹰计划在组织安排、培训效果评估上进行了进一步的创新。

铸剑计划首先在中卫基地进行了第一阶段的课程实施，时间为2019年10月16日到2019年12月21日。特别聘请天大资深教授深入基地现场进行培训，且在培训前请老师进行调研，根据各车间需求制定授课计划。并将学员分成中层管理人员班和班组长班，并在开课之前对大家进行摸底考试，对人员掌握专业知识的水平精准掌握。最后确定针对中层管理人员14门课，针对班组长人员的10门课。并在授课过程中增加几个关键阶段的考试，巩固所学知识。

利安隆人才赋能体系基本框架搭建完成，通过四条横轴（圆梦计划、雄鹰计划、雏鹰计划、筑梦计划）和一条纵轴（铸剑计划）的设计，将股份公司所有员工及所有种类的培训全部覆盖，横向使培训可以分层级实施、各层级有了侧重，纵向上完成了培训内容分类（管理通识类、文化类、专业技能类），使得对培训课程进行体系化、可持续性预设成为可能。赋能体系框架搭建的完成标志着公司的培训步入到“体系化”的崭新历史新阶段。

整个培训体系在具体课程的设计上创造性地引进、运用了互动教学、复盘文化式教学、沙盘模拟教学，且在整个过程中处处强调仪式感，成功将传统的以讲师为主的“讲授式”模式转变为以学员为主的“体验式”模式，在提高学员“参与感”、“主动性”的同时，实现了培训内容的精准聚焦和对学员进行了企业文化渗透（内训课程设计、培训VI套餐、筑梦三班巨幅利安隆画作、利安隆历史复盘等）。

创建、完成了培训VI套餐的初步设计（横幅、学员手册、学员名牌、胸牌等），并在股份公司整个培训体系内进行推广和使用，使得培训文化得以具象化、可视化。培训VI文化已经成为新的利安隆文化因子。

培训传导的思维方式、工具方法，已经开始作用于学员的认知改变与行为改变，某些工具方法（思维导图、群策群力）正在逐步成为整个组织可传承的沟通方式和工作习惯。

相对于培训课程本身讲授的知识、工具、方法而言，“经历培训过程”的意义或许更大。总部集训模式第一次为各层级、各部门的干部提供了开放交流的平台，培训过程中学员思维、意识的碰撞引发出无数的管理灵感，如DISC工具在各部门内部员工选用育留中的运用、使用“群策群力”工具对实际问题进行研讨与解决、雏鹰计划结束后学员间形成的“对赌协议”、“准点”短片对于“准点行动”创意的激发、对公司使命、愿景的思考及战略厘清。人资团队成员作为培训观察员，也通过在过程中对学员的观察捕捉到了人员特点和组织需求。从2018年10月份的绩效培训到2019年10月绩效搭建项目的启动，借助于贯穿一年的培训项目的具体实施，人资办从“组织发展”的角度，逐步引入多家咨询公司，通过培训过程进行组织诊断，打通组织视听渠道、拓宽组织视野，将管理层的关注点从人资的具体问题引导至“组织”和“经营”。这是人资办进行“成为懂业务的战略合作伙伴”、成为“组织变革的推动者”角色转变过程中的一次尝试。

#### 4、劳务外包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劳务外包的工时总数（小时）	1,548,472
劳务外包支付的报酬总额（元）	52,594,233.00

## 第十节 公司治理

### 一、公司治理的基本状况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中国证监会有关法律、法规等的要求，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建立健全公司内部管理和控制制度，不断完善公司的法人治理结构；进一步规范公司运作，提高公司治理水平。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符合《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和《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则》。

#### 1、关于股东与股东大会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公司章程》和《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等规定和要求召集和召开股东大会，平等对待所有股东，为股东参加股东大会提供便利，充分保障股东权利的行使。报告期内，公司股东大会均由董事会召集，出席股东大会的人员资格及股东大会的召开和表决程序合法。

#### 2、关于公司与控股股东

公司控股股东严格按照《上市公司治理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公司章程》等规定和要求，不存在超越公司股东大会直接或间接干预公司的决策和经营活动的行为，未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控股股东占用公司资金的现象；公司亦不存在为控股股东提供担保的情形。公司拥有独立完整的业务和自主经营能力，在业务、资产、人员、机构、财务上独立于控股股东，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和内部机构独立运作。

#### 3、关于董事和董事会

公司董事会现有董事11名，其中独立董事4名，董事会的人数及人员构成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要求。全体董事都能够依据《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等要求开展工作，勤勉尽责地履行职务和义务。公司董事会下设战略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提名委员会、审计与风险控制委员会四个专门委员会，专门委员会的成员全部由现任董事组成。各专门委员会依据《公司章程》和《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工作细则》、《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工作细则》、《董事会审计与风险控制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规定履行职权，为公司董事会的科学决策提供了专业意见和参考依据。

#### 4、关于监事和监事会

公司监事会设监事3名，其中职工代表监事1名。监事会的人数及人员构成符合法律、法规的要求。监事会对董事会和公司经理层的履职情况履行监督职能，包括对董事会编制的定期报告进行审核、检查公司财务、对公司关联交易及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履职行为等进行监督。

#### 5、关于绩效考核与激励约束机制

公司逐步建立和完善了公正、透明的高级管理人员绩效考核标准和激励约束机制。高级管理人员的聘任和考核公开、透明，符合法律法规的规定。

#### 6、关于利益相关者

公司充分尊重和维护相关利益者的合法权益。以客户为中心，坚持职工、股东和社会利益的平衡，共同推动公司和行业持续、健康的发展。

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中国证监会发布的有关上市公司治理的规范性文件是否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中国证监会发布的有关上市公司治理的规范性文件不存在重大差异。

## 二、公司相对于控股股东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的独立情况

公司自成立以来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要求规范运作，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和财务等方面与公司控股股东完全独立，具有完整的生产、销售、研发体系，具备面向市场自主经营的能力。

### 1、业务独立情况：

公司控股股东出具了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并遵循承诺未从事与公司业务相同或相近的业务活动。

公司拥有独立完整的研发、供应、生产和销售业务体系，具有直接面向市场独立经营的能力，不存在其它需要依赖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进行生产经营活动的情况。

公司具有完整的业务体系，不存在委托控股股东及其全资或控股企业，进行产品销售或原材料(或服务)采购的情况。

公司具有开展生产经营所必备的资产，主要产品的生产经营不存在以承包、委托经营、租赁或其他类似方式，依赖控股股东及其全资或控股企业的资产进行生产经营的情况。公司拥有独立完整的产供销系统，在业务上完全独立于股东和其他关联方。

### 2、人员独立情况：

公司董事长、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均专职在本公司工作并领取报酬，没有在关联单位中担任除董事以外的任何行政职务，也没有在关联单位领薪。

公司董事、监事、总经理、副总经理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均依合法程序选举或聘任，不存在大股东超越本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作出人事任免决定的情况。

公司员工独立于各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公司具有独立的劳动、人事及薪酬管理体系。

### 3、资产完整情况：

本公司与股东之间的资产产权界定明确，公司拥有的资产主要为高分子材料抗老化助剂生产经营所必需的全套生产设备，包括完整的生产系统、辅助生产系统和配套设施。

公司拥有独立完整的生产经营场所，生产经营用地由公司出让方式取得，经营性房产均取得相应的产权证明，公司自主拥有商标、专利技术。

### 4、机构独立情况：

公司建立健全了独立的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经理层的法人治理结构，并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各自的职责。

公司已建立了适应自身发展需要和市场竞争需要的职能机构，并制定了完善的岗位职责和管理制度，各职能机构按照规定的职责独立运作，不存在受控股股东及其他任何单位或个人干预公司机构设置的情形。

## 5、财务独立情况：

公司设有独立的财务部门，配备了充足的专职财务人员，并建立了独立的会计核算体系和财务管理制度，银行独立开户，独立纳税，能够做到财务独立决策。

## 三、同业竞争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四、报告期内召开的年度股东大会和临时股东大会的有关情况

## 1、本报告期股东大会情况

会议届次	会议类型	投资者参与比例	召开日期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64.79%	2019 年 01 月 24 日	2019 年 01 月 24 日	(公告编号：2019-010)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	年度股东大会	51.26%	2019 年 04 月 16 日	2019 年 04 月 16 日	(公告编号：2019-043)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2019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50.03%	2019 年 05 月 16 日	2019 年 05 月 16 日	(公告编号：2019-061) 2019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2019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51.56%	2019 年 08 月 14 日	2019 年 08 月 14 日	(公告编号：2019-085) 2019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决议公告；公告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2019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46.31%	2019 年 12 月 26 日	2019 年 12 月 26 日	(公告编号: 2019-112) 2019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决议公告; 公告披露网站: 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	--------	--------	------------------	------------------	---

## 2、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请求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适用  不适用

## 五、报告期内独立董事履行职责的情况

### 1、独立董事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情况

独立董事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情况							
独立董事姓名	本报告期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现场出席董事会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董事会次数	委托出席董事会次数	缺席董事会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董事会会议	出席股东大会次数
陈立功	10	10	0	0	0	否	5
李红梅	10	9	1	0	0	否	5
侯为满	10	10	0	0	0	否	5
何勇军	0	0	0	0	0	否	0

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的说明

### 2、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是否提出异议

是  否

报告期内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未提出异议。

### 3、独立董事履行职责的其他说明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是否被采纳

是  否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被采纳或未被采纳的说明

报告期内, 独立董事严格按照《公司章程》、《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等的相关规定勤勉履行职责, 忠实履行职务, 积极参加历次董事会, 审议各项议案。通过出席董事会、股东大会、现场办公等方式, 深入了解公司生产经营状况和内部控制的建设及董事会各项决议执行情况, 并利用自己的专业优势为公司经营和发展提出了合理化的意见和建议, 对公司利润分配、聘任审计机构、银行授信、对外投资、持股计划、

并购重组、增补董事等相关事项发表了客观、公正的独立意见，对董事会决策的公正、公平及保护投资者利益起到了积极作用。

报告期内，公司各位独立董事对董事会各项议案及公司其他事项没有提出异议。

## 六、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在报告期内履行职责情况

### （一）董事会审计与风险控制委员会履职情况

公司董事会审计与风险控制委员会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公司《董事会审计与风险控制委员会工作细则》等有关规定，认真履行职责，持续关注公司情况和重大事项进展，指导公司审计部在内部审计过程中应重点关注和检查的事项，督促公司内部控制的有效执行。与公司聘任的审计机构积极沟通、加强联系，督促其提高审计效率，按计划进行审计工作，切实履行了审计与风险控制委员会的职责。

报告期内，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审计与风险控制委员会召开了四次会议。

分别就《关于公司2018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2018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审计部2018年度工作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审计部2019年度工作计划的议案》、《关于公司董事会审计与风险控制委员会2018年度工作报告的议案》、《关于预计2019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关于公司2018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公司〈2019年第一季度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公司〈审计部2019年度第一季度工作报告〉的议案》、《公司〈审计部2019年度第二季度工作计划〉的议案》、《公司〈审计与风险控制委员会2019年第一季度工作报告〉的议案》、《公司〈2019年第二季度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公司〈审计部2019年度第二季度工作报告〉的议案》、《公司〈审计部2019年度第三季度工作计划〉的议案》、《公司〈审计与风险控制委员会2019年第二季度工作报告〉的议案》、《公司〈2019年第三季度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公司〈审计部2019年度第三季度工作报告〉的议案》、《公司〈审计部2019年度第四季度工作计划〉的议案》、《公司〈审计与风险控制委员会2019年第三季度工作报告〉的议案》等事项进行审议，与会各位委员达成一致同意意见。

### （二）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规定开展相关工作，对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情况进行了监督，并对公司薪酬情况、绩效管理、奖金发放提出了建设性意见。

报告期内，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召开了一次会议，就《关于2019年度公司董事薪酬/津贴方案的议案》、《关于2019年度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关于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2018年度工作报告的议案》进行了审议，与会各位委员达成一致同意意见。

### （三）董事会战略委员会

公司董事会战略委员会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公司《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工作细则》等相关制度的规定，深入了解公司的经营情况及发展状况，对未来一段时间内公司所处行业的发展态势进行了研究，积极探讨符合公司发展方向战略布局，为公司实现快速、持续、健康的发展积极出谋划策。

报告期内，公司第三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召开了一次会议，就《关于公司2019年度申请银行授信的议案》、《关于公司2018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关于董事会战略委员会2018年年度工作报告的议案》进行了审议，与会各位委员达成一致同意意见。

#### （四）董事会提名委员会

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按照勤勉尽职的工作原则，在公司董事会、高级管理人员的选任方面发挥了重要作用。

报告期内，公司第三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召开了二次会议。分别就《关于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2018年度工作报告的议案》、《关于提名韩伯睿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关于提名何勇军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进行了审议，与会各位委员达成一致同意意见。

### 七、监事会工作情况

监事会在报告期内的监督活动中发现公司是否存在风险

是  否

公司监事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 八、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及激励情况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认真履行职责。其薪酬与考核以公司经济效益及工作目标为出发点，根据公司2019年度经营计划、高级管理人员分管工作的职责和业绩完成情况，由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对高级管理人员的工作能力、履职情况、责任目标完成情况等进行综合考核，认为公司高级管理人员2019年度考核结果均为称职。

### 九、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 1、报告期内发现的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具体情况

是  否

#### 2、内控自我评价报告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日期	2020年04月15日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索引	详见公司于2020年4月15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刊登的《天津利安隆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资产总额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资产总额的比例		100.00%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营业收入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营业收入的比例		100.00%
缺陷认定标准		
类别	财务报告	非财务报告

定性标准	(1) 重大缺陷。①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舞弊；②严重违反法律法规的要求；③对已经公告的财务报告出现的重大差错进行错报更正；④审计与风险控制委员会以及审计部对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监督无效；⑤注册会计师发现财务报告存在重大错报，而内部控制在运行过程中未能发现该错报。(2) 重要缺陷。①未依照公认会计准则选择和应用会计政策；②未建立反舞弊程序和控制措施；③对于非常规或特殊交易的账务处理没有建立相应的控制机制或没有实施且没有相应的补偿性控制；④对于期末财务报告过程的控制存在一项或多项缺陷且不能合理保证编制的财务报表达到真实、准确的目标。(3) 一般缺陷。除上述重大缺陷、重要缺陷之外的其他控制缺陷。	(1) 重大缺陷。①公司决策程序导致重大失误；②媒体频现负面新闻，涉及面广且负面影响一直未能消除；③公司重要业务缺乏制度控制或制度体系失效；④公司经营活动严重违反国家法律法规；⑤中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业务人员严重流失；⑥公司遭受证监会处罚或证券交易所警告。(2) 重要缺陷。①公司决策程序导致出现一般失误；②媒体出现负面新闻，但能及时消除；③公司重要业务制度或系统存在缺陷；④公司内部控制重要或一般缺陷未得到整改；⑤公司人员违反企业内部规章，形成损失；(3) 一般缺陷。除上述重大缺陷、重要缺陷之外的其他产生一般影响或造成轻微损失的控制缺陷。
定量标准	重大缺陷：错报>营业收入 5%，错报>资产总额 2%；重要缺陷：营业收入 2%<错报≤营业收入 5%，资产总额 1%<错报≤资产总额 2%；一般缺陷：错报≤营业收入 2%，错报≤资产总额 1%。	重大缺陷：直接财产损失>1,000 万元；重要缺陷：200 万元<直接财产损失≤1,000 万元；一般缺陷：直接财产损失≤200 万元。
财务报告重大缺陷数量（个）		0
非财务报告重大缺陷数量（个）		0
财务报告重要缺陷数量（个）		0
非财务报告重要缺陷数量（个）		0

## 十、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或鉴证报告

### 内部控制鉴证报告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中的审议意见段	
利安隆公司于 2019 年 12 月 31 日在所有重大方面有效地保持了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建立的与财务报表相关的内部控制。	
内控审计报告披露情况	披露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全文披露日期	2020 年 4 月 15 日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全文披露索引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致同专字（2020）第 110ZA4138 号《内部控制鉴证报告》刊登于 2020 年 4 月 15 日的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内控审计报告意见类型	标准无保留意见
非财务报告是否存在重大缺陷	否

会计师事务所是否出具非标准意见的内部控制鉴证报告

是  否

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内部控制鉴证报告与董事会的自我评价报告意见是否一致

是  否

## 第十一节 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公司是否存在公开发行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且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未到期或到期未能全额兑付的公司债券

否

## 第十二节 财务报告

### 一、审计报告

审计意见类型	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审计报告签署日期	2020年04月14日
审计机构名称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报告文号	致同审字（2020）第110ZA5853号
注册会计师姓名	谢春媛、刘永强

审计报告正文



### 审计报告

致同审字（2020）第110ZA5853号

天津利安隆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天津利安隆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利安隆公司）财务报表，包括2019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公司资产负债表，2019年度的合并及公司利润表、合并及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利安隆公司2019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公司财务状况以及2019年度的合并及公司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利安隆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 三、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

##### （一）收入确认

相关信息披露详见财务报表附注三、25和附注五、35。

### 1、事项描述

利安隆公司本期收入19.78亿元，较上期增长32.97%。对于境内销售收入，利安隆公司通常在商品抵达订单约定的交货地点，经买方或经销商确认收货后，确认销售收入的实现；对于向境外销售的收入，利安隆公司则在货物报关出口离岸时确认销售收入的实现。由于收入是关键业绩指标，可能存在管理层为了达到特定目标或期望而操纵收入确认的固有风险。此外，销售收入的真实性和完整性会对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因此我们将收入确认作为关键审计事项。

### 2、审计应对

针对收入确认，我们主要执行了以下审计程序：

(1)了解、评价并测试了利安隆公司与收入确认相关的关键内部控制设计和运行有效性。

(2)选取销售合同样本，对收入确认有关的商品所有权上的重大风险和报酬转移时点进行分析，评价利安隆公司收入确认时点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

(3)对比同行业和利安隆公司历史的数据，执行了分析性程序，判断营业收入和毛利率变动的合理性。

(4)抽样检查了与收入确认相关的支持性文件，对于境内销售收入，检查了合同或订单、销售发票、发货单、客户签收的出库单等；对于向境外销售的收入，检查了合同或订单、销售发票、出口报关单、货运提单，并核对了海关2019年出口数据。

(5)对本期重要客户实施了函证程序以核实收入的真实性。

(6)选取临近资产负债表日前后记录收入的样本，核对发货单及其他支持性文件，以评价收入是否被记录于恰当的会计期间。

### (二) 企业合并

相关信息披露详见财务报表附注三、5，附注五、14，附注六，附注七、1和附注十三、1。

### 1、事项描述

2019年6月20日，经中国证监会核准，利安隆公司以非公开发行股份的方式、以6亿元的交易价格购买了衡水凯亚化工有限公司100%的股权，形成商誉的期末余额为3.27亿元。由于该项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对利安隆公司的经营规模和财务报表具有重大影响，因此我们将企业合并作为关键审计事项。

### 2、审计应对

针对企业合并，我们主要执行了以下审计程序：

(1)了解、评价并测试了利安隆公司与投资决策、审批相关的关键内部控制设计和运行有效性。

(2)获取了利安隆公司与交易对方签署的协议、利安隆公司董事会决议、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天津利安隆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向韩厚义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批复》（证监许可[2019]915号）、股份上市公告书等相关文件，分析控制权转移的日期，评价合并日确定的合理性。

(3)参考购买日的资产评估报告，评估管理层聘请的第三方评估机构客观性及专业胜任

能力，复核了利安隆公司取得的衡水凯亚化工有限公司的各项可辨认资产和负债在合并日公允价值计量的恰当性。

(4) 复核了商誉的金额及该项企业合并会计处理的正确性。

(5) 检查了财务报表附注中与该项企业合并有关披露内容是否充分、适当。

#### 四、其他信息

利安隆公司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利安隆公司2019年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 五、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利安隆公司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利安隆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利安隆公司、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利安隆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3)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对利安隆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

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利安隆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5)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6) 就利安隆公司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如适用）。

从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项目合伙人)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 北京

二〇二〇年 四月十四日

## 二、财务报表

财务附注中报表的单位为：元

### 1、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天津利安隆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元

项目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	------------------	------------------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294,070,104.64	393,268,554.30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1,905,060.77	18,756,479.20
应收账款	358,723,685.15	269,507,534.97
应收款项融资	45,946,006.11	
预付款项	29,043,801.45	14,044,682.46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10,892,882.17	16,599,845.70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594,844,799.06	443,983,304.64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40,680,465.34	16,435,423.28
流动资产合计	1,376,106,804.69	1,172,595,824.55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其他债权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773,219.29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13,296,046.64	
固定资产	649,585,697.66	443,739,001.05
在建工程	488,267,951.79	173,392,468.53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194,853,156.19	142,091,957.93
开发支出		
商誉	353,447,831.24	26,621,572.25
长期待摊费用	3,709,103.71	3,959,199.63
递延所得税资产	20,005,513.60	13,551,623.00
其他非流动资产	50,871,758.82	40,665,456.46
非流动资产合计	1,774,037,059.65	844,794,498.14
资产总计	3,150,143,864.34	2,017,390,322.69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391,535,910.12	364,348,176.32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103,841,361.30	168,580,785.09
应付账款	226,210,751.17	139,711,679.42
预收款项	10,458,802.88	2,302,002.08
合同负债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43,819,426.18	33,700,607.01
应交税费	24,855,726.64	4,066,343.49
其他应付款	133,839,524.63	120,553,005.76

其中：应付利息		700,375.99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40,000,000.00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974,561,502.92	833,262,599.17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193,241,282.27	70,281,626.71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3,807,763.92	4,802,444.76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27,872,874.90	8,931,384.90
递延所得税负债	12,645,351.33	941,456.37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237,567,272.42	84,956,912.74
负债合计	1,212,128,775.34	918,219,511.91
所有者权益：		
股本	205,010,420.00	18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915,123,220.53	340,204,405.08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1,779,893.96	382,786.35
专项储备	4,591,983.82	108,955.27
盈余公积	50,405,205.71	43,295,021.84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732,863,677.71	507,202,223.18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1,909,774,401.73	1,071,193,391.72
少数股东权益	28,240,687.27	27,977,419.06
所有者权益合计	1,938,015,089.00	1,099,170,810.78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3,150,143,864.34	2,017,390,322.69

法定代表人：李海平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谢金桃

会计机构负责人：谢金桃

## 2、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07,378,645.00	206,270,543.17
交易性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17,184,499.44
应收账款	362,372,674.96	391,019,183.67
应收款项融资	7,251,833.42	
预付款项	13,441,262.89	7,070,371.44
其他应收款	218,275,098.56	121,758,604.45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存货	261,762,796.43	309,891,445.49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7,498,056.60	10,116,485.81
流动资产合计	977,980,367.86	1,063,311,133.47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其他债权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1,134,783,137.00	439,756,356.29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155,073,910.06	106,733,481.23
在建工程	26,717,012.66	45,276,160.14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8,662,401.43	9,513,080.47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1,655,418.29	3,629,341.73
递延所得税资产	3,613,697.18	4,823,453.63
其他非流动资产	177,540.00	24,612,926.23
非流动资产合计	1,330,683,116.62	634,344,799.72
资产总计	2,308,663,484.48	1,697,655,933.19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63,685,629.12	243,704,750.75
交易性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254,926,000.00	264,176,784.68
应付账款	147,959,142.22	132,168,122.00
预收款项	2,363,772.38	2,288,269.30
合同负债		
应付职工薪酬	9,477,505.27	24,818,420.08
应交税费	666,765.78	39,576.47
其他应付款	82,049,880.45	39,057,816.29
其中：应付利息		656,868.71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661,128,695.22	706,253,739.57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73,012,615.61	57,671,641.45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3,807,763.92	4,802,444.76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2,998,000.00	3,370,000.00
递延所得税负债	107,228.14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79,925,607.67	65,844,086.21
负债合计	741,054,302.89	772,097,825.78
所有者权益：		
股本	205,010,420.00	18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915,123,220.53	340,204,405.08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50,405,205.71	43,295,021.84
未分配利润	397,070,335.35	362,058,680.49
所有者权益合计	1,567,609,181.59	925,558,107.41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2,308,663,484.48	1,697,655,933.19

### 3、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	---------	---------

一、营业总收入	1,978,311,486.09	1,487,749,326.56
其中：营业收入	1,978,311,486.09	1,487,749,326.56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1,702,634,627.32	1,262,942,925.84
其中：营业成本	1,399,796,244.03	1,024,693,477.80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合同准备金 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7,874,624.44	7,597,817.80
销售费用	103,186,259.27	89,263,245.59
管理费用	92,225,841.16	59,326,349.08
研发费用	79,549,042.82	67,125,742.79
财务费用	20,002,615.60	14,936,292.78
其中：利息费用	21,449,613.31	21,364,459.48
利息收入	3,103,349.54	1,455,591.43
加：其他收益	16,625,030.88	7,583,676.88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 列）	414,845.66	5,362,055.96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 的投资收益		-1,626,780.7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 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 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 “-”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 列）	-3,038,964.49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390,202.47	-7,435,299.75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762,108.76	205,606.01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87,525,459.59	230,522,439.82
加: 营业外收入	5,890,999.54	185,373.00
减: 营业外支出	1,800,487.41	6,465,355.60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91,615,971.72	224,242,457.22
减: 所得税费用	29,004,123.95	28,176,828.05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62,611,847.77	196,065,629.17
(一) 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62,611,847.77	196,065,629.17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 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62,314,192.05	193,073,521.01
2.少数股东损益	297,655.72	2,992,108.16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393,045.90	1,788,353.36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397,107.61	1,782,517.60
(一)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二)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397,107.61	1,782,517.60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4.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5.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6.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7.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8.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1,397,107.61	1,782,517.60
9.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4,061.71	5,835.76
七、综合收益总额	264,004,893.67	197,853,982.53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263,711,299.66	194,856,038.61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293,594.01	2,997,943.92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1.380	1.07
（二）稀释每股收益	1.380	1.07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元。

法定代表人：李海平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谢金桃

会计机构负责人：谢金桃

#### 4、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一、营业收入	1,526,351,386.21	1,392,968,472.19
减：营业成本	1,304,251,103.00	1,095,967,789.63
税金及附加	2,920,443.67	5,331,316.93
销售费用	43,577,820.36	58,235,221.39
管理费用	38,509,768.80	40,198,910.97
研发费用	52,368,366.62	51,251,981.39
财务费用	13,155,443.91	5,695,712.29

其中：利息费用	15,600,484.22	14,499,335.17
利息收入	829,810.42	1,274,859.28
加：其他收益	5,207,355.67	828,180.00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5,362,055.96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626,780.7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4,849,256.36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3,004,769.81	-8,159,229.72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78,620,282.07	134,318,545.83
加：营业外收入		185,373.00
减：营业外支出	1,067,903.39	1,447,240.38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77,552,378.68	133,056,678.45
减：所得税费用	5,884,722.68	14,776,160.37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71,667,656.00	118,280,518.08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71,667,656.00	118,280,518.08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二)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4.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5.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6.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7.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8.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9.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71,667,656.00	118,280,518.08
七、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		
(二) 稀释每股收益		

## 5、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237,670,613.37	929,689,688.36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78,083,739.64	23,245,250.04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2,748,019.38	34,243,074.97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368,502,372.39	987,178,013.37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702,675,950.33	623,111,336.27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51,449,574.06	169,060,656.27
支付的各项税费	127,005,311.27	65,622,757.58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21,398,016.91	94,379,118.09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202,528,852.57	952,173,868.2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5,973,519.82	35,004,145.16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56,060,799.83	640,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414,845.66	6,988,836.67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04,159.29	18,0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6,748,488.25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03,328,293.03	647,006,836.67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395,909,339.04	159,672,388.21
投资支付的现金	161,410,328.45	543,081,643.1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6,01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63,329,667.49	702,754,031.3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60,001,374.46	-55,747,194.64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685,925,096.60	522,978,460.5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85,925,096.60	522,978,460.5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520,069,769.49	357,635,316.26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59,816,124.83	40,997,475.72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600,764.55	2,622,6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81,486,658.87	401,255,391.9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4,438,437.73	121,723,068.52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064,963.64	2,131,694.00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88,524,453.27	103,111,713.04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29,211,884.40	226,100,171.36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40,687,431.13	329,211,884.40

## 6、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256,025,623.22	970,003,589.48

收到的税费返还	64,956,070.50	20,646,509.53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53,191,191.21	3,258,412.28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674,172,884.93	993,908,511.29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018,118,740.97	733,498,491.48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97,058,513.64	100,221,611.09
支付的各项税费	89,593,486.77	50,659,163.7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25,543,933.65	61,320,501.75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530,314,675.03	945,699,768.0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3,858,209.90	48,208,743.25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640,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6,988,836.67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46,988,836.67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2,378,682.04	71,702,687.18
投资支付的现金	5,000,000.00	540,0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95,800,000.00	124,200,000.00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6,01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29,188,682.04	735,902,687.18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9,188,682.04	-88,913,850.51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75,329,445.17	348,917,739.94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75,329,445.17	348,917,739.94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340,817,299.54	284,731,732.82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44,427,646.03	34,119,335.17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70,764.55	2,622,6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85,315,710.12	321,473,667.99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9,986,264.95	27,444,071.95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448,377.17	1,305,512.75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94,868,359.92	-11,955,522.56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52,970,009.70	164,925,532.26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8,101,649.78	152,970,009.70

## 7、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19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 股东 权益	所有 者权 益合 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 公积	减：库 存股	其他 综合 收益	专项 储备	盈余 公积	一般 风险 准备	未分 配利 润	其他			小计
	优先 股	永续 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80,000,000.00				340,204,405.08		382,786.35	108,955.27	43,295,021.84		507,202,223.18		1,071,193,391.72	27,977,419.06	1,099,170,810.78
加：会计政策变更									-56,581.73		-505,971.92		-562,553.65		-562,553.65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80,000,000.00				340,204,405.08		382,786.35	108,955.27	43,238,440.11		506,696,251.26		1,070,630,838.07	27,977,419.06	1,098,608,257.13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5,010,420.00				574,918,815.45		1,397,107.61	4,483,028.55	7,166,765.60		226,167,426.45		839,143,563.66	263,268.21	839,406,831.87
（一）综合收益总额							1,397,107.61				262,314,192.05		263,711,299.66	293,594.01	264,004,893.67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25,010,420.00			574,918,815.45							599,929,235.45		599,929,235.45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5,010,420.00			574,918,815.45					0.00		599,929,235.45		599,929,235.45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7,166,765.60		-36,146,765.60		-28,980,000.00		-28,980,0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7,166,765.60		-7,166,765.60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28,980,000.00		-28,980,000.00		-28,980,000.00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4,483,028.55						4,483,028.55	-30,325.80	4,452,702.75		
1. 本期提取							22,392,934.38						22,392,934.38		22,392,934.38		
2. 本期使用							-17,909,905.83						-17,909,905.83	-30,325.80	-17,940,231.63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205,010,420.00				915,123,220.53		1,779,893.96	4,591,983.82	50,405,205.71		732,863,677.71		1,909,774,401.73	28,240,687.27	1,938,015,088.90		

上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18 年年度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小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80,000,000.00				340,204,405.08		-1,399,731.25	322,062.77	31,466,970.03		345,576,753.98		896,170,460.61	25,070,806.93	921,241,267.54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80,000,000.00				340,204,405.08		-1,399,731.25	322,062.77	31,466,970.03		345,576,753.98		896,170,460.61	25,070,806.93	921,241,267.54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782,517.60	-213,107.50	11,828,051.81		161,625,469.20		175,022,931.11	2,906,612.13	177,929,543.24	

(一) 综合收益总额							1,782,517.60				193,073,521.01		194,856,038.61	2,997,943.92	197,853,982.53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1,828,051.81		-31,448,051.81			-19,620,000.00		-19,620,0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11,828,051.81		-11,828,051.81			0.00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9,620,000.00			-19,620,000.00		-19,620,000.00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一) 综合收益总额										71,667,656.00		71,667,656.00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25,010,420.00				574,918,815.45							599,929,235.45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5,010,420.00				574,918,815.45							599,929,235.45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7,166,765.60	-36,146,765.60		-28,980,0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7,166,765.60	-7,166,765.60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28,980,000.00		-28,980,000.00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7,485,936.94				7,485,936.94
2. 本期使用								-7,485,936.94				-7,485,936.94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205,010,420.00				915,123,220.53				50,405,205.71	397,070,335.35		1,567,609,181.59

上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18 年年度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80,000,000.00				340,204,405.08				31,466,970.03	275,226,214.22		826,897,589.33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80,000,000.00				340,204,405.08				31,466,970.03	275,226,214.22		826,897,589.33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1,828,051.81	86,832,466.27			98,660,518.08
(一)综合收益总额									118,280,518.08			118,280,518.08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1,828,051.81	-31,448,051.81		-19,620,0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11,828,051.81	-11,828,051.81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9,620,000.00		-19,620,000.00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10,634,786.42			10,634,786.42
2. 本期使用									10,634,786.42			10,634,786.42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80,000,000.00				340,204,405.08				43,295,021.84	362,058,680.49		925,558,107.41

### 三、公司基本情况

#### 1、公司概况

天津利安隆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利安隆”、“公司”、“本公司”）前身为利安隆（天津）化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利安隆化工”），利安隆化工于2003年8月8日在天津经济技术开发区汉沽现代产业区黄山路6号成立。

2013年1月28日，天津经济技术开发区管委会下发津开批[2013]044号《天津开发区管委会关于同意利安隆（天津）化工有限公司变更为股份公司的批复》，同意利安隆化工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2013年3月1日，天津滨海新区工商局就本次整体变更向公司核发了注册号为120000400044046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公司名称变更为天津利安隆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股本总数9000万股。

2017年1月19日，公司经中国证监会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6〕3104号文《关于核准天津利安隆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批复》的核准，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3,000万股，并经深圳证券交易所深证上[2017]43号文同意，公司发行的人民币普通股股票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股票简称“利安隆”，股票代码“300596”。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后，公司股本总数由9000万股增加至12,000万股，该事项业经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2017年1月12日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瑞华验字[2017]01680001号《验资报告》，2017年3月21日，公司完成了上述工商变更登记。

2017年5月10日，公司2016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增加注册资本及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关于公司〈2016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5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6000万股。本次转增后，公司总股本由12,000万股增加至18,000万股。公司于2017年8月2日完成工商变更登记手续。持有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1201167522185471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2019年1月24日，公司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相关议案》。2019年5月31日，中国证监会下发《关于核准天津利安隆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向韩厚义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批复》（证监许可【2019】915号），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交易对价为60,000万元，全部以股份方式支付，根据23.99元/股的发行价格计算，公司将向交易对方共计发行股份数量为25,010,420股。本次股本变更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瑞华验字[2019]第02370005号的验资报告，截至2019年6月20日止，公司新增股本合计人民币25,010,420.00元，变更后的累计股本人民币205,010,420.00元。公司于2019年12月30日完成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201167522185471

注册地址：天津经济技术开发区汉沽现代产业区黄山路6号

法定代表人：李海平

注册资本：20,501.042万人民币

经营范围：聚合物添加剂、化工、医药中间体、染料中间体及相关精细化工产品的生产、销售（危险化学品、剧毒品及易制毒品除外）和技术咨询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本公司及子公司（以下简称“本集团”）所属行业为化学原料和化学制品制造业（分类代码：C26），所处的细分行业为化学原料和化学制品制造业中的化学试剂和助剂制造行业。本集团主营业务为高分子材料抗老化助剂的研发、生产和销售。本集团的主要产品包括：抗氧化剂和光稳定剂，以及为客户提供一站式解决材料抗老化问题的U-PACK产品。

本财务报表及财务报表附注业经本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于2020年4月14日批准。

## 2、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本公司2019年度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9户，分别为利安隆（中卫）新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利安隆中卫”）、利安隆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利安隆科技”）、利安隆科润（浙江）新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利安隆科润”）、利安隆（珠海）新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利安隆珠海”）、利安隆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利安隆供应链”）、Rianlon Americas, INC（以下简称“利安隆美国”）、Rianlon GmbH（以下简称“利安隆德国”）、Rranlon Janpan Co.,Ltd（以下简称“利安隆日本”）、利安隆凯亚（河北）新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利安隆凯亚”），详见本附注“六、合并范围的变动”、本附注“七、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披露”。

##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 1、编制基础

本财务报表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及其应用指南、解释及其他有关规定（统称“企业会计准则”）编制。此外，本集团还按照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5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4年修订）披露有关财务信息。

本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列报。

本集团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基础。除某些金融工具外，本财务报表均以历史成本为计量基础。资产如果发生减值，则按照相关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 2、持续经营

本公司不存在导致对报告期末起12个月内的持续经营假设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

##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本集团根据自身生产经营特点，确定固定资产折旧、无形资产摊销、研发费用资本化条件以及收入确认政策，具体会计政策见附注三、15、附注三、19、附注三、20和附注三、25。

### 1、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2019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公司财务状况以及2019年的合并及公司经营成果和合并及公司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 2、会计期间

本集团会计期间采用公历年度，即每年自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 3、营业周期

本集团的营业周期为12个月。

### 4、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及境内子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本公司之境外子公司根据其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中的货币确定利安隆科技使用港元、利安隆美国使用美元、利安隆德国使用欧元为其记账本位币、利安隆日本使用日元为其记账本位币。本集团编制本财务报表时所采用的货币为人民币。

### 5、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 (1)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对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方在合并中取得的被合并方的资产、负债，除因会计政策不同而进行的调整以外，按合并日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合并对价的账面价值与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以合并日持股比例计算的合并日应享有被合并方净资产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与合并前持有投资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合并方在合并中取得的被合并方的资产、负债，除因会计政策不同而进行的调整以外，按合并日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合并前持有投资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与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合并方在取得被合并方控制权之前持有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取得原股权之日与合并方与被合并方同处于同一方最终控制之日孰晚日起至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应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或当期损益。

#### (2)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为购买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在购买日，取得的被购买方的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按公允价值确认。

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按成本扣除累计减值准备进行后续计量；对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经复核后计入当期损益。

####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购买日对这部分其他综合收益不作处理，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

的所有者权益，在处置该项投资时转入处置期间的当期损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采用公允价值计量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在改按成本法核算时转入当期损益。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合并成本为购买日支付的对价与购买日之前已经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之和。对于购买日之前已经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收益；购买日之前已经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转为购买日当期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收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 （3）企业合并中有关交易费用的处理

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 6、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 （1）合并范围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控制，是指本公司拥有对被投资单位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单位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单位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子公司，是指被本公司控制的主体（含企业、被投资单位中可分割的部分、结构化主体等）。

### （2）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合并财务报表以本公司和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由本公司编制。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本公司和子公司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要求保持一致，公司间的重大交易和往来余额予以抵销。

在报告期内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以及业务，视同该子公司以及业务自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之日起纳入本公司的合并范围，将其自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之日起的经营成果、现金流量分别纳入合并利润表、合并现金流量表中。

在报告期内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以及业务，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其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子公司的股东权益中不属于本公司所拥有的部分，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股东权益项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当期净损益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在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损益”项目列示。少数股东分担的子公司的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其余额仍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 （3）购买子公司少数股东股权

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以及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因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而取得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均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 (4) 丧失子公司控制权的处理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控制权的，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的份额与商誉之和，形成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

与原有子公司的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在丧失控制权时转入当期损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收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 7、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合营安排，是指一项由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共同控制的安排。本集团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

#### (1) 共同经营

共同经营是指本集团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的合营安排。

本集团确认与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相关的下列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 A、确认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
- B、确认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
- C、确认出售其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
- D、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
- E、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 (2) 合营企业

合营企业是指本集团仅对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的合营安排。

本集团按照长期股权投资有关权益法核算的规定对合营企业的投资进行会计处理。

### 8、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是指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是指本集团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 9、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 (1) 外币业务

本集团发生外币业务，按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通常指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当日外汇牌价的中间价，下同）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但公司发生的外币兑换业务或涉及外币兑换的交易事项，按照实际采用的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

资产负债表日，对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因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与初始确认时或者前一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对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2）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

资产负债表日，对境外子公司外币财务报表进行折算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股东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

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按照系统合理的方法确定的汇率折算。

现金流量表所有项目采用按照系统合理的方法确定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作为调节项目，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示“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项目反映。

由于财务报表折算而产生的差额，在资产负债表股东权益项目下的“其他综合收益”项目反映。

处置境外经营并丧失控制权时，将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全部或按处置该境外经营的比例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 10、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是指形成一方的金融资产，并形成其他方的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的合同。

### （1）金融工具的确认和终止确认

本集团于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终止确认：

- ① 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
- ②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符合下述金融资产转移的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集团（债务人）与债权人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以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按交易日进行会计确认和终止确认。

### （2）金融资产分类和计量

本集团在初始确认时根据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分为以下三类：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本集团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且未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 本集团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
- 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初始确认后，对于该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计量。以摊余成本计量且不属于任何套期关系的一部分的金融资产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在终止确认、按照实际利率法摊销或确认减值时，计入当期损益。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本集团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且未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 本集团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
- 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初始确认后，对于该类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减值损失或利得及汇兑损益计入当期损益，其他利得或损失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终止确认时，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除上述以摊余成本计量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外，本集团将其余所有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为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本集团将部分本应以摊余成本计量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初始确认后，对于该类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包括利息和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除非该金融资产属于套期关系的一部分。

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指本集团如何管理金融资产以产生现金流量。业务模式决定本集团所管理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来源是收取合同现金流量、出售金融资产还是两者兼有。本集团以客观事实为依据、以关键管理人员决定的对金融资产进行管理的特定业务目标为基础，确定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

本集团对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进行评估，以确定相关金融资产在特定日期产生的合同现金流量是否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其中，本金是指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的公允价值；利息包括对货币时间价值、与特定时期未偿付本金金额相关的信用风险、以及其他基本借贷风险、成本和利润的对价。此外，本集团对可能导致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的时间分布或金额发生变更的合同条款进行评估，以确定其是否满足上述合同现金流量特征的要求。

仅在本集团改变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时，所有受影响的相关金融资产在业务模式发生变更后的首个报告期间的第一天进行重分类，否则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后不得进行重分类。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因销售产品或提供劳务而产生的、未包含或不考虑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本集团按照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作

为初始确认金额。

### （3）金融负债分类和计量

本集团的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对于未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对于此类金融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等金融负债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其他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 金融负债与权益工具的区分

金融负债，是指符合下列条件之一的负债：

- ①向其他方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合同义务。
- ②在潜在不利条件下，与其他方交换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合同义务。
- ③将来须用或可用企业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的非衍生工具合同，且企业根据该合同将交付可变数量的自身权益工具。
- ④将来须用或可用企业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的衍生工具合同，但以固定数量的自身权益工具交换固定金额的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衍生工具合同除外。

权益工具，是指能证明拥有某个企业在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剩余权益的合同。

如果本集团不能无条件地避免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来履行一项合同义务，则该合同义务符合金融负债的定义。

如果一项金融工具须用或可用本集团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需要考虑用于结算该工具的本集团自身权益工具，是作为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替代品，还是为了使该工具持有方享有在发行方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如果是前者，该工具是本集团的金融负债；如果是后者，该工具是本集团的权益工具。

### （4）衍生金融工具及嵌入衍生工具

初始以衍生交易合同签订当日的公允价值进行计量，并以其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为正数的衍生金融工具确认为一项资产，公允价值为负数的确认为一项负债。因公允价值变动而产生的任何不符合套期会计规定的利得或损失，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对包含嵌入衍生工具的混合工具，如主合同为金融资产的，混合工具作为一个整体适用金融资产分类

的相关规定。如主合同并非金融资产，且该混合工具不是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进行会计处理，嵌入衍生工具与该主合同在经济特征及风险方面不存在紧密关系，且与嵌入衍生工具条件相同，单独存在的工具符合衍生工具定义的，嵌入衍生工具从混合工具中分拆，作为单独的衍生金融工具处理。如果无法在取得时或后续的资产负债表日对嵌入衍生工具进行单独计量，则将混合工具整体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 （5）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见附注三、11。

#### （6）金融资产减值

本集团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下列项目进行减值会计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应收款项和债权投资；

租赁应收款；

财务担保合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除外）。

### 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

预期信用损失，是指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的金融工具信用损失的加权平均值。信用损失，是指本集团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

本集团考虑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计算合同应收的现金流量与预期能收到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的概率加权金额，确认预期信用损失。

本集团对于处于不同阶段的金融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分别进行计量。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未显著增加的，处于第一阶段，本集团按照未来12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二阶段，本集团按照该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已经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三阶段，本集团按照该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对于在资产负债表日具有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本集团假设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按照未来12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是指因金融工具整个预计存续期内所有可能发生的违约事件而导致的预期信用损失。未来12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是指因资产负债表日后12个月内（若金融工具的预计存续期少于12个月，则为预计存续期）可能发生的金融工具违约事件而导致的预期信用损失，是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的一部分。

在计量预期信用损失时，本集团需考虑的最长期限为企业面临信用风险的最长合同期限（包括考虑续约选择权）。

本集团对于处于第一阶段和第二阶段、以及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按照其未扣除减值准备的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对于处于第三阶段的金融工具，按照其账面余额减已计提减值准备后的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对于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及应收款项融资，无论是否存在重大融资成分，本集团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当单项金融资产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信息时，本集团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对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及应收款项融资划分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 A、应收票据

应收票据组合1：银行承兑汇票

应收票据组合2：商业承兑汇票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票据，本集团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 B、应收账款

应收账款组合1：应收客户款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账款，本集团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账款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 其他应收款

当单项金融资产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信息时，本集团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其他应收款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 其他应收款组合1：应收备用金、押金、保证金、代垫款
- 其他应收款组合2：应收其他款项

对划分为组合的其他应收款，本集团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12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 债权投资、其他债权投资

对于债权投资和其他债权投资，本集团按照投资的性质，根据交易对手和风险敞口的各种类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12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 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评估

本集团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预计存续期内发生违约风险的相对变化，以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

在确定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时，本集团考虑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本集团考虑的信息包括：

- 债务人未能按合同到期日支付本金和利息的情况；
- 已发生的或预期的金融工具的外部或内部信用评级（如有）的严重恶化；
- 已发生的或预期的债务人经营成果的严重恶化；
- 现存的或预期的技术、市场、经济或法律环境变化，并将对债务人对本集团的还款能力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根据金融工具的性质，本集团以单项金融工具或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以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进行评估时，本集团可基于共同信用风险特征对金融工具进行分类，例如逾期信息和信用风险评级。

如果借款人不大会全额支付其对集团的欠款（该评估不考虑本集团采取例如变现抵押品（如果持有）等追索行动），本集团确定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已经显著增加。

### 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

本集团在资产负债表日评估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是否已发生信用减值。当对金融资产预期未来现金流量具有不利影响的一项或多项事件发生时，该金融资产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金融资产已发生信用减值的证据包括下列可观察信息：

- 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
- 债务人违反合同，如偿付利息或本金违约或逾期等；
- 本集团出于与债务人财务困难有关的经济或合同考虑，给予债务人在任何其他情况下都不会做出的让步；
- 债务人很可能破产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 发行方或债务人财务困难导致该金融资产的活跃市场消失。

### 预期信用损失准备的列报

为反映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的变化，本集团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应当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损失准备抵减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本集团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其损失准备，不抵减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 核销

如果本集团不再合理预期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能够全部或部分收回，则直接减记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这种减记构成相关金融资产的终止确认。这种情况通常发生在本集团确定债务人没有资产或收入来源可产生足够的现金流量以偿还将被减记的金额。但是，按照本集团收回到期款项的程序，被减记的金融资产仍可能受到执行活动的影响。

已减记的金融资产以后又收回的，作为减值损失的转回计入收回当期的损益。

#### （7）金融资产转移

金融资产转移，是指将金融资产让与或交付给该金融资产发行方以外的另一方（转入方）。

本集团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本集团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确认产生的资产和负债；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按照其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 （8）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当本集团具有抵销已确认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法定权利，且目前可执行该种法定权利，同时本集团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时，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金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除此以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予相互抵销。

## 11、存货

### （1）存货的分类

本集团存货分为原材料、库存商品、在产品等。

### （2）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本集团存货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价。原材料、库存商品等发出时采用加权平均法计价。

### （3）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存货可变现净值是按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以取得的确凿证据为基础，同时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以及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计提存货跌价准备。本集团通常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对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可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资产负债表日，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存货跌价准备在原已计提的金额内转回。

### （4）存货的盘存制度

本集团存货盘存制度采用永续盘存制。

### （5）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本集团低值易耗品领用时采用一次转销法摊销。

本集团包装物领用时采用一次转销法摊销。

## 12、长期股权投资

长期股权投资包括对子公司、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本集团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影响的，为本集团的联营企业。

### （1）初始投资成本确定

形成企业合并的长期股权投资：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份额作为投资成本；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

对于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 （2）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对子公司的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除非投资符合持有待售的条件；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投资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对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进行调整，差额计入投资当期的损益。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并按照本集团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在转换日，按照原股权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原股权于转换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转入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当期损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进行会计处理，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原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转入当期损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

期损益。

因其他投资方增资而导致本公司持股比例下降、从而丧失控制权但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按照新的持股比例确认本公司应享有的被投资单位因增资扩股而增加净资产的份额，与应结转持股比例下降部分所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原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然后，按照新的持股比例视同自取得投资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

本集团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持股比例计算归属于本集团的部分，在抵销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但本集团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所转让资产减值损失的，不予以抵销。

### （3）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在判断是否存在共同控制时，首先判断是否由所有参与方或参与方组合集体控制该安排，其次再判断该安排相关活动的决策是否必须经过这些集体控制该安排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如果所有参与方或一组参与方必须一致行动才能决定某项安排的相关活动，则认为所有参与方或一组参与方集体控制该安排；如果存在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组合能够集体控制某项安排的，不构成共同控制。判断是否存在共同控制时，不考虑享有的保护性权利。

重大影响，是指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在确定能否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时，考虑投资方直接或间接持有被投资单位的表决权股份以及投资方及其他方持有的当期可执行潜在表决权在假定转换为对被投资方单位的股权后产生的影响，包括被投资单位发行的当期可转换的认股权证、股份期权及可转换公司债券等的影响。

当本公司直接或通过子公司间接拥有被投资单位20%（含20%）以上但低于50%的表决权股份时，一般认为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除非有明确证据表明该种情况下不能参与被投资单位的生产经营决策，不形成重大影响；本集团拥有被投资单位20%（不含）以下的表决权股份时，一般不认为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除非有明确证据表明该种情况下能够参与被投资单位的生产经营决策，形成重大影响。

### （4）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对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计提资产减值的方法见附注三、21。

## 13、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成本法计量

折旧或摊销方法

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本集团投资性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已出租的建筑物。

本集团投资性房地产按照取得时的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并按照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的有关规定，按期计提折旧或摊销。

采用成本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计提资产减值方法见附注三、21。

投资性房地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14、固定资产

### (1) 确认条件

本集团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并且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固定资产才能予以确认。本集团固定资产按照取得时的实际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 (2) 折旧方法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20.00	10.00	4.50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5.00-10.00	10.00	18.00-9.00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5.00	10.00	18.00
办公及电子设备	年限平均法	3.00	10.00	30.00

本集团采用年限平均法计提折旧。固定资产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开始计提折旧，终止确认时或划分为持有待售非流动资产时停止计提折旧。在不考虑减值准备的情况下，按固定资产类别、预计使用寿命和预计残值，其中，已计提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还应扣除已计提的固定资产减值准备累计金额计算确定折旧率。

### (3)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和折旧方法

当本集团租入的固定资产符合下列一项或数项标准时，确认为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①在租赁期届满时，租赁资产的所有权转移给本集团。

②本集团有购买租赁资产的选择权，所订立的购买价款预计将远低于行使选择权时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因而在租赁开始日就可以合理确定本集团将会行使这种选择权。

③即使资产的所有权不转移，但租赁期占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大部分。

④本集团在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几乎相当于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

⑤租赁资产性质特殊，如果不作较大改造，只有本集团才能使用。

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按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入账价值。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谈判和签订租赁合同过程中发生的，可归属于租赁项目的手续费、律师费、差旅费、印花税等初始直接费用，计入租入资产价值。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进行分摊。

融资租入的固定资产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一致的政策计提租赁资产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将会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 15、在建工程

本集团在建工程成本按实际工程支出确定，包括在建期间发生的各项必要工程支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的应予资本化的借款费用以及其他相关费用等。

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转入固定资产。

在建工程计提资产减值方法见附注三、21。

## 16、借款费用

###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本集团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开始资本化：

①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②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③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 (2) 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本集团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在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之后所发生的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正常中断期间的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 (3) 借款费用资本化率以及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予以资本化；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确定资本化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的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资本化期间内，外币专门借款的汇兑差额全部予以资本化；外币一般借款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17、无形资产

### (1) 计价方法、使用寿命、减值测试

本集团无形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专利权、计算机软件等。

无形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并于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使用寿命为有限的，自无形资产可供使用时起，采用能反映与该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的预期实现方式的摊销方法，在预计使用年限内摊销；无法可靠确定预期实现方式的，采用直线法摊销；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作摊销。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摊销方法如下：

类别	使用寿命	摊销方法	备注
土地使用权	50年		直线法
专利权	10年		直线法
计算机软件	3年		直线法

本集团于每年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与以前估计不同的，调整原先估计数，并按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资产负债表日预计某项无形资产已经不能给企业带来未来经济利益的，将该项无形资产的账面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无形资产计提资产减值方法见附注三、21。

## (2) 内部研究开发支出会计政策

本集团将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才能予以资本化，即：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不满足上述条件的开发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研究开发项目在满足上述条件，通过技术可行性及经济可行性研究，形成项目立项后，进入开发阶段。

已资本化的开发阶段的支出在资产负债表上列示为开发支出，自该项目达到预定用途之日转为无形资产。

具体研发项目的资本化条件：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应当证明其有用性；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 18、长期资产减值

对子公司、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无形资产、商誉、等（存货、按公允价值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递延所得税资产、金融资产除外）的资产减值，按以下方法确定：

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存在减值迹象的，本集团将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对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进行减值测试。

可收回金额根据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本集团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的认定，以资产组产生的主要现金流入是否独立于其他资产或者资产组的现金流入为依据。

当资产或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本集团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

就商誉的减值测试而言，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的账面价值，自购买日起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难以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的，将其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组合。相关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是能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且不大于本集团确定的报告分部。

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首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然后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其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如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确认商誉的减值损失。

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 19、长期待摊费用

本集团发生的长期待摊费用按实际成本计价，并按预计受益期限平均摊销。对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的长期待摊费用项目，其摊余价值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 20、职工薪酬

### (1)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集团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职工工资、奖金、按规定的基准和比例为职工缴纳的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和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如果该负债预期在职工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不能完全支付，且财务影响重大的，则该负债将以折现后的金额计量。

### (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离职后福利计划包括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其中，设定提存计划，是指向独立的基金缴存固定费用后，企业不再承担进一步支付义务的离职后福利计划；设定受益计划，是指除设定提存计划以外的离职后福利计划。

设定提存计划

设定提存计划包括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等。

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 设定受益计划

对于设定受益计划，在年度资产负债表日由独立精算师进行精算估值，以预期累积福利单位法确定提供福利的成本。本集团设定受益计划导致的职工薪酬成本包括下列组成部分：

①服务成本，包括当期服务成本、过去服务成本和结算利得或损失。其中，当期服务成本，是指职工当期提供服务所导致的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的增加额；过去服务成本，是指设定受益计划修改所导致的与以前期间职工服务相关的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的增加或减少。

②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包括计划资产的利息收益、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的利息费用以及资产上限影响的利息。

③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

除非其他会计准则要求或允许职工福利成本计入资产成本，本集团将上述第①和②项计入当期损益；第③项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且不会在后续会计期间转回至损益，在原设定受益计划终止时在权益范围内将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全部结转至未分配利润。

### （3）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集团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的，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本集团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本集团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实行职工内部退休计划的，在正式退休日之前的经济补偿，属于辞退福利，自职工停止提供服务日至正常退休日期间，拟支付的内退职工工资和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一次性计入当期损益。正式退休日期之后的经济补偿（如正常养老退休金），按照离职后福利处理。

### （4）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集团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按照上述关于设定提存计划的相关规定进行处理。符合设定受益计划的，按照上述关于设定受益计划的相关规定进行处理，但相关职工薪酬成本中“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部分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 21、预计负债

如果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本集团将其确认为预计负债：

- （1）该义务是本集团承担的现时义务；
- （2）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集团；
- （3）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

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本集团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并对账面价值进行调整以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

如果清偿已确认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或其他方补偿，则补偿金额只能在基本确定能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所确认负债的账面价值。

## 22、收入

是否已执行新收入准则

是  否

### (1) 一般原则

#### ①销售商品

在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商品销售收入的实现。

#### ②提供劳务

对在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情况下，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按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收入。

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是指同时满足：A、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B、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C、交易的完工程度能够可靠地确定；D、交易中已发生和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如果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则按已经发生并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的劳务收入，并将已发生的劳务成本作为当期费用。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如预计不能得到补偿的，则不确认收入。

#### ③让渡资产使用权

与资产使用权让渡相关的经济利益能够流入及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本公司确认收入。

### (2) 具体方法

本集团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如下：

本集团销售商品分为内销和外销，营销模式均包括直销模式和经销模式。

#### ①国内销售按营销模式分为直销模式和经销模式

**直销模式：**是公司直接将产品销售给最终用户的销售模式。买方根据自身需求确定订单数量，并将订单提前通知公司，公司产品完工后，按订单约定时间、地点交货，货到买方并经买方收货确认后，确认销售收入的实现。

**经销模式：**指公司将产品销售给经销商，由经销商销售给最终客户的销售模式。经销商根据自身客户需求计划、库存情况和销售预测，给公司提前下订单，公司根据生产库存情况确认是否满足订单要求，并

与经销商就订单达成一致。公司按照确认的订单约定的时间、地点交货，货到买方并经经销商收货确认后，确认销售收入的实现。

## ②国外销售按营销模式分为直销模式和经销模式

由公司市场部与外商（包括直接客户和经销商）洽谈，签订购销合同，结算方式包括电汇（T/T）、银行托收和信用证（L/C）三种方式。根据产品销售合同由物流部门组织发货，取得出口货物报关单，附出口发票等相关单证报关，在货物报关出口离岸时确认销售收入的实现。

**直销模式：**指公司直接将产品销售给国外最终用户的销售模式。最终用户根据自身的需求确定订单数量，并将订单提前通知公司，公司根据生产库存情况确认是否满足订单要求，并与用户就订单达成一致。公司根据订单约定的时间、地点交货，在货物报关出口离岸时确认销售收入的实现。

**经销模式：**指公司将产品销售给国外经销商，由经销商销售给最终客户的销售模式。经销商根据自身客户需求计划、库存情况和销售预测，给公司提前下订单，公司根据生产库存情况确认是否满足订单要求，并与经销商就订单达成一致。公司按照确认的订单约定的时间、地点交货，在货物报关出口离岸时确认销售收入的实现。

## 23、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在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并能够收到时确认。

对于货币性资产的政府补助，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对于非货币性资产的政府补助，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够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1元计量。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集团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除此之外，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对于政府文件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的，能够形成长期资产的，与资产价值相对应的政府补助部分作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其余部分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难以区分的，将政府补助整体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冲减相关资产的账面价值，或者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相关资产使用期限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则计入递延收益，于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确认期间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本集团对相同或类似的政府补助业务，采用一致的方法处理。

与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返还时，初始确认时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的，调整资产账面价值；存在相关递延收益余额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属于其他情况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 24、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所得税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除由于企业合并产生的调整商誉，或与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

交易或者事项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计入所有者权益外，均作为所得税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根据资产、负债于资产负债表日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

各项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均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该应纳税暂时性差异是在以下交易中产生的：

(1) 商誉的初始确认，或者具有以下特征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

(2) 对于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能够控制并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本集团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此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除非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是在以下交易中产生的：

(1) 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

(2) 对于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对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并反映资产负债表日预期收回资产或清偿负债方式的所得税影响。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 25、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本集团根据历史经验和其它因素，包括对未来事项的合理预期，对所采用的重要会计估计和关键假设进行持续的评价。很可能导致下一会计年度资产和负债的账面价值出现重大调整风险的重要会计估计和关键假设列示如下：

### 金融资产的分类

本集团在确定金融资产的分类时涉及的重大判断包括业务模式及合同现金流量特征的分析等。

本集团在金融资产组合的层次上确定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考虑的因素包括评价和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金融资产业绩的方式、影响金融资产业绩的风险及其管理方式、以及相关业务管理人员获得报酬的方式等。

本集团在评估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是否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时，存在以下主要判断：本金是否可能因提前还款等原因导致在存续期内的时间分布或者金额发生变动；利息是否仅包括货币时间价值、信用风险、其他基本借贷风险以及与成本和利润的对价。例如，提前偿付的金额是否仅反映了尚未支付的本

金及以未偿付本金为基础的利息，以及因提前终止合同而支付的合理补偿。

#### 应收账款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

本集团通过应收账款违约风险敞口和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应收账款预期信用损失，并基于违约概率和违约损失率确定预期信用损失率。在确定预期信用损失率时，本集团使用内部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等数据，并结合当前状况和前瞻性信息对历史数据进行调整。在考虑前瞻性信息时，本集团使用的指标包括经济下滑的风险、外部市场环境、技术环境和客户情况的变化等。本集团定期监控并复核与预期信用损失计算相关的假设。

#### 存货跌价准备

本集团根据存货会计政策，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对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及陈旧和滞销的存货，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存货减值至可变现净值是基于评估存货的可售性及其可变现净值。鉴定存货减值要求管理层在取得确凿证据，并且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等因素的基础上作出判断和估计。实际的结果与原先估计的差异将在估计被改变的期间影响存货的账面价值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或转回。

#### 商誉减值

本集团至少每年评估商誉是否发生减值。这要求对分配了商誉的资产组的使用价值进行估计。估计使用价值时，本集团需要估计未来来自资产组的现金流量，同时选择恰当的折现率计算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

#### 折旧和摊销

本集团对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在考虑其残值后，在使用寿命内按直线法计提折旧和摊销。本集团定期复核使用寿命，以决定将计入每个报告期的折旧和摊销费用数额。使用寿命是本集团根据对同类资产的以往经验并结合预期的技术更新而确定的。如果以前的估计发生重大变化，则会在未来期间对折旧和摊销费用进行调整。

#### 递延所得税资产

在很有可能有足够的应纳税利润来抵扣亏损的限度内，应就所有未利用的税务亏损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这需要管理层运用大量的判断来估计未来应纳税利润发生的时间和金额，结合纳税筹划策略，以决定应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的金额。

#### 所得税

本集团在正常的经营活动中，有部分交易其最终的税务处理和计算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部分项目是否能够在税前列支需要税收主管机关的审批。如果这些税务事项的最终认定结果同最初估计的金额存在差异，则该差异将对其最终认定期间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产生影响。

## 26、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

###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审批程序	备注
<p>财政部于 2017 年颁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 23 号——金融资产转移（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 24 号——套期会计（修订）》及《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修订）》（以下统称“新金融工具准则”）。新金融工具准则要求根据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划分为以下三类：（1）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2）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3）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混合合同包含的主合同属于金融资产的，不应从该混合合同中分拆嵌入衍生工具，而应当将该混合合同作为一个整体适用金融资产分类的相关规定。</p>	<p>本公司于 2019 年 4 月 26 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批准自 2019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对会计政策相关内容进行了调整。</p>	<p>变更后的会计政策参见附注三、10。</p>
<p>财政部于 2019 年 4 月发布了《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 2019 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9]6 号），2018 年 6 月发布的《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 2018 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8]15 号）同时废止；财政部于 2019 年 9 月发布了《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合并财务报表格式（2019 版）的通知》（财会[2019]16 号），《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 2018 年度合并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9]1 号）同时废止。根据财会[2019]6 号和财会[2019]16 号，本公司对财务报表格式进行了修订。</p>	<p>本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14 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批准将原资产负债表中的“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行项目分拆为“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和“应收款项融资”三个行项目；将原资产负债表中的“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行项目分拆为“应付票据”和“应付账款”两个行项目；在原资产负债表中增加“使用权资产”、“租赁负债”、“专项储备”等行项目；将原合并利润表中“资产减值损失”、“信用减值损失”行项目的列报行次进行调整；在原利润表中“投资效益”行项目下增加“其中：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行项目；删除原现金流量表中“为交易目的而持有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等行项目；在原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中增加了“专项储备”列项目。</p>	

采用新金融工具准则对本集团金融负债的会计政策并无重大影响。

2019年1月1日，本集团没有将任何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也没有撤销之前的指定。

新金融工具准则以“预期信用损失法”替代了原金融工具准则规定的、根据实际已发生减值损失确认减值准备的方法。“预期信用损失法”模型要求持续评估金融资产的信用风险，因此在新金融工具准则下，本集团信用损失的确认时点早于原金融工具准则。

本集团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下列项目进行减值会计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

-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应收款项和债权投资；

本集团按照新金融工具准则的规定，除某些特定情形外，对金融工具的分类和计量（含减值）进行追溯调整，将金融工具原账面价值和在新金融工具准则施行日（即2019年1月1日）的新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2019年年初留存收益或其他综合收益。同时，本集团未对比较财务报表数据进行调整。

于2019年1月1日，金融资产按照原金融工具准则和新金融工具准则的规定进行分类和计量的结果对比如下：

原金融工具准则			新金融工具准则		
项目	类别	账面价值	项目	类别	账面价值
应收票据	摊余成本	18,756,479.20	应收票据	摊余成本	1,271,979.76
			应收款项融资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17,484,499.44
应收账款	摊余成本	269,507,534.97	应收账款	摊余成本	268,845,707.15
			应收款项融资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短期借款	摊余成本	364,348,176.32	短期借款	摊余成本	364,939,277.84
应付利息	摊余成本	700,375.99	应付利息	摊余成本	
长期借款	摊余成本	70,281,626.71	长期借款	摊余成本	70,390,901.18

于2019年1月1日，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时金融工具分类和账面价值调节表如下：

项目	调整前账面金额 (2018年12月31日)	重分类	重新计量	调整后账面金额 (2019年1月1日)
<b>资产：</b>				
应收票据	18,756,479.20	-17,484,499.44		1,271,979.76
应收账款	269,507,534.97		-661,827.82	268,845,707.15
应收款项融资		17,484,499.44		17,484,499.44
递延所得税资产	13,551,623.00		99,274.17	13,650,897.17
<b>负债：</b>				
短期借款	364,348,176.32	591,101.52		364,939,277.84
其他应付款	120,553,005.76	-700,375.99		119,852,629.77
其中：应付利息	700,375.99	-700,375.99		
长期借款	70,281,626.71	109,274.47		70,390,901.18
<b>股东权益：</b>				
盈余公积	43,295,021.84		-56,581.73	43,238,440.11

未分配利润	507,202,223.18	-505,971.92	506,696,251.26
-------	----------------	-------------	----------------

本集团将根据原金融工具准则计量的2018年年末损失准备与根据新金融工具准则确定的2019年年初损失准备之间的调节表列示如下：

计量类别	调整前账面金额 (2018年12月31日)	重分类	重新计量	调整后账面金额 (2019年1月1日)
应收账款减值准备	15,499,932.84		661,827.82	16,161,760.66

## ②财务报表格式

财政部于2019年4月发布了《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2019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9]6号），2018年6月发布的《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2018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8]15号）同时废止；财政部于2019年9月发布了《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合并财务报表格式（2019版）的通知》（财会[2019]16号），《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2018年度合并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9]1号）同时废止。根据财会[2019]6号和财会[2019]16号，本公司对财务报表格式进行了以下修订：

资产负债表，将“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行项目拆分为“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将“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行项目拆分为“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本公司对可比期间的比较数据按照财会[2019]6号文进行调整。

财务报表格式的修订对本公司的资产总额、负债总额、净利润、其他综合收益等无影响。

###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 (3) 2019年起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新收入准则或新租赁准则调整执行当年年初财务报表相关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2018年12月31日	2019年01月01日	调整数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393,268,554.30	393,268,554.30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18,756,479.20	1,271,979.76	-17,484,499.44
应收账款	269,507,534.97	268,845,707.15	-661,827.82
应收款项融资		17,484,499.44	17,484,499.44
预付款项	14,044,682.46	14,044,682.46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16,599,845.70	16,599,845.70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443,983,304.64	443,983,304.64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16,435,423.28	16,435,423.28	
流动资产合计	1,172,595,824.55	1,171,933,996.73	-661,827.82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其他债权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773,219.29	773,219.29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443,739,001.05	443,739,001.05	
在建工程	173,392,468.53	173,392,468.53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142,091,957.93	142,091,957.93	
开发支出			
商誉	26,621,572.25	26,621,572.25	
长期待摊费用	3,959,199.63	3,959,199.63	
递延所得税资产	13,551,623.00	13,650,897.17	99,274.17
其他非流动资产	40,665,456.46	40,665,456.46	
非流动资产合计	844,794,498.14	844,893,772.31	99,274.17
资产总计	2,017,390,322.69	2,016,827,769.04	-562,553.65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364,348,176.32	364,939,277.84	591,101.52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168,580,785.09	168,580,785.09	
应付账款	139,711,679.42	139,711,679.42	
预收款项	2,302,002.08	2,302,002.08	
合同负债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33,700,607.01	33,700,607.01	
应交税费	4,066,343.49	4,066,343.49	
其他应付款	120,553,005.76	119,852,629.77	-700,375.99
其中：应付利息	700,375.99		-700,375.99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833,262,599.17	833,153,324.70	-109,274.47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70,281,626.71	70,390,901.18	109,274.47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4,802,444.76	4,802,444.76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8,931,384.90	8,931,384.90	
递延所得税负债	941,456.37	941,456.37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84,956,912.74	85,066,187.21	109,274.47
负债合计	918,219,511.91	918,219,511.91	
所有者权益：			
股本	180,000,000.00	18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340,204,405.08	340,204,405.08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382,786.35	382,786.35	
专项储备	108,955.27	108,955.27	
盈余公积	43,295,021.84	43,238,440.11	-56,581.73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507,202,223.18	506,696,251.26	-505,971.9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1,071,193,391.72	1,070,630,838.07	-562,553.65
少数股东权益	27,977,419.06	27,977,419.06	
所有者权益合计	1,099,170,810.78	1,098,608,257.13	-562,553.65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2,017,390,322.69	2,016,827,769.04	-562,553.65

调整情况说明

##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01 月 01 日	调整数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206,270,543.17	206,270,543.17	
交易性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17,184,499.44		-17,184,499.44
应收账款	391,019,183.67	390,353,516.29	-665,667.38
应收款项融资		17,184,499.44	17,184,499.44
预付款项	7,070,371.44	7,070,371.44	
其他应收款	121,758,604.45	121,758,604.45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存货	309,891,445.49	309,891,445.49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10,116,485.81	10,116,485.81	
流动资产合计	1,063,311,133.47	1,062,645,466.09	-665,667.38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其他债权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439,756,356.29	439,756,356.29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106,733,481.23	106,733,481.23	

在建工程	45,276,160.14	45,276,160.14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9,513,080.47	9,513,080.47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3,629,341.73	3,629,341.73	
递延所得税资产	4,823,453.63	4,923,303.74	99,850.11
其他非流动资产	24,612,926.23	24,612,926.23	
非流动资产合计	634,344,799.72	634,444,649.83	99,850.11
资产总计	1,697,655,933.19	1,697,090,115.92	-565,817.27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243,704,750.75	244,272,168.94	567,418.19
交易性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264,176,784.68	264,176,784.68	
应付账款	132,168,122.00	132,168,122.00	
预收款项	2,288,269.30	2,288,269.30	
合同负债			
应付职工薪酬	24,818,420.08	24,818,420.08	
应交税费	39,576.47	39,576.47	
其他应付款	39,057,816.29	38,400,947.58	-656,868.71
其中：应付利息	656,868.71		-656,868.71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706,253,739.57	706,164,289.05	-89,450.52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57,671,641.45	57,761,091.97	89,450.52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4,802,444.76	4,802,444.76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3,370,000.00	3,370,000.00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65,844,086.21	65,933,536.73	89,450.52
负债合计	772,097,825.78	772,097,825.78	
所有者权益：			
股本	180,000,000.00	18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340,204,405.08	340,204,405.08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43,295,021.84	43,238,440.11	-56,581.73
未分配利润	362,058,680.49	361,549,444.95	-509,235.54
所有者权益合计	925,558,107.41	924,992,290.14	-565,817.27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697,655,933.19	1,697,090,115.92	-565,817.27

调整情况说明

## 六、税项

### 1、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应税收入于 2019 年 3 月 31 日前按 16% 的税率计算销项税，并按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的差额计缴增值税。	16

城市维护建设税	按应纳的流转税及出口退税的免抵额计缴	详见下表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详见下表
增值税	应税收入于 2019 年 4 月 1 日起按 13% 的税率计算销项税，并按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的差额计缴增值税。	13
教育费附加	按应纳的流转税及出口退税的免抵额计缴	详见下表
地方教育费附加	按应纳的流转税及出口退税的免抵额计缴	详见下表
防洪费	按应纳的流转税及出口退税的免抵额计缴	详见下表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利安隆	15%
利安隆中卫	15%
利安隆科润	15%
利安隆珠海	25%
利安隆供应链	25%
利安隆科技	16.5%
利安隆德国	31.25%
利安隆美国	21%
利安隆日本	15.315%
利安隆凯亚	15%

## 2、税收优惠

### (1) 企业所得税

本公司于2018年11月23日取得天津市科学技术局、天津市财政局、国家税务总局天津市税务局联合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GR201812000494；有效期三年，自2018年1月1日至2020年12月31日按15%的税率享受企业所得税优惠。

本公司所属子公司利安隆中卫于2017年11月15日取得宁夏回族自治区科学技术厅、宁夏回族自治区财政厅、宁夏回族自治区国家税务局、宁夏回族自治区地方税务局联合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GR201764000034；有效期三年，自2017年1月1日至2019年12月31日按15%的税率享受企业所得税优惠。

本公司所属子公司利安隆科润于2016年11月取得浙江省财政厅、浙江省国税局、浙江省地方税务局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GR201633000410，有效期三年，自2016年

1月1日至2018年12月31日按15%的税率享受企业所得税优惠。由于证书2018年到期，公司2019年继续申请了高新技术企业认定，已通过评审并由全国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于2019年12月4日发布《关于公示浙江省2019年拟认定高新技术企业名单的通知》予以公示，公示期10个工作日，公示期已届满，新证书尚未发放，根据《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实施高新技术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有关问题的公告》，所得税税率2019年度可按15%执行。

本公司所属子公司利安隆凯亚于2019年9月10日取得取得河北省科学技术厅、河北省财政厅、河北省国家税务局和河北省地方税务局联合批准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GR201913000342，有效期三年，自2019年1月1日至2021年12月31日按15%的税率享受企业所得税优惠。

##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 1、货币资金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72,515.54	48,478.63
银行存款	240,096,860.58	329,163,405.77
其他货币资金	53,900,728.52	64,056,669.90
合计	294,070,104.64	393,268,554.30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42,381,807.25	30,703,154.53

其他说明

(1) 其他货币资金主要为银行承兑汇票及其他保证金人民币43,115,159.99元、存放网络平台资金人民币2,126,379.09元、定期存款折人民币8,141,134.43元，合计人民币53,382,673.51元为使用受限资金。

(2) 于2019年12月31日本公司存放于境外的货币资金为人民币 42,381,807.25元，资金的汇回未受到限制。

(3) 期末，本集团无抵押、质押或冻结、或存放在境外且资金汇回受到限制的款项。

### 2、应收票据

####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票据	1,905,060.77	1,271,979.76
合计	1,905,060.77	1,271,979.76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票据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的披露方式披露坏账准备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 3、应收账款

##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398,301.70	0.63%	2,398,301.70	100.00%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379,788,188.79	99.37%	21,064,503.64	5.55%	358,723,685.15	285,007,467.81	100.00%	16,161,760.66	5.67%	268,845,707.15
其中：										
合计	382,186,490.49	100.00%	23,462,805.34	6.14%	358,723,685.15	285,007,467.81	100.00%	16,161,760.66	5.67%	268,845,707.15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2,398,301.7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江苏浩天生物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1,595,000.00	1,595,0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南通惠康国际企业有限公司	803,301.70	803,301.7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合计	2,398,301.70	2,398,301.70	--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2,398,301.7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低风险	377,603,879.10	18,880,193.95	5.00%
高风险	2,184,309.69	2,184,309.69	100.00%
合计	379,788,188.79	21,064,503.64	--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应收客户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21,064,503.64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的披露方式披露坏账准备的相关信息：

□ 适用 √ 不适用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374,962,678.05
1 至 2 年	2,641,201.05
2 至 3 年	181,987.69
3 年以上	4,400,623.70
3 至 4 年	532,077.00
4 至 5 年	73,530.00
5 年以上	3,795,016.70
合计	382,186,490.49

**（2）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坏账准备金额
2018.12.31	15,499,932.84
首次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的调整金额	661,827.82
2019.01.01	16,161,760.66
本期合并增加	4,559,291.37
本期计提	2,660,638.14
本期收回或转回	
本期核销	
汇率变动的影响	-81,115.17
2019.12.31	23,462,805.34

**（3）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本期不存在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4）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单位一	6,003,471.52	1.57%	300,173.58
单位二	9,343,852.88	2.44%	467,192.64
单位三	7,583,865.00	1.98%	379,193.25
单位四	6,807,539.01	1.78%	340,376.95
单位五	6,284,551.87	1.64%	314,227.59
合计	36,023,280.28	9.41%	

#### (5)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本期不存在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情况。

#### 4、应收款项融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票据-银行承兑汇票	45,946,006.11	17,484,499.44
合计	45,946,006.11	17,484,499.44

应收款项融资本期增减变动及公允价值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款项融资减值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的披露方式披露减值准备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本集团所属部分子公司视其日常资金管理的需要将一部分银行承兑汇票进行贴现和背书，故将该子公司的银行承兑汇票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本集团无单项计提减值准备的银行承兑汇票。于2019年12月31日，本集团认为所持有的银行承兑汇票不存在重大信用风险，不会因银行违约而产生重大损失。

#### 5、预付款项

#####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28,787,932.02	99.12%	13,790,020.63	98.18%
1 至 2 年	197,622.34	0.68%	253,769.94	1.81%
2 至 3 年	1,895.00	0.01%		
3 年以上	56,352.09	0.19%	891.89	0.01%

合计	29,043,801.45	--	14,044,682.46	--
----	---------------	----	---------------	----

账龄超过 1 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

##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本期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预付款项汇总金额13,834,870.19元，占预付款项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47.64%。

## 6、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收款	10,892,882.17	16,599,845.70
合计	10,892,882.17	16,599,845.70

### (1) 其他应收款

#### 1)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保证金、押金	6,462,031.88	4,950,463.23
备用金	1,962,263.00	1,373,512.19
代垫社保、公积金	1,065,078.53	1,059,881.49
即征即退税款	2,861,240.23	10,207,477.07
应收其他款项	1,191,765.12	
合计	13,542,378.76	17,591,333.98

#### 2)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单位：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已发生信用减值)	
2019 年 1 月 1 日余额	991,488.28			991,488.28
2019 年 1 月 1 日余额在 本期	—	—	—	—
本期计提	378,326.35			378,326.35
其他变动	85,577.22	1,191,765.12		1,277,342.34

2019年12月31日余额	1,457,731.47	1,191,765.12		2,649,496.59
---------------	--------------	--------------	--	--------------

损失准备本期变动金额重大的账面余额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账面余额
1年以内（含1年）	8,349,639.97
1至2年	1,773,404.71
2至3年	1,232,887.57
3年以上	2,186,446.51
3至4年	415,640.00
4至5年	190,000.00
5年以上	1,580,806.51
合计	13,542,378.76

###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其他应收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本期不存在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

###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单位 1	出口退税	2,650,597.70	1年以内	19.57%	
单位 2	保证金	150,000.00	1年以内	11.45%	561,500.00
		300,000.00	1-2年		
		500,000.00	2-3年		
		100,000.00	3-4年		
		180,000.00	4-5年		

		320,000.00	5 年以上		
单位 3	保证金	1,053,065.33	1 年以内	8.25%	65,000.00
		63,526.35	1-2 年		
单位 4	保证金	700,000.00	1 年以内	7.38%	59,005.90
		300,000.00	1-2 年		
单位 5	往来款项	1,000,000.00	5 年以上	7.38%	1,000,000.00
合计	--	7,317,189.38	--	42.69%	1,685,505.90

## 7、存货

是否已执行新收入准则

是  否

### (1) 存货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119,832,841.58		119,832,841.58	95,539,998.75		95,539,998.75
在产品	30,671,517.21	261,194.73	30,410,322.48	21,777,777.22		21,777,777.22
库存商品	449,182,686.25	4,581,051.25	444,601,635.00	330,890,791.47	4,225,262.80	326,665,528.67
合计	599,687,045.04	4,842,245.98	594,844,799.06	448,208,567.44	4,225,262.80	443,983,304.64

### (2) 存货跌价准备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在产品		261,194.73				261,194.73
库存商品	4,225,262.80	355,788.45				4,581,051.25
合计	4,225,262.80	616,983.18				4,842,245.98

原材料、半成品、库存商品确定可变现净值/剩余对价与将要发生的成本的具体依据是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

## 8、其他流动资产

是否已执行新收入准则

是  否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抵扣的增值税进项税	27,660,944.05	8,752,631.24
预缴企业所得税	8,446,815.42	7,682,792.04
待摊费用	4,572,705.87	
合计	40,680,465.34	16,435,423.28

## 9、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账面价值)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 确认的投 资损益	其他综合 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 变动	宣告发放 现金股利 或利润	计提减值 准备		
一、合营企业										
二、联营企业										
北京东方 亚科力化 工科技有 限公司	773,219.2 9							773,219.2 9		8,771,258 .13
小计	773,219.2 9							773,219.2 9		8,771,258 .13
合计	773,219.2 9							773,219.2 9		8,771,258 .13

其他说明

## 10、投资性房地产

###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建筑物	土地使用权	在建工程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3,620,809.79		13,620,809.79
(1) 外购				

(2) 存货\固定资产 \在建工程转入				
(3) 企业合并增加		13,620,809.79		13,620,809.79
(4) 评估增值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期末余额		13,620,809.79		13,620,809.79
二、累计折旧和累计摊 销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324,763.15		324,763.15
(1) 计提或摊销		174,501.67		174,501.67
(2) 企业合并增加		150,261.48		150,261.48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期末余额		324,763.15		324,763.15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13,296,046.64		13,296,046.64
2.期初账面价值				

## (2)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 适用 √ 不适用

## 11、固定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649,585,697.66	443,739,001.05
合计	649,585,697.66	443,739,001.05

## (1) 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设备	办公设备及电子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177,163,473.71	437,919,850.02	12,998,889.59	11,331,298.58	639,413,511.90
2.本期增加金额	100,304,637.60	212,814,001.28	3,318,116.78	7,963,181.40	324,399,937.06
(1) 购置	1,365,630.72	22,492,644.57	2,076,051.00	1,348,450.42	27,282,776.71
(2) 在建工程转入	35,192,648.88	83,699,069.55		3,957,840.67	122,849,559.10
(3) 企业合并增加	63,746,358.00	106,622,287.16	1,242,065.78	2,656,153.08	174,266,864.02
(4) 汇率变动影响				737.23	737.23
3.本期减少金额	10,966.84	5,466,174.10	357,474.69	77,777.77	5,912,393.40
(1) 处置或报废	10,966.84	5,466,174.10	357,474.69	77,777.77	5,912,393.40
4.期末余额	277,457,144.47	645,267,677.20	15,959,531.68	19,216,702.21	957,901,055.56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46,437,720.04	137,427,728.75	6,310,738.77	5,498,323.29	195,674,510.85
2.本期增加金额	23,282,946.79	84,872,853.03	2,685,074.80	5,854,657.61	116,695,532.23
(1) 计提	10,935,856.87	45,176,952.09	2,037,510.63	4,076,258.06	62,226,577.65
(2) 企业合并增加	12,347,089.92	39,695,900.94	647,564.17	1,778,438.98	54,468,994.01
(3) 汇率变动影响数				-39.43	-39.43
3.本期减少金额		3,694,580.27	292,053.64	68,051.27	4,054,685.18

(1) 处置或报废		3,694,580.27	292,053.64	68,051.27	4,054,685.18
4.期末余额	69,720,666.83	218,606,001.51	8,703,759.93	11,284,929.63	308,315,357.90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207,736,477.64	426,661,675.69	7,255,771.75	7,931,772.58	649,585,697.66
2.期初账面价值	130,725,753.67	300,492,121.27	6,688,150.82	5,832,975.29	443,739,001.05

##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新建门卫室	469,149.00	权证尚在办理中
新建锅炉房	4,140,557.44	尚在消防验收中
50T 锅炉房	691,818.17	尚在消防验收中
备用泵房	350,038.71	因行政区划变更，进度缓慢
调度值班室	39,255.25	因行政区划变更，进度缓慢
钢材库	273,582.48	因行政区划变更，进度缓慢
办公楼	2,043,643.67	正在办理中

其他说明

本期所有权受到限制的固定资产情况

项目	账面原值	账面价值	抵押银行	贷款/ 开立票据金额	备注
房屋建筑物	58,392,871.92	45,021,327.05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天津分行	44,500,000.00	注1

房屋建筑物	6,389,173.26	3,873,860.90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天津分行		注2
房屋建筑物	15,289,487.06	8,850,229.20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天津分行		注3
房屋建筑物	4,424,039.10	1,849,143.67	花旗银行（中国）股份有限公司天津分行	58,125,694.16	注4
机器设备	65,902,065.49	13,900,837.20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天津分行	45,000,000.00	注5
房屋建筑物	51,275,805.02	36,076,353.06	宁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卫分行营业部	27,000,000.00	注6
房屋建筑物	7,418,738.63	5,735,321.92	工商银行常山支行	160,000,000.00	注7
合计	209,092,180.48	115,307,073.00	--	334,625,694.16	

注1：2019年12月12日，公司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分行签订了《最高额抵押合同》，公司以房产及土地进行抵押并办理了不动产抵押登记，为公司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分行在2019年11月22日至2020年6月20日期间发生的相关债务提供抵押担保。

注2：2019年12月12日，公司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分行签订了《最高额抵押合同》，公司以房产及土地进行抵押并办理了不动产抵押登记，为公司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分行在2019年10月23日至2020年6月20日期间发生的相关债务提供抵押担保。

注3：2019年12月12日，公司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分行签订了《最高额抵押合同》，公司以房产及土地进行抵押并办理了不动产抵押登记，为公司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分行在2019年10月23日至2020年6月20日期间发生的相关债务提供抵押担保。

注4：2018年10月10日，公司与花旗银行（中国）有限公司天津分行（银行）签订了《房地产最高额抵押合同》，公司以房产及土地为公司在花旗银行（中国）有限公司天津分行2018年10月10日至2021年10月9日期间发生的相关债务提供抵押担保。

注5：2017年11月2日，公司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分行签订了《抵押合同》，公司以汉沽工厂的机器设备作抵押并办理《动产抵押登记证》，为公司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分行在2017年11月2日至2022年11月2日期间发生的相关债务提供抵押担保。

注6：2019年10月30日，本公司的子公司与宁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卫分行营业部签订了《最高额抵押合同》，公司以房产及土地进行抵押并办理了《不动产抵押登记》，为公司与宁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卫分行营业部在2019年10月30日至2021年10月29日期间发生的相关债务提供抵押担保。

注7：2018年11月18日，本公司的子公司与工商银行常山支行签订了保证合同及编抵押合同，以房产、土地及工程项目进行抵押，为公司与工商银行常山支行在2018年11月28日至2023年12月31日期间发生的相关债务提供抵押担保。

## 12、在建工程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在建工程	488,267,951.79	173,392,468.53
合计	488,267,951.79	173,392,468.53

## (1) 在建工程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利安隆中卫	94,562,654.14		94,562,654.14	57,104,857.65		57,104,857.65
利安隆本部	26,717,012.66		26,717,012.66	45,276,160.14		45,276,160.14
利安隆科润	197,542,746.39		197,542,746.39	66,217,882.89		66,217,882.89
利安隆珠海	144,344,996.95		144,344,996.95	4,793,567.85		4,793,567.85
利安隆凯亚	25,100,541.65		25,100,541.65			0.00
合计	488,267,951.79		488,267,951.79	173,392,468.53		173,392,468.53

##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学府麦谷办公楼	29,000,000.00		24,322,140.51			24,322,140.51	83.87%	83.87				其他
研发中心项目	54,691,764.00	35,115,037.30	5,510,780.20	40,625,817.50			74.28%	100.00				募股资金
公司公用工程-废液燃烧系统	13,000,000.00		3,183,185.84			3,183,185.84	24.49%	24.49				其他
公司公用工程-新建办公楼	25,000,000.00		133,962.26			133,962.26	0.54%	0.54				其他
7000吨高分子材料抗老化助剂项目	505,000,000.00	66,140,635.91	102,665,127.99			168,805,763.90	33.43%	33.43	5,218,866.50	5,162,343.16	100.00%	其他

50 吨低 压蒸汽 锅炉项 目	68,862,1 01.00	77,246.9 8	28,384,5 06.15			28,461,7 53.13	41.33%	41.33				其他
珠海基 地一期 项目	1,266,00 0,000.00	4,793,56 7.85	139,551, 429.10			144,344, 996.95	11.40%	11.40				募股资 金
711、 712、713 装置改 造	7,070,00 0.00	272,003. 32	5,637,19 7.48			5,909,20 0.80	83.58%	83.58				其他
726 装置	41,996,0 00.00	25,734,8 94.29	14,612,6 06.60			40,347,5 00.89	96.07%	96.07				其他
716 装置	47,000,0 00.00		40,800,9 47.38			40,800,9 47.38	86.81%	86.81				其他
724 装置	41,000,0 00.00	24,759,6 84.33	15,309,5 99.08	37,454,5 38.73		2,614,74 4.68	97.73%	97.73				其他
新建罐 区	18,800,0 00.00	6,338,27 5.71	8,137,04 3.16	14,475,3 18.87			77.00%	100.00				其他
6 车间 561/562 装置改 建项目	59,800,0 00.00		19,640,4 02.79			19,640,4 02.79	32.84%	32.84				其他
其他在 建项目	70,880,7 20.80	10,161,1 22.84	29,836,1 13.82	30,293,8 84.00		9,703,35 2.66	56.43%	56.43				其他
合计	2,248,10 0,585.80	173,392, 468.53	437,725, 042.36	122,849, 559.10		488,267, 951.79	--	--	5,218,86 6.50	5,162,34 3.16	100.00%	--

### 13、无形资产

#### (1) 无形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非专利技术	系统/软件	商标权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136,075,217.18	2,564,000.00		7,962,003.70		146,601,220.88
2.本期增加 金额	43,796,905.48			1,372,698.05	23,592.00	58,775,899.09
(1) 购置				1,153,057.69		1,153,057.69

(2) 内部研发						
(3) 企业合并增加	43,796,905.48	13,582,703.56		219,640.36	23,592.00	57,622,841.40
3.本期减少金额				15,539.51		15,539.51
(1) 处置						
其他减少				15,539.51		15,539.51
4.期末余额	179,872,122.66	16,146,703.56		9,319,162.24	23,592.00	205,361,580.46
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3,973,938.55	256,200.00		279,124.40		4,509,262.95
2.本期增加金额	3,792,631.21	1,325,849.92		873,778.80	6,901.39	5,999,161.32
(1) 计提	3,258,210.26	919,446.36		793,104.44	1,827.39	4,972,588.45
企业合并增加	534,420.95	406,403.56		80,674.36	5,074.00	1,026,572.87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7,766,569.76	1,582,049.92		1,152,903.20	6,901.39	10,508,424.27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172,105,552.90	14,564,653.64		8,166,259.04	16,690.61	194,853,156.19

2.期初账面价值	132,101,278.63	2,307,800.00		7,682,879.30		142,091,957.93
----------	----------------	--------------	--	--------------	--	----------------

本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 0.00%。

## 14、商誉

### (1) 商誉账面原值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名称 或形成商誉的事 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企业合并形成的		处置		
利安隆科润	26,621,572.25					26,621,572.25
利安隆凯亚		326,826,258.99				326,826,258.99
合计	26,621,572.25					353,447,831.24

### (2) 商誉减值准备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名称 或形成商誉的事 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计提		处置		
利安隆科润	0.00			0.00		0.00
利安隆凯亚						
合计	0.00			0.00		0.00

商誉所在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相关信息

①2017年，公司通过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取得利安隆科润70%的股权，对相关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利安隆科润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商誉。

②本期，本公司通过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取得利安隆凯亚100%的股权，对相关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利安隆凯亚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商誉。

说明商誉减值测试过程、关键参数（如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的预测期增长率、稳定期增长率、利润率、折现率、预测期等）及商誉减值损失的确认方法：

本集团采用预计未来现金流现值的方法计算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本集团根据管理层批准的财务预算预计未来5年内现金流量，其后年度采用的现金流量增长率预计为0，不会超过资产组经营业务的长期平均增长率。管理层根据过往表现及其对市场发展的预期编制上述财务预算。计算未来现金流现值所采用的税前折现率：利安隆科润15.05%，利安隆凯亚13.76%，已反映了相对于有关分部的风险。根据减值测试的结果，本期期末商誉未发生减值（上期期末：无）。

本集团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是管理层初始确认时认定的能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当期资产组的范围未发生变更。

商誉减值测试的影响

其他说明

## 15、长期待摊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装修费	3,804,446.78	2,050,542.27	2,992,434.43		2,862,554.62
租金	28,966.73	796,013.31	41,323.99		783,656.05
软件使用费	125,786.12		62,893.08		62,893.04
合计	3,959,199.63	2,846,555.58	3,096,651.50		3,709,103.71

其他说明

## 16、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30,190,852.64	6,573,275.54	27,241,180.01	4,168,087.67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36,397,485.90	8,265,091.03	55,052,110.84	8,257,816.63
固定资产加速折旧差异	4,210,980.16	631,647.03	7,504,791.31	1,125,718.70
递延收益	18,142,000.00	4,535,500.00		
合计	88,941,318.70	20,005,513.60	89,798,082.16	13,551,623.00

###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资产评估增值	84,302,342.20	12,645,351.33	6,276,375.80	941,456.37
合计	84,302,342.20	12,645,351.33	6,276,375.80	941,456.37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单位：元

项目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 期末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 或负债期末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 期初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 或负债期初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20,005,513.60		13,551,623.00
递延所得税负债		12,645,351.33		941,456.37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1,868,129.49	1,473,542.72
可抵扣亏损	4,990,035.48	9,771,225.78
合计	6,858,164.97	11,244,768.50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单位：元

年份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备注
2020 年		360,971.10	
2021 年			
2022 年		273,409.70	
2023 年	3,992,601.90	9,136,844.98	
2024 年	997,433.58		
合计	4,990,035.48	9,771,225.78	--

**17、其他非流动资产**

是否已执行新收入准则

 是  否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付基建设备款	50,871,758.82	40,665,456.46
合计	50,871,758.82	40,665,456.46

**18、短期借款****(1) 短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106,300,000.00	
抵押借款	130,241,813.06	156,531,263.73
信用借款	154,994,097.06	208,408,014.11
合计	391,535,910.12	364,939,277.84

**19、应付票据**

单位：元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103,841,361.30	168,580,785.09
合计	103,841,361.30	168,580,785.09

本期末已到期未支付的应付票据总额为 0.00 元。

**20、应付账款****(1) 应付账款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材料款	204,915,566.21	121,370,700.50
运费	20,810,784.96	18,340,978.92
其他	484,400.00	
合计	226,210,751.17	139,711,679.42

**21、预收款项**

是否已执行新收入准则

是  否

**(1) 预收款项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货款	10,458,802.88	2,302,002.08
合计	10,458,802.88	2,302,002.08

## 22、应付职工薪酬

###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33,690,645.68	250,830,485.18	241,199,723.29	43,321,407.57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9,961.33	16,896,386.85	16,408,329.57	498,018.61
合计	33,700,607.01	267,726,872.03	257,608,052.86	43,819,426.18

### (2) 短期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32,811,594.99	222,524,877.35	213,352,744.63	41,983,727.71
2、职工福利费		9,056,450.75	9,056,450.75	
3、社会保险费	17,084.68	9,215,193.72	9,215,193.72	17,084.68
其中：医疗保险费		7,806,153.43	7,806,153.43	
工伤保险费	17,084.68	882,208.06	882,208.06	17,084.68
生育保险费		526,832.23	526,832.23	
4、住房公积金	1,482.00	7,846,958.72	7,579,285.72	269,155.00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860,484.01	2,187,004.64	1,996,048.47	1,051,440.18
合计	33,690,645.68	250,830,485.18	241,199,723.29	43,321,407.57

###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9,961.33	16,368,052.11	15,879,994.83	498,018.61
2、失业保险费		528,334.74	528,334.74	
合计	9,961.33	16,896,386.85	16,408,329.57	498,018.61

**23、应交税费**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1,168,013.24	
企业所得税	21,976,809.45	3,348,479.98
个人所得税	351,214.86	105,332.37
城市维护建设税	416,509.89	
教育费附加	297,507.07	
防洪费（中卫地方水利基金）	31,817.83	43,394.19
土地使用税	122,843.73	323,053.09
房产税	228,815.41	125,430.75
印花税	171,088.30	56,601.51
水资源税	70,004.40	51,675.60
其他	21,102.46	12,376.00
合计	24,855,726.64	4,066,343.49

**24、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利息		700,375.99
其他应付款	133,839,524.63	119,852,629.77
合计	133,839,524.63	120,553,005.76

**(1) 应付利息**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分期付息到期还本的长期借款利息		
短期借款应付利息		

**(2) 其他应付款****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应付基建及设备款	113,034,922.85	110,230,004.35
应付其他费用	18,380,956.12	9,622,625.42
保证金及押金	1,381,620.00	
业务风险金	1,042,025.66	
合计	133,839,524.63	119,852,629.77

##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单位 1	1,334,482.76	项目尚未完成
合计	1,334,482.76	--

## 25、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40,000,000.00	
合计	40,000,000.00	

## 26、长期借款

### (1) 长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抵押借款	210,706,700.08	70,390,901.18
信用借款	22,534,582.19	
一年内到期长期借款	-40,000,000.00	
合计	193,241,282.27	70,390,901.18

长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其他说明，包括利率区间：

抵押借款2019.12.31利率区间4.75%-5.145%；2018.12.31利率区间4.75%-5.145%；

信用贷款2019.12.31利率区间5.1%。

## 27、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 (1)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三、其他长期福利	3,807,763.92	4,802,444.76
合计	3,807,763.92	4,802,444.76

## 28、递延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8,931,384.90	20,350,000.00	1,408,510.00	27,872,874.90	收益递延
合计	8,931,384.90	20,350,000.00	1,408,510.00	27,872,874.90	--

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

单位：元

负债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本期计入其他收益金额	本期冲减成本费用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其他说明：

计入递延收益的政府补助详见附注十四、1、政府补助。

## 29、股本

单位：元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180,000,000.00	25,010,420.00				25,010,420.00	205,010,420.00

其他说明：

利安隆公司以发行股份的方式购买资产。经交易各方协商确定本次交易的交易价格为60,000万元，发行价格为23.99元/股，发行股份数为25,010,420股。本期增资已经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于2019年6月26日出具瑞华验字[2019]02370005号验资报告。

## 30、资本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340,204,405.08	574,918,815.45		915,123,220.53

合计	340,204,405.08	574,918,815.45		915,123,220.53
----	----------------	----------------	--	----------------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利安隆公司以发行股份的方式购买资产。经交易各方协商确定本次交易的交易价格为60,000万元，发行价格为23.99元/股，发行股份数为25,010,420股，发行溢价扣除直接相关费用70,764.55元后计入资本公积。

### 31、其他综合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末余额	
		本期所得税前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留存收益	减：所得税费用	税后归属于母公司		税后归属于少数股东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82,786.35	1,393,045.90				1,397,107.61	-4,061.71	1,779,893.9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382,786.35	1,393,045.90						
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382,786.35	1,393,045.90				1,397,107.61	-4,061.71	1,779,893.96

其他说明，包括对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转为被套期项目初始确认金额调整：

### 32、专项储备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安全生产费	108,955.27	22,392,934.38	17,909,905.83	4,591,983.82
合计	108,955.27	22,392,934.38	17,909,905.83	4,591,983.82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 33、盈余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43,238,440.11	7,166,765.60		50,405,205.71
合计	43,238,440.11	7,166,765.60		50,405,205.71

盈余公积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1：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规定，本公司按净利润的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法定盈余公积累计额达到本公司注册资本50%以上的，不再提取。

2:首次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的调整金额影响法定盈余公积-56,581.73元,当期提取盈余公积7,166,765.60元。

### 34、未分配利润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507,202,223.18	345,576,753.98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505,971.92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506,696,251.26	345,576,753.98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62,314,192.05	193,073,521.01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7,166,765.60	11,828,051.81
应付普通股股利	28,980,000.00	19,620,000.00
期末未分配利润	732,863,677.71	507,202,223.18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 1)、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505,971.92元。
- 2)、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元。
- 3)、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元。
- 4)、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元。
- 5)、其他调整合计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元。

### 35、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1,970,812,737.74	1,396,750,919.24	1,484,813,900.08	1,022,414,788.05
其他业务	7,498,748.35	3,045,324.79	2,935,426.48	2,278,689.75
合计	1,978,311,486.09	1,399,796,244.03	1,487,749,326.56	1,024,693,477.80

是否已执行新收入准则

是  否

### 36、税金及附加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1,831,053.49	2,558,847.30
教育费附加	784,737.21	1,113,962.53

资源税	289,710.80	152,204.00
房产税	1,533,360.95	1,184,011.72
土地使用税	1,150,887.68	774,115.68
印花税	1,160,727.58	290,644.65
地方教育费附加	523,158.14	742,641.70
防洪费	338,071.63	607,816.81
环保税	169,705.68	132,658.64
其他	93,211.28	40,914.77
合计	7,874,624.44	7,597,817.80

各项税金及附加的计缴标准详见附注四、税项。

### 37、销售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物流费用	46,348,490.29	39,815,904.06
职工薪酬	30,744,050.31	20,254,304.24
差旅费	6,279,508.03	4,948,511.63
办公费	2,922,101.12	3,520,131.55
市场开发费	9,871,583.77	8,334,080.64
包装材料	5,011,139.81	3,592,635.92
认证费	1,345,488.86	7,204,717.94
折旧摊销	397,869.21	384,915.36
其他	266,027.87	1,208,044.25
合计	103,186,259.27	89,263,245.59

### 38、管理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46,416,805.95	31,770,122.60
办公费	14,933,361.09	10,101,107.01
中介费用	9,140,833.25	5,404,563.03
折旧摊销	9,718,632.61	6,353,989.01
业务招待费	3,859,182.14	2,998,641.06
软件服务费	2,768,376.48	

其他	3,074,903.59	951,913.94
差旅费	2,313,746.05	1,746,012.43
合计	92,225,841.16	59,326,349.08

### 39、研发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材料费用	44,394,825.64	40,084,636.21
职工薪酬	27,924,457.36	21,970,921.45
折旧摊销	1,688,935.17	851,123.66
能源动力费	1,656,826.25	2,354,276.30
维修费用	1,316,284.26	262,214.77
咨询服务费用	227,715.23	162,039.33
验收评估费	296,882.88	189,681.77
与研发活动直接相关的其他费用	2,043,116.03	1,250,849.30
合计	79,549,042.82	67,125,742.79

### 40、财务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21,449,613.31	21,364,459.48
减：利息资本化		
利息收入	3,103,349.54	1,455,591.43
汇兑损益	-169,352.13	-5,670,439.96
减：汇兑损益资本化		
手续费及其他	1,825,703.96	697,864.69
合计	20,002,615.60	14,936,292.78

### 41、其他收益

单位：元

产生其他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政府补助	1,408,510.00	2,810,756.88
政府补助	15,216,520.88	4,772,920.00
合计	16,625,030.88	7,583,676.88

**42、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626,780.71
理财产品收益	414,845.66	6,988,836.67
合计	414,845.66	5,362,055.96

**43、信用减值损失**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378,326.35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2,660,638.14	
合计	-3,038,964.49	

**44、资产减值损失**

是否已执行新收入准则

 是  否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坏账损失		-3,210,036.95
二、存货跌价损失	-616,983.18	-4,225,262.80
五、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	-773,219.29	
合计	-1,390,202.47	-7,435,299.75

**45、资产处置收益**

单位：元

资产处置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固定资产处置利得（损失以“-”填列）	-762,108.76	205,606.01
合计	-762,108.76	205,606.01

**46、营业外收入**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 额

政府补助	5,822,000.00		5,822,000.00
违约赔偿收入	21,380.00	185,373.00	21,380.00
其他	47,619.54		
合计	5,890,999.54	185,373.00	5,890,999.54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单位：元

补助项目	发放主体	发放原因	性质类型	补贴是否影响当年盈亏	是否特殊补贴	本期发生金额	上期发生金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工业和科技创新发展引导专项资金（企业兼并重组奖）						5,822,000.00		与收益相关

#### 47、营业外支出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公益性捐赠支出	1,337,048.00	380,373.10	1,337,048.00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损失	316,723.26	5,557,133.01	316,723.26
其他	146,716.15	527,849.49	146,716.15
合计	1,800,487.41	6,465,355.60	1,800,487.41

#### 48、所得税费用

##### (1) 所得税费用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递延所得税费用	5,250,004.36	193,929.96
按税法及相关规定计算的当期所得税	23,754,119.59	27,982,898.09
合计	29,004,123.95	28,176,828.05

#####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291,615,971.72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43,742,395.76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71,499.45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1,926,416.95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197,100.84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1,351,245.81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371,405.24
研究开发费加成扣除的纳税影响（以“-”填列）	-10,095,146.43
其他	-2,005,468.15
所得税费用	29,004,123.95

其他说明

#### 49、其他综合收益

详见附注。

#### 50、现金流量表项目

##### （1）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收入	3,096,668.98	1,455,591.43
政府补助	36,699,402.37	7,645,966.76
往来款项	12,951,948.03	25,141,516.78
合计	52,748,019.38	34,243,074.97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 （2）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付现销售、管理费用	102,630,049.84	91,538,172.32
保证金、押金	1,765,540.66	1,604,851.77
手续费	1,825,703.96	697,864.69
备用金支付及其他	15,176,722.45	538,229.31
合计	121,398,016.91	94,379,118.09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3)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所持有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46,748,488.25	
合计	46,748,488.25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4)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支付与收购相关的中介机构费用	6,010,000.00	
合计	6,010,000.00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5)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支付的发行费	70,764.55	2,622,600.00
融资费用	1,530,000.00	
合计	1,600,764.55	2,622,600.00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51、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单位：元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	--
净利润	262,611,847.77	196,065,629.17
加：资产减值准备	4,429,166.96	7,435,299.75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62,401,039.89	44,976,469.50
无形资产摊销	4,972,588.45	2,715,148.20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3,096,651.50	2,632,722.26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762,108.76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316,723.26	5,557,133.01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21,280,261.18	15,694,019.52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414,845.66	-5,362,055.96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6,453,890.60	279,459.67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1,703,894.96	-80,419.75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51,478,477.60	-158,439,891.12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61,468,816.19	27,953,464.53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14,215,267.14	-104,422,833.6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5,973,519.82	35,004,145.16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	--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	--
现金的期末余额	240,687,431.13	329,211,884.40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329,211,884.40	226,100,171.36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88,524,453.27	103,111,713.04

## （2）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240,687,431.13	329,211,884.40
其中：库存现金	72,515.54	48,478.63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240,096,860.58	329,163,405.77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518,055.01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40,687,431.13	329,211,884.40

## 52、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53,382,673.51	其他货币资金主要为银行承兑汇票及其他保证金人民币 43,115,159.99 元、存放网络平台资金人民币 2,126,379.09 元、定期存款折人民币 8,141,134.43 元，合计人民币 53,382,673.51 元为使用受限资金。
固定资产	115,307,073.00	见附注七、11
无形资产	112,704,316.96	见其他说明
在建工程	213,119,414.29	见其他说明
合计	494,513,477.76	--

其他说明：

### 1: 无形资产受限情况

项目	账面原值	账面价值	抵押银行	贷款/ 开立票据金额	备注
土地使用权	592,954.00	401,231.97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天津分行	44,500,000.00	附注五、11、注1
土地使用权	1,758,883.20	1,300,044.41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天津分行		附注五、11、注2
土地使用权	104,100.00	76,566.08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天津分行		附注五、11、注3
土地使用权	2,944,833.47	2,512,951.98	宁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卫分行营业部	27,000,000.00	附注五、11、注6
土地使用权	14,731,101.35	13,942,606.59	工商银行常山支行	160,000,000.00	附注五、11、注7
土地使用权	98,578,346.99	94,470,915.93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珠海市分行		注1
合计	118,710,219.01	112,704,316.96	--	231,500,000.00	--

注1: 2019年12月20日, 公司的子公司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珠海市分行签订了《最高额抵押合同》, 公司土地使用权以及工程项目进行抵押并办理了不动产抵押登记, 为公司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珠海市分行在2019年12月17日至2028年12月31日期间发生的相关债务提供抵押担保。

### 2: 在建工程受限情况

项目	账面价值	抵押银行	贷款/ 开立票据金额	备注
学府麦谷办公楼	12,161,316.73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天津分行	2,722,416.85	注2
	12,160,823.78		2,712,830.82	
年产12.5万吨高分子材料抗老化助剂项目一期工程	24,442,757.78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珠海市分行		附注五、11、注7
年产7000吨紫外线吸收剂项目	168,805,763.90	工商银行常山支行	160,000,000.00	附注五、13、注1
合计	217,570,662.19	--	165,435,247.67	

注2: 2017年1月16日, 公司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分行签订了《法人按揭借款合同》, 公司以房产及土地进行抵押并办理了不动产抵押登记, 为公司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分行

在2017年1月16日至2022年1月16日期间发生的相关债务提供抵押担保。

### 53、外币货币性项目

####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	--	71,882,511.78
其中：美元	9,497,956.52	6.9762	66,259,644.27
欧元	207,227.99	7.8155	1,619,590.36
港币	132,277.52	0.8958	118,494.20
澳元	210,927.69	4.8843	1,030,234.12
日元	44,532,743.00	0.0641	2,854,548.83
应收账款	--	--	99,046,260.19
其中：美元	10,902,036.96	6.9762	76,054,790.24
欧元	2,675,548.34	7.8155	20,910,748.05
港币			
日元	32,460,560.00	0.0641	2,080,721.90
长期借款	--	--	
其中：美元			
欧元			
港币			
其他应收款			171,282.46
其中：美元	18,304.30	6.9762	127,694.46
日元	680,000.00	0.0641	43,588.00
短期借款			48,125,694.16
其中：美元	6,898,554.25	6.9762	48,125,694.16
应付账款			64,895,713.38
其中：美元	9,258,888.39	6.9762	64,591,857.19
欧元	37,176.00	7.8155	290,549.03
日元	207,600.00	0.0641	13,307.16
其他应付款			7,001,329.56
其中：美元	758,546.14	6.9762	5,291,769.58
欧元	168,971.78	7.8155	1,320,598.95
港元	114,234.73	0.8958	102,331.47

日元	4,471,600.00	0.0641	286,629.56
----	--------------	--------	------------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利安隆香港记账本位币为港币

利安隆美国记账本位币为美元

利安隆德国记账本位币为欧元

利安隆日本记账本位币为日元

## 54、政府补助

### (1) 政府补助基本情况

单位：元

种类	金额	列报项目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额
财政拨款		2014 年天津市科技小巨人领军企业重大科技创新项目 2014-115-44 塑料抗老化助剂关键技术研发	240,000.00
财政拨款		污染防治	132,000.00
财政拨款		2017 年开发区专利授权奖励	64,000.00
财政拨款		2018 年重点新产品	200,000.00
财政拨款		滨海新区青年英才培育计划	50,000.00
财政拨款		2017 年研发后补助	634,255.00
财政拨款		天津市财政局安责险补助	53,157.00
财政拨款		博士后工作站建站补贴	100,000.00
财政拨款		社会保险返还	3,548,943.67
财政拨款		科技成果转化交易补贴	85,000.00
财政拨款		企业技术中心考核评价奖励	100,000.00
财政拨款		2018 年研发费用后补助	1,119,000.00
财政拨款		2018 年自治区柔性引进科技创新团队	300,000.00
财政拨款		2018 年度规上工业企业新增研发费用奖励	396,600.00
财政拨款		吸纳高校毕业生社保补贴	56,985.00
财政拨款		抗氧化剂 3114 研发项目	260,000.00

财政拨款		2018 年度人才项目专项资金	80,000.00
财政拨款		2018 年失业保险稳岗补贴	105,153.85
财政拨款		2019 年自治区制造业强区专项资金	2,000,000.00
财政拨款		失业保险稳岗补贴	31,165.80
财政拨款		生态环境局补贴	290,000.00
财政拨款		生态环境局补贴	170,000.00
财政拨款		工信局贷款贴息	870,000.00
财政拨款		2018 年度规上企业新增研发费用奖励	169,900.00
财政拨款		2019 年自治区企业研究开发费用补助 UV-360 新产品合成工艺	500,000.00
财政拨款		2018 年度企业研发后补助	479,600.00
财政拨款		出口企业内陆运输费补贴	10,800.00
财政拨款		出口企业内陆运输费补贴	16,400.00
财政拨款		创新大赛奖	15,000.00
财政拨款		人才引进	100,000.00
财政拨款		抗氧化剂 5057 研发项目	128,800.00
财政拨款		6000 吨/年高分子合成材料功能助剂项目	762,000.00
财政拨款		年产 3000 吨抗氧剂项目	99,999.96
财政拨款		土地补偿金	45,710.04
财政拨款		新型学徒制补助	96,226.42
财政拨款		工业和科技创新发展引导专项资金（企业兼并重组奖）	5,822,000.00
财政拨款		财政拨款/常委（2017）16 号技术创新奖励	150,000.00
财政拨款		财政拨款/常委（2017）16 号新产品奖励	150,000.00
财政拨款		土地税退款/城镇土地税暂行条例	169,725.51
财政拨款		社保费返还	270,095.63
财政拨款		招工奖励/常人社《2018》75 号	16,200.00
财政拨款		工业发展专项-美金奖励	81,900.00

财政拨款		税收补助款	2,040,813.00
财政拨款		清下水在线监测系统补助款	38,000.00
财政拨款		博士工作站经费补助	30,000.00
财政拨款		市应急局应急救援补助款	30,000.00
财政拨款		科协付市级院士工作站科研经费资助	200,000.00
财政拨款		衡水生态环境局补贴	137,600.00

## 八、合并范围的变更

### 1、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 (1) 本期发生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单位：元

被购买方名称	股权取得时点	股权取得成本	股权取得比例	股权取得方式	购买日	购买日的确定依据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收入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净利润
衡水凯亚化工有限公司	2019年06月30日	600,000,000.00	100.00%	发行股份购买资产	2019年06月30日	取得实际控制权	225,764,483.59	55,523,644.85

其他说明：

利安隆公司以发行股份的方式购买韩厚义、韩伯睿、王志奎和梁玉生持有的衡水凯亚化工有限公司100%股权。交易支付的对价全部以利安隆公司发行股份的方式支付。本次交易拟购买的资产为凯亚化工100%的股权，评估基准日为2018年8月31日，沃克森（北京）国际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沃克森评报字（2018）第1552号），凯亚化工100%股东权益市场价值的评估值为60,165.60万元。经交易各方协商确定本次交易的交易价格为60,000万元，发行价格为23.99元/股，发行股份数为25,010,420股。2019年5月31日，利安隆公司收到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天津利安隆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向韩厚义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批复》（证监许可[2019]915号），本次交易已获得中国证监会核准。2019年6月20日，衡水凯亚化工有限公司已就本次交易资产过户事宜办理完成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公司名称变更为利安隆凯亚（河北）新材料有限公司。

#### (2) 合并成本及商誉

单位：元

合并成本	
--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	600,000,000.00
合并成本合计	600,000,000.00
减：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	273,173,741.01
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金额	326,826,258.99

合并成本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或有对价及其变动的说明：

合并成本公允价值是以沃克森（北京）国际资产评估有限公司采用资产基础法和收益法两种方法评估，并选用收益法的评估结果作为本次交易合并成本公允价值的参考值。商誉形成是利安隆凯亚存在未来潜在的获利能力。

### （3）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资产、负债

单位：元

	利安隆凯亚	
	购买日公允价值	购买日账面价值
资产：	47,156,192.02	47,156,192.02
货币资金	85,922,578.13	85,922,578.13
存货	50,531,623.62	38,518,282.95
固定资产	119,797,870.00	107,620,354.20
无形资产	56,596,268.53	8,913,926.82
投资性房地产	13,470,548.31	443,163.38
应付款项	47,777,703.35	47,777,703.35
递延所得税负债	13,977,353.68	
其他资产	12,807,266.71	12,807,266.71
取得的净资产	273,173,741.01	193,968,736.85

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利安隆凯亚的可辨认资产和负债于购买日的公允价值由沃克森（北京）国际资产评估有限公司评估并出具了《天津利安隆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拟实施合并对价分摊涉及的利安隆凯亚（河北）新材料有限公司可辨认资产及负债公允价值资产评估报告》（沃克森评报字（2019）第1298号）。

## 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 （1）企业集团的构成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利安隆中卫	中卫	中卫	生产	100.00%		设立
利安隆科技	香港	香港	商贸	100.00%		设立
利安隆美国	美国	美国	商贸		70.00%	设立
利安隆德国	德国	德国	商贸		100.00%	设立
利安隆日本	日本	日本	商贸		100.00%	设立

利安隆科润	常山	常山	生产	7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利安隆珠海	珠海	珠海	生产	100.00%		设立
利安隆供应链	天津	天津	商贸	100.00%		设立
利安隆凯亚	衡水	衡水	生产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	期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利安隆科润	30.00%	67,946.56		28,367,468.22

##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利安隆科润	86,982,466.60	237,736,399.30	324,718,865.90	109,381,894.11	120,778,744.39	230,160,638.50	48,335,983.45	119,802,794.90	168,138,778.35	60,154,511.84	13,551,441.63	73,705,953.47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利安隆科润	68,845,891.35	226,488.52	226,488.52	15,679,442.55	84,511,574.29	12,622,547.08	12,622,547.08	38,310,981.83

## 2、在合营安排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 (1) 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元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其他说明

**(2) 不重要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汇总财务信息**

单位：元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合营企业：	--	--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	--
联营企业：	--	--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	--

其他说明

**十、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本集团的主要金融工具包括货币资金、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其他流动资产、应付票据、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短期借款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长期借款、长期应付款。各项金融工具的详细情况已于相关附注内披露。与这些金融工具有关的风险，以及本集团为降低这些风险所采取的风险管理政策如下所述。本集团管理层对这些风险敞口进行管理和监控以确保将上述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之内。

**1、风险管理目标和政策**

本集团从事风险管理的目标是在风险和收益之间取得适当的平衡，力求降低金融风险对本集团财务业绩的不利影响。基于该风险管理目标，本集团已制定风险管理政策以辨别和分析本集团所面临的风险，设定适当的风险可接受水平并设计相应的内部控制程序，以监控本集团的风险水平。本集团会定期审阅这些风险管理政策及有关内部控制系统，以适应市场情况或本集团经营活动的改变。本集团的内部审计部门也定期或随机检查内部控制系统的执行是否符合风险管理政策。

本集团的金融工具导致的主要风险是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市场风险。

董事会负责规划并建立本集团的风险管理架构，制定本集团的风险管理政策和相关指引并监督风险管理措施的执行情况。本集团已制定风险管理政策以识别和分析本集团所面临的风险，这些风险管理政策对特定风险进行了明确规定，涵盖了市场风险、信用风险和流动性风险管理等诸多方面。本集团定期评估市场环境及本集团经营活动的变化以决定是否对风险管理政策及系统进行更新。本集团的风险管理由风险管理委员会按照董事会批准的政策开展。风险管理委员会通过与本集团其他业务部门的紧密合作来识别、评价和规避相关风险。本集团内部审计部门就风险管理控制及程序进行定期的审核，并将审核结果上报本集团的审计委员会。

本集团通过适当的多样化投资及业务组合来分散金融工具风险，并通过制定相应的风险管理政策减少集中于单一行业、特定地区或特定交易对手的风险。

**(1) 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交易对手未能履行合同义务而导致本集团产生财务损失的风险。

本集团对信用风险按组合分类进行管理。信用风险主要产生于银行存款、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

本集团银行存款主要存放于国有银行和其它大中型上市银行，本集团预期银行存款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风险。

对于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和其他应收款，本集团设定相关政策以控制信用风险敞口。本集团基于对客户的财务状况、信用记录及其他因素诸如目前市场状况等评估客户的信用资质并设置相应信用期。本集团会定期对客户信用记录进行监控，对于信用记录不良的客户，本集团会采用书面催款、缩短信用期或取消信用期等方式，以确保本集团的整体信用风险在可控的范围内。

本集团应收账款的债务人为分布于不同行业和地区的客户。本集团持续对应收账款的财务状况实施信用评估，并在适当时购买信用担保保险。

本集团所承受的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为资产负债表中每项金融资产的账面金额。本集团没有提供任何其他可能令本集团承受信用风险的担保。

本集团应收账款中，前五大客户的应收账款占本集团应收账款总额的9.55%（2018年：14.21%）；本集团其他应收款中，欠款金额前五大公司的其他应收款占本集团其他应收款总额的54.03%（2018年：76.96%）。

## （2）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本集团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结算的义务时遇到资金短缺的风险。

管理流动风险时，本集团保持管理层认为充分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并对其进行监控，以满足本集团经营需要，并降低现金流量波动的影响。本集团管理层对银行借款的使用情况进行监控并确保遵守借款协议。同时从主要金融机构获得提供足够备用资金的承诺，以满足短期和长期的资金需求。

本集团通过经营业务产生的资金及银行及其他借款来筹措营运资金。于2019年12月31日，本集团尚未使用的银行借款额度为99,409.13万元。

期末本集团未持有存在固定到期期限的金融负债。

## （3）市场风险

金融工具的市场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包括利率风险、汇率风险和其他价格风险。

### 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利率风险可源于已确认的计息金融工具和未确认的金融工具（如某些贷款承诺）。

本集团的利率风险主要产生于长期银行借款等长期带息债务。浮动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集团面临现金流量利率风险，固定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集团面临公允价值利率风险。本集团根据当时的市场环境来决定固定利率及浮动利率合同的相对比例，并通过定期审阅与监察维持适当的固定和浮动利率工具组合。

本集团密切关注利率变动对本集团利率风险的影响。

本集团持有的计息金融工具如下（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 目	本年数	上年数
金融负债	58,368.85	43,462.98
金融资产	814.11	308.16

于 2019年12月31日，如果以浮动利率计算的借款利率上升或下降25个基点，而其他因素保持不变，本集团的净利润及股东权益将减少或增加约349.74万元（2018年12月31日：423.06万元）。

对于资产负债表日持有的、使本集团面临公允价值利率风险的金融工具，上述敏感性分析中的净利润及股东权益的影响是假设在资产负债表日利率发生变动，按照新利率对上述金融工具进行重新计量后的影响。对于资产负债表日持有的、使本集团面临现金流量利率风险的浮动利率非衍生工具，上述敏感性分析中的净利润及股东权益的影响是上述利率变动对按年度估算的利息费用或收入的影响。上一年度的分析基于同样的假设和方法。

### 汇率风险

汇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外汇汇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汇率风险可源于以记账本位币之外的外币进行计价的金融工具。

本集团的主要经营位于中国境内，主要业务以人民币结算。但本集团已确认的外币资产和负债及未来的外币交易（外币资产和负债及外币交易的计价货币主要为美元、欧元和日元）依然存在外汇风险。

于 2019年12月31日，本集团持有的外币金融资产和外币金融负债折算成人民币的金额列示如下（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 目	外币负债		外币资产	
	期末数	期初数	期末数	期初数
美元	11,800.93	7,930.22	14,244.21	14,691.82
欧元	161.11	45.98	2,253.03	1,897.62
澳元	0.00	0.00	103.02	101.20
港元	10.23	19.43	11.85	82.89
日元	29.99	13.38	497.78	244.20
合 计	12,002.26	8,009.01	17,109.89	17,017.73

本集团密切关注汇率变动对本集团汇率风险的影响。本集团目前并未采取任何措施规避汇率风险。但管理层负责监控汇率风险，并将于需要时考虑对冲重大汇率风险。

于2019年12月31日，对于本集团以外币计价的货币资金、可转换债券、银行借款及应付融资租赁款，假设人民币对外币（主要为对美元、欧元和日元）升值或贬值10%，而其他因素保持不变，则会导致本集团股东权益及净利润均增加或减少约201.93万元（2018年12月31日：约39.82万元）。

## 2、资本管理

本集团资本管理政策的目标是为了保障本集团能够持续经营，从而为股东提供回报，并使其他利益相关者获益，同时维持最佳的资本结构以降低资本成本。

为了维持或调整资本结构，本集团可能会调整融资方式、调整支付给股东的股利金额、向股东返还资本、发行新股与其他权益工具或出售资产以减低债务。

本集团以资产负债率（即总负债除以总资产）为基础对资本结构进行监控。于2019年12月31日，本集团的资产负债率为38.65%（2018年12月31日：45.53%）。

## 十一、公允价值的披露

### 1、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未经调整的）。

### 2、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未经调整的）。

### 3、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资产或负债使用了任何非基于可观察市场数据的输入值（不可观察输入值）。

### 4、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本集团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主要包括：货币资金、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短期借款、应付票据、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长期应付款、长期借款和应付债券等。

上述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相差很小。

## 十二、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 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利安隆集团	天津	股权投资	人民币 1,000 万	15.83%	15.83%
利安隆国际	香港	股权投资	港币 1 万	12.22%	12.22%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的说明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是李海平。

其他说明：

李海平通过利安隆集团、利安隆国际合计持有本公司28.06%股权

###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附注七、1（1）。

### 3、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七、1（2）。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合营或联营企业名称	与本企业关系
-----------	--------

其他说明

### 4、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天津天大凯泰化工科技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天津天大天海新材料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天津天大凯泰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珠海润渤科技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天津聚鑫隆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单独持有本公司 5% 以上股份的股东
山南圣金隆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过去 12 个月内，持有本公司 5% 以上股份的股东
李海平	董事长、董事
孙春光	总经理、董事
毕作鹏	副总经理、董事
孙艾田	副总经理、董事
谢金桃	财务总监、董事
毕红艳	董事
韩伯睿	董事
陈立功	独立董事
李红梅	独立董事
何勇军	独立董事
侯为满	独立董事
张春平	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叶强	副总经理
庞慧敏	监事
丁欢	监事
范晓鹏	职工监事
高锦璇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持有公司 1.11% 的股权，并在历史上对本公司提供过较大帮助
利安隆有限公司	高锦璇控制且报告期内与本公司及其子公司发生关联交易或关联往来的企业

李亚军	离任监事（注1）
-----	----------

其他说明

注：李亚军于2019年4月26日因个人意愿辞去监事职务。

## 5、关联交易情况

### （1）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无

### （2）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单位：元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费	上期确认的租赁费
利安隆有限公司	房产	132,898.50	77,049.00

关联租赁情况说明

本公司子公司利安隆科技以市场价格向利安隆有限公司（简称“利安隆有限”）承租位于Flat B,15/F.,Long To Building,654-656 Castle Peak Road,Lai Chi Kok,Kowloon的面积约为30平方米的房产作为办公场所。

### （3）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薪酬	9,679,509.94	8,298,562.34

## 6、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 （1）应收项目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其他应收款	韩伯睿	15,000.00	750.00		
	孙艾田	1,354.00	67.70		
	张春平			20,000.00	1,000.00
合计		16,354.00	817.70	20,000.00	1,000.00

**(2) 应付项目**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其他应付款	韩伯睿	100,000.00	
其他应付款	利安隆有限公司	67,183.50	157,716.00
合计		167,183.50	157,716.00

**十三、承诺及或有事项****1、重要承诺事项**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承诺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本集团不存在其他应披露的承诺事项。

**2、或有事项****(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1) 为其他单位提供债务担保形成的或有负债及其财务影响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本集团为下列单位贷款提供保证：

被担保单位名称	担保事项	金额	期限	备注
一、子公司				
利安隆科润	固定资产贷款	176,000,000.00	2018.10.15-2023.12.31	
利安隆珠海	固定资产贷款	700,000,000.00	2019.12.17-2021.12.05	
合计	--	876,000,000.00	--	--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本集团不存在其他应披露的或有事项。

(2) 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

**十四、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1、利润分配情况**

单位：元

拟分配的利润或股利	39,362,000.64
经审议批准宣告发放的利润或股利	39,362,000.64

## 2、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 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影响

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疫情（以下简称“新冠疫情”）自2019年1月爆发以来，本集团积极响应并严格执行党和国家各级政府对新冠疫情防控的各项规定和要求，本公司及子公司（除利安隆凯亚外）均按当地政府规定停工停产。随着疫情的稳定，本公司及子公司陆续复工复产。本集团预计此次肺炎疫情及防控措施将对本集团的生产和经营造成一定的暂时性影响，影响程度将取决于疫情防控的进展情况、持续时间以及各地防控政策的实施情况。截止至本报告报出日，尚未发现重大不利影响。随着新信息的获取与疫情进一步发展，实际影响可能与估计不同。本集团将密切关注新冠疫情动态，积极采取相关的应对措施，在防控新冠疫情的同时做好生产经营管理。

## 十五、其他重要事项

### 1、其他

#### 1、政府补助

(1) 计入递延收益的政府补助，后续采用总额法计量

补助项目	种类	2018.12.31	本期新增补助 金额	本期结转计 入损益的金 额	其他 变动	2019.12.31	本期结转计入 损益的列报项 目	与资产相关/与 收益相关
2014 年天津市 科技小巨人领 军企业重大科 技创新项目	财政拨款	2,160,000.00		240,000.00		1,920,000.00	其他收益	与资产相关
2014-115-44 塑料 抗老化助剂关 键技术研发								
污染防治	财政拨款	1,210,000.00		132,000.00		1,078,000.00	其他收益	与资产相关
6000 吨/年高分 子合成材料功 能助剂项目	财政拨款	2,971,323.80		762,000.00		2,209,323.80	其他收益	与资产相关
土地补偿金	财政拨款	2,035,765.30		45,710.04		1,990,055.26	其他收益	与资产相关
年产 3000 吨抗 氧剂项目	财政拨款	554,295.80		99,999.96		454,295.84	其他收益	与资产相关
抗氧化剂 5057 研发项目	财政拨款		2,208,000.00	128,800.00		2,079,200.00	其他收益	与资产相关
招商引资促实 体专项奖励金 (市、区级配 套)	财政拨款		2,000,000.00			2,000,000.00		与资产相关

补助项目	种类	2018.12.31	本期新增补助 金额	本期结转计 入损益的金 额	其他 变动	2019.12.31	本期结转计入 损益的列报项 目	与资产相关/与 收益相关
产业扶持资金- 项目主体工程 扶持资金	财政拨款		14,000,000.00			14,000,000.00		与资产相关
产业扶持资金- 城市基础设施 配套费返还	财政拨款		2,142,000.00			2,142,000.00		与资产相关
<b>合计</b>		<b>8,931,384.90</b>	<b>20,350,000.00</b>	<b>1,408,510.00</b>		<b>27,872,874.90</b>		--

## (2) 采用总额法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情况

补助项目	种类	上期计入损益的金 额	本期计入损益的金 额	计入损益的列报 项目	与资产相关/与 收益相关
2014 年天津市科技小巨人领军企 业重大科技创新项目 2014-115-44 塑料抗老化助剂关键技术研发	财政拨款	240,000.00	240,000.00	其他收益	与资产相关
污染防治	财政拨款	110,000.00	132,000.00	其他收益	与资产相关
2017 年开发区专利授权奖励	财政拨款		64,000.00	其他收益	与收益相关
2018 年重点新产品	财政拨款		200,000.00	其他收益	与收益相关
滨海新区青年英才培育计划	财政拨款		50,000.00	其他收益	与收益相关
2017 年研发后补助	财政拨款		634,255.00	其他收益	与收益相关
天津市财政局安责险补助	财政拨款		53,157.00	其他收益	与收益相关
博士后工作站建站补贴	财政拨款		100,000.00	其他收益	与收益相关
社会保险返还	财政拨款		3,548,943.67	其他收益	与收益相关
科技成果转化交易补贴	财政拨款		85,000.00	其他收益	与收益相关
企业技术中心考核评价奖励	财政拨款		100,000.00	其他收益	与收益相关
2018 年研发费用后补助	财政拨款		1,119,000.00	其他收益	与收益相关
2018 年自治区柔性引进科技创新 团队	财政拨款		300,000.00	其他收益	与收益相关
2018 年度规上工业企业新增研发 费用奖励	财政拨款		396,600.00	其他收益	与收益相关
吸纳高校毕业生社保补贴	财政拨款		56,985.00	其他收益	与收益相关
抗氧化剂 3114 研发项目	财政拨款		260,000.00	其他收益	与收益相关
2018 年度人才项目专项资金	财政拨款		80,000.00	其他收益	与收益相关
2018 年失业保险稳岗补贴	财政拨款		105,153.85	其他收益	与收益相关
2019 年自治区制造业强区专项资	财政拨款		2,000,000.00	其他收益	与收益相关

补助项目	种类	上期计入损益的金 额	本期计入损益的 金额	计入损益的列报 项目	与资产相关/与 收益相关
金					
失业保险稳岗补贴	财政拨款		31,165.80	其他收益	与收益相关
生态环境局补贴	财政拨款		290,000.00	其他收益	与收益相关
生态环境局补贴	财政拨款		170,000.00	其他收益	与收益相关
工信局贷款贴息	财政拨款		870,000.00	其他收益	与收益相关
2018 年度规上企业新增研发费用 奖励	财政拨款		169,900.00	其他收益	与收益相关
2019 年自治区企业研究开发费用 补助 UV-360 新产品合成工艺	财政拨款		500,000.00	其他收益	与收益相关
2018 年度企业研发后补助	财政拨款		479,600.00	其他收益	与收益相关
出口企业内陆运输费补贴	财政拨款		10,800.00	其他收益	与收益相关
出口企业内陆运输费补贴	财政拨款		16,400.00	其他收益	与收益相关
创新大赛奖	财政拨款		15,000.00	其他收益	与收益相关
人才引进	财政拨款		100,000.00	其他收益	与收益相关
抗氧化剂 5057 研发项目	财政拨款		128,800.00	其他收益	与资产相关
6000 吨/年高分子合成材料功能助 剂项目	财政拨款	762,000.14	762,000.00	其他收益	与资产相关
年产 3000 吨抗氧化剂项目	财政拨款	100,000.04	99,999.96	其他收益	与资产相关
土地补偿金	财政拨款	45,709.94	45,710.04	其他收益	与资产相关
新型学徒制补助	财政拨款		96,226.42	其他收益	与收益相关
工业和科技创新发展引导专项资 金（企业兼并重组奖）	财政拨款		5,822,000.00	营业外收入	与收益相关
财政拨款/常委（2017）16 号技术创 新奖励	财政拨款		150,000.00	其他收益	与收益相关
财政拨款/常委（2017）16 号新产品 奖励	财政拨款		150,000.00	其他收益	与收益相关
土地税退款/城镇土地税暂行条例	财政拨款		169,725.51	其他收益	与收益相关
社保费返还	财政拨款		270,095.63	其他收益	与收益相关
招工奖励/常人社《2018》75 号	财政拨款		16,200.00	其他收益	与收益相关
工业发展专项-美金奖励	财政拨款		81,900.00	其他收益	与收益相关
税收补助款	财政拨款		2,040,813.00	其他收益	与收益相关
清下水在线监测系统补助款	财政拨款		38,000.00	其他收益	与收益相关
博士工作站经费补助	财政拨款		30,000.00	其他收益	与收益相关
市应急局应急救援补助款	财政拨款		30,000.00	其他收益	与收益相关
科协付市级院士工作站科研经费	财政拨款		200,000.00	其他收益	与收益相关

补助项目	种类	上期计入损益的金 额	本期计入损益的 金额	计入损益的列报 项目	与资产相关/与 收益相关
资助					
衡水生态环境局补贴	财政拨款		137,600.00	其他收益	与收益相关
开发区科技发展局专利资助	政府补助	19,280.00		其他收益	与收益相关
自主品牌培育补助	政府补助	200,000.00		其他收益	与收益相关
收到奖励	政府补助	50,000.00		其他收益	与收益相关
收到专项补助	政府补助	40,000.00		其他收益	与收益相关
收到专利费用奖励	政府补助	70,000.00		其他收益	与收益相关
外贸运行调查监测和进出口统计 资金	政府补助	5,000.00		其他收益	与收益相关
科技领军企业和领军培育	政府补助	66,100.00		其他收益	与收益相关
专利费用奖励	政府补助	27,800.00		其他收益	与收益相关
含氯苯并三氮唑类紫外线吸收剂 工艺研发	政府补助	261,800.00		其他收益	与收益相关
芳香胺类抗氧化剂新生产工艺技 术研发	政府补助	2,208,000.00		其他收益	与收益相关
2018 年第一批自治区高新技术企 业发展专项资金	政府补助	1,000,000.00		其他收益	与收益相关
人才培养补贴	政府补助	19,200.00		其他收益	与收益相关
2017 年度失业保险稳岗补贴资金	政府补助	44,920.00		其他收益	与收益相关
2018 年自治区重点研发计划一般 科技项目	政府补助	390,000.00		其他收益	与收益相关
2018 年自治区重点研发计划新生 产工艺技术研发补贴	政府补助	500,000.00		其他收益	与收益相关
2018 年自治区“专精特新”行业技 术标杆企业奖励	政府补助	300,000.00		其他收益	与收益相关
企业岗位组织协调费	政府补助	17,000.00		其他收益	与收益相关
人才工作经费	政府补助	32,000.00		其他收益	与收益相关
衢州市财政局 2017 年度市级人才 专项补贴	政府补助	200,000.00		其他收益	与收益相关
2016-2017 年度常山县节能专项资 金	政府补助	150,000.00		其他收益	与收益相关
财政局省专利示范企业补助	政府补助	130,000.00		其他收益	与收益相关
2017 年亩产税收奖	政府补助	100,000.00		其他收益	与收益相关
财政局省专利示范企业补助	政府补助	100,000.00		其他收益	与收益相关
2017 年度工业创新发展类奖励	政府补助	100,000.00		其他收益	与收益相关

补助项目	种类	上期计入损益的金	本期计入损益的	计入损益的列报	与资产相关/与
		额	金额	项目	收益相关
出口补助	政府补助	80,300.00		其他收益	与收益相关
研发补助资金	政府补助	80,000.00		其他收益	与收益相关
2018 年省级科技型中小企业扶持和科技发展专项资金	政府补助	50,000.00		其他收益	与收益相关
博士工作站科研经费	政府补助	30,000.00		其他收益	与收益相关
土地减免税	政府补助	37,410.72		其他收益	与收益相关
财政局人才示范点补助	政府补助	10,000.00		其他收益	与收益相关
稳岗补贴	政府补助	7,156.04		其他收益	与收益相关
合计		7,583,676.88	22,447,030.88	--	--

## 十六、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 1、应收账款

####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368,209,813.73	100.00%	5,837,138.77	1.59%	362,372,674.96	401,265,766.70	100.00%	10,912,250.41	2.72%	390,353,516.29
其中：										
应收客户款	75,240,891.22	20.43%	5,837,138.77	7.76%	69,403,752.45	180,017,262.72	44.86%	10,912,250.41	6.06%	169,105,012.31
关联方组合	292,968,922.51	79.57%			292,968,922.51	221,248,503.98	55.14%			221,248,503.98
合计	368,209,813.73	100.00%	5,837,138.77	1.59%	362,372,674.96	401,265,766.70	100.00%	10,912,250.41	2.72%	390,353,516.29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5,837,138.77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应收客户款	75,240,891.22	5,837,138.77	7.76%
合计	75,240,891.22	5,837,138.77	--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的披露方式披露坏账准备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363,384,302.99
1 至 2 年	2,641,201.05
2 至 3 年	181,987.69
3 年以上	2,002,322.00
3 至 4 年	532,077.00
4 至 5 年	73,530.00
5 年以上	1,396,715.00
合计	368,209,813.73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10,912,250.41	-5,075,111.64				5,837,138.77
合计	10,912,250.41	-5,075,111.64				5,837,138.77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收回方式
------	---------	------

## (3)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 2、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收款	218,275,098.56	121,758,604.45
合计	218,275,098.56	121,758,604.45

## (1) 其他应收款

## 1)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保证金	4,583,446.91	2,830,461.39
备用金	862,614.28	612,002.36
代垫社保、公积金	511,229.64	606,346.10
往来款	210,506,108.99	107,864,885.69
即征即退税款	2,400,122.18	10,207,477.07
合计	218,863,522.00	122,121,172.61

## 2)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单位：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已发生信用减值)	
2019 年 1 月 1 日余额	362,568.16			362,568.16
2019 年 1 月 1 日余额在本期	—	—	—	—
本期计提	225,855.28			225,855.28
2019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588,423.44			588,423.44

损失准备本期变动金额重大的账面余额变动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217,251,231.05
1 至 2 年	862,098.56
2 至 3 年	415,511.00
3 年以上	334,681.39
3 至 4 年	265,640.00
5 年以上	69,041.39
合计	218,863,522.00

## 3)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单位 1	往来款	122,424,497.71	1 年以内	55.94%	
单位 2	往来款	88,081,611.28	1 年以内	40.24%	
单位 3	退税款	2,400,122.18	1 年以内	1.10%	
单位 4	保证金	1,116,591.68	1-2 年	0.51%	59,005.90
单位 5	保证金	1,000,000.00	1-2 年	0.46%	65,000.00
合计	--	215,022,822.85	--	98.25%	124,005.90

## 3、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1,134,783,137.00		1,134,783,137.00	438,983,137.00		438,983,137.00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8,771,258.13	8,771,258.13		8,771,258.13	7,998,038.84	773,219.29
合计	1,143,554,395.13	8,771,258.13	1,134,783,137.00	447,754,395.13	7,998,038.84	439,756,356.29

## (1) 对子公司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账)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账面)	减值准备期末
-------	---------	--------	----------	--------

	面价值)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价值)	余额
利安隆中卫	125,000,000.00					125,000,000.00	
利安隆科润	89,775,000.00					89,775,000.00	
利安隆珠海	223,700,000.00	76,300,000.00				300,000,000.00	
利安隆科技	8,137.00					8,137.00	
利安隆供应链	500,000.00	19,500,000.00				20,000,000.00	
利安隆凯亚		600,000,000.00				600,000,000.00	
合计	438,983,137.00	695,800,000.00				1,134,783,137.00	

##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单位：元

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账面价值)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 确认的投资 损益	其他综合 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 变动	宣告发放 现金股利 或利润	计提减值 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二、联营企业											
北京东方 亚科力化 工科技有 限公司	773,219.29							773,219.29			8,771,258.13
小计	773,219.29							773,219.29			8,771,258.13
合计	773,219.29							773,219.29			8,771,258.13

## (3) 其他说明

##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1,523,351,386.21	1,304,251,103.00	1,392,968,472.19	1,095,967,789.63

其他业务	3,000,000.00			
合计	1,526,351,386.21	1,304,251,103.00	1,392,968,472.19	1,095,967,789.63

是否已执行新收入准则

是  否

## 5、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626,780.71
理财产品收益		6,988,836.67
合计		5,362,055.96

## 十七、补充资料

###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762,108.76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22,447,030.88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414,845.66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731,487.87	
减：所得税影响额	3,054,895.61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1,732,614.77	
合计	15,580,769.53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8.24%	1.380	1.38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 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7.16%	1.30	1.30
-----------------------------	--------	------	------

## 第十三节 备查文件目录

- (一) 经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字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 (二) 经签字盖章的审计报告；
- (三) 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制定网站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原稿；
- (四) 其他资料。

## 第十四节 商誉减值测试报告

### 一、是否进行减值测试

是  否

### 二、是否在减值测试中取得以财务报告为目的的评估报告

是  否

资产组名称	评估机构	评估师	评估报告编号	评估价值类型	评估结果
利安隆凯亚	沃克森（北京）国际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卢江、滕浩	沃克森评报字（2020）第 0420 号	可回收价值	可收回金额为人民币 86,381.90 万元
利安隆科润	北京中天华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	韩朝、宋建成	中天华资评报字（2020）第 10240 号	可回收价值	可收回金额为 29,780.13 万元

### 三、是否存在减值迹象

资产组名称	是否存在减值迹象	备注	是否计提减值	备注	减值依据	备注
利安隆凯亚	不存在减值迹象		否		专项评估报告	
利安隆科润	不存在减值迹象		否		专项评估报告	

### 四、商誉分摊情况

单位：元

资产组名称	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构成	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确定方法	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账面金额	商誉分摊方法	分摊商誉原值

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确定方法是否与以前年度存在差异

是  否

### 五、商誉减值测试过程

#### 1、重要假设及其理由

#### 2、整体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账面价值

单位：元

资产组名称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商誉账面价值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商誉账面价值	全部商誉账面价值	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内其他资产账面价值	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账面价值

### 3、可收回金额

#### (1) 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资产组名称	公允价值层次	公允价值获取方式	公允价值	处置费用	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

前述信息是否与以前期间不一致

是  否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2) 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资产组名称	预测期间	预测期营业收入增长率	预测期利润率	预测期净利润	稳定期间	稳定期营业收入增长率	稳定期利润率	稳定期净利润	折现率	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
预测期营业收入增长率是否与以前期间不一致										
预测期利润率是否与以前期间不一致										
预测期净利润是否与以前期间不一致										
稳定期营业收入增长率是否与以前期间不一致										
稳定期利润率是否与以前期间不一致										
稳定期净利润是否与以前期间不一致										

折现率是否与以前期间不一致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4、商誉减值损失的计算

单位：元

资产组名称	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账面价值	可收回金额	整体商誉减值准备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商誉减值准备	以前年度已计提的商誉减值准备	本年度商誉减值损失

#### 六、未实现盈利预测的标的情况

单位：元

标的名称	对应资产组	商誉原值	已计提商誉减值准备	本年商誉减值损失金额	是否存在业绩承诺	是否完成业绩承诺	备注

#### 七、年度业绩曾下滑 50%以上的标的情况

单位：元

标的名称	对应资产组	商誉原值	已计提商誉减值准备	本年商誉减值损失金额	首次下滑 50%以上的年度	下滑趋势是否扭转	备注

#### 八、未入账资产

适用  不适用

资产名称	资产类型	资产寿命	未入账原因